

股票代號：8155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LLIED CIRCUIT CO.,LTD.

公 開 說 明 書

(10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一、公司名稱：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10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一)發行新股來源：現金增資。
 - (二)發行股份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
 - (三)股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 10,000 仟股。
 - (四)金額：新台幣 100,000 仟元。
 - (五)發行條件：
 - 1.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0,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31 元，預計募集資金總額為 310,000 仟元。
 - 2.本次現金增資發新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之規定，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1,000 仟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1,000 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80%，計 8,000 仟股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起五日內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一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發行之股份相同。
 - (六)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1,000 仟股對外公開承銷。
 -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承銷方式為包銷，並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劃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7 頁。
-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新台幣 80 萬元整。
 -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公費及印刷等費用：新台幣 15 萬元整。
-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七、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3 頁。
-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wse.com.tw>。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 103 年 8 月 27 日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百分比
設立資本	30,000	7.23%
現金增資	1,394,000	336.03%
盈餘轉增資	15,640	3.77%
資本公積轉增資	19,210	4.63%
減少資本	(1,044,000)	(251.66)%
合計	414,85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劃：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一條規定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wse.com.tw>)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www.kgi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700號3樓 電話：(02)2181-8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本公司因採無實體發行，故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網址：www.chinatrust.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電話：(02)6636-5566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姓名(102年度)：郭冠纓、區耀軍 會計師

簽證會計師姓名(103年度)：郭冠纓、羅瑞蘭 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www.kpmg.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電話：(02)8101-6666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邱雅文律師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網址：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一段216號4樓

電話：(02)2751-9918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詹煉貴

電子郵件信箱：speaker@accl.com.tw

職稱：行政管理處處長

電話：(03)499-2500

代理發言人姓名：林于凱

電子郵件信箱：speaker@accl.com.tw

職稱：業務處處長

電話：(03)499-2500

十三、公司網址：www.accl.com.tw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414,850 仟元		公司地址：桃園縣龍潭鄉烏林村工二路 128 號		電話：(03)499-2500	
設立日期：民國 84 年 4 月 26 日			網址：www.accl.com.tw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101 年 12 月 18 日		公開發行日期：100 年 4 月 27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員：董事長 張永青 總經理 洪輝龍		發言人姓名：詹煉貴 職稱：行政管理處處長	
代理發言人：林于凱 職稱：業務處處長		股票過戶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6636-5566 網址：www.chinatrust.com.tw	
股票承銷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電話：(02)2181-8888		網址：www.kgieworld.com.tw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2 年度：郭冠纓、區耀軍 會計師		103 年度：郭冠纓、羅瑞蘭 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話：(02)8101-6666		網址：www.kpmg.com.tw			
複核律師：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電話：(02)2751-9918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一段 216 號 4 樓		網址：www.fsi-law.com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 <input type="checkbox"/> ； 有 <input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 <input type="checkbox"/> ； 有 <input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03 年 6 月 23 日，任期：三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103 年 6 月 23 日，任期：三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25.02% (103 年 8 月 2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份率：7.99% (103 年 8 月 2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 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3 年 8 月 2 日)					
<u>職稱</u>		<u>姓名</u>		<u>持股比例</u>	
董事長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4.49%	
代表人：張永青		獨立董事		湯玲郎	
0.00%		獨立董事		許欽洲	
0.00%		獨立董事		林茂桂	
0.00%		監察人		張義德	
7.80%		監察人		郭玄彬	
0.19%		監察人		楊演松	
0.00%		董事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4.49%		代表人：沈俊德			
0.53%		董事		洪輝龍	
工廠地址：桃園縣龍潭鄉烏林村工二路 128 號			電話：(03)499-2500		
主要產品：印刷電路板製造及加工			市場結構：內銷 43.00%		參閱本文之頁次
			(102 年度) 外銷 57.00%		第 37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 頁
去 (102) 年度			營業收入：1,404,357 仟元		第 78~79 頁
			稅前純益：97,681 仟元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2.24 元(追溯前)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3 年 8 月 27 日			刊印目的：10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目 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3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風險因素.....	3
(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7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
(四)其他重要事項.....	7
三、公司組織.....	8
(一)組織系統.....	8
(二)關係企業圖.....	10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2
(五)發起人.....	16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四、資本及股份.....	22
(一)股份種類.....	22
(二)股本形成經過.....	22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3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6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7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7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7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8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8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8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8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8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8
十、併購辦理情形.....	28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8

貳、營運概況.....	29
一、公司之經營.....	29
(一)業務內容.....	2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45
(四)環保支出資訊.....	46
(五)勞資關係.....	51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53
(一)自有資產.....	53
(二)租賃資產.....	53
(三)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54
三、轉投資事業.....	55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55
(二)綜合持股比例.....	55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55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之情形.....	55
四、重要契約.....	55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55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56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56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57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4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4
肆、財務概況.....	7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7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7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80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80
(四)財務分析.....	81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85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85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及申報年度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85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86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86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86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6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	86
(三)期後事項.....	86
(四)其他.....	86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86
(一)財務狀況分析.....	86
(二)財務績效分析.....	87
(三)現金流量分析.....	8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88
(六)其他重要事項.....	88
伍、特別記載事項.....	89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89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89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89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89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89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89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89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89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89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90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0
十二、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90
十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90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90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9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92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95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97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99
(七)公司如有訂定治理制度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01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1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01
陸、重要決議.....	102
一、公司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02
二、公司章程.....	102
柒、附件	
一、103 年度現金增資承銷價格計算書	
二、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四、10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84 年 4 月 26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本公司：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縣龍潭鄉烏林村工二路 128 號

電話：(03)499-2500

2.子公司：UTMOST POWER HOLDING INC.(Samoa)

地址：Level 2, Lotemau Centre, Vaea, Street Apia Samoa

3.子公司：UBERTY CAPITAL MANAGEMENT CORP.(Samoa)

地址：Level 2, Lotemau Centre, Vaea, Street Apia Samoa

4.子公司：昆山博好智貿易有限公司(中國大陸)

地址：江蘇省昆山開發區偉業路 8 號 434 室

電話：512 57355000

(三)公司沿革

日期		記事
民國 84 年	4 月	公司核准設立，設址於桃園縣龜山工業區，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0,000 仟元整。
	7 月	公司遷址至桃園縣桃園市興華路二之一號。
民國 85 年	1 月	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0,000 仟元整，增資後開始主要營業活動，主要營業活動為印刷電路板(雙面及多層板)之製造及加工買賣。
	7 月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80,000 仟元。
民國 86 年	11 月	為彌補虧損及改善資本結構，減少資本額 24,000 仟元，再現金增資 143,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199,000 仟元。
	12 月	辦理公開發行。
民國 87 年	3 月	(1)現金增資 321,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20,000 仟元。 (2)通過 ISO-9002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8 月	購入龍潭新廠土地約 5,903 坪，興建地上 3 層及地下 1 層約 12,000 坪之龍潭新廠。
民國 88 年	9 月	現金增資 25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70,000 仟元。
民國 89 年	1 月	新廠正式落成啟用。
	2 月	遷址至龍潭新廠，新廠地址為桃園縣龍潭鄉烏林村工二路 128 號。
民國 90 年	5 月	龍潭新廠通過 ISO-9002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12 月	積極拓展外銷業務，外銷比重由民國 89 年度之 11% 大幅成長至民國 90 年度之 48%。
民國 91 年	5 月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870,000 仟元。
	11 月	現金增資 13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000,000 仟元。
民國 92 年	6 月	撤銷公開發行。
	9 月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100,000 仟元。
	11 月	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日期		記事
民國 93 年	6 月	變更公司名稱，原『嘉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更改為『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8 月	(1)通過 ISO-9001 品質保證系統認證。 (2)通過 QS-9000 品質保證系統認證。
民國 94 年	7 月	為彌補虧損及改善資本結構，減少資本額 600,000 仟元，再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增加後實收資本額為 700,000 仟元。
民國 96 年	9 月	成功量產導入一階 HDI 製程。
民國 98 年	1 月	獲得技嘉科技年度最佳夥伴獎。
	6 月	成功量產導入二階和三階 HDI 及填孔電鍍製程。
	12 月	為彌補虧損及改善資本結構，減少資本額 42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280,000 仟元。
民國 99 年	1 月	(1)獲得技嘉科技年度最佳夥伴獎。 (2)獲得華泰電子年度最佳夥伴獎。
	3 月	成功導入伺服器用 PCB 機械背鑽製程技術。
	4 月	成功導入 Low Df 新材料。
民國 100 年	1 月	(1)獲得技嘉科技年度最佳夥伴獎。 (2)獲得華泰電子年度最佳夥伴獎。 (3)Intel SET2DIL 驗證實驗室建立。
	4 月	(1)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40,000 仟元。 (2)股票公開發行。
	5 月	股票登錄興櫃。
	6 月	通過 TS-16949 品質保證系統認證。
	8 月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17,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57,000 仟元。
	9 月	受邀參加經濟部工業局舉辦之「2011 新興產業投資博覽會」。
	11 月	(1)成功導入 Pin Lamination 製程技術。 (2)新購 IST 信賴性測試機台，提供高信賴信產品。
民國 101 年	2 月	導入 VNA(Vector Network Analyzer)量測設備。
	4 月	高階 N+N 以及 N+N+N 疊構量產出貨。
	8 月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17,85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74,850 仟元。
	12 月	(1)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14,850 仟元。 (2)股票正式掛牌上櫃。
民國 102 年	2 月	全球知名嵌入式電腦系統大廠認證通過。
	4 月	全球前三大伺服器代工廠認證通過。
	10 月	全球前五大 PC 代工廠新增博智為伺服器供應商。
	12 月	全球知名日系品牌，穿戴式裝置(3D 眼鏡/手錶)認證通過。
民國 103 年	3 月	大陸子公司昆山博好智貿易有限公司，開始營運。
	4 月	厚銅板 5oz UL 認證通過。

二、風險事項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風險項目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	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借款利率 102 年及 103 年上半年度多為 1.22%~1.92%及 1.22%~2.07%。102 年與 103 年上半年度之利息費用佔營收分別為 0.43%及 0.24%，比重不大，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有限。本公司隨時評估市場利率變化情形，並與金融機構建立密切良好往來關係，適時爭取最適利率並以短中長期融資額度搭配使用，以降低利息支出。
匯率	本公司係以外銷為主，匯率之變化與走勢對年度損益有相當影響，為減低對營運損益之衝擊，本公司主要收入及支出係以外幣計價，故部份資產及負債具有自然避險之效果，並利用外匯操作將匯率變動風險降至最低，本公司 102 年及 103 年上半年度之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0.46%及(0.07%)，對公司損益影響有限。為避免匯率大幅波動對公司造成影響，本公司會定期檢視外幣部位狀況，並參考市場匯率狀況及未來可能之走勢，主動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擬訂避險策略，適時調整外幣部位，以規避匯率風險。
通貨膨脹	隨著石油價格波動，原物料價格確有升高之跡象，部分商品及服務反映進口原物料，致有成本上升之壓力。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密切良好的互動關係，並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變動，必要時調整銷貨價格；此外亦不斷朝上下游垂直整合努力，以降低經營及製造成本，以降低通貨膨脹對原物料價格上漲產生之衝擊。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另本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未來若有相關作業，將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管理辦法，並考量財務業務需要辦理。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所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依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所有交易皆以規避匯率波動風險為目的。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劃如下

■技術層次

區分	技術水準	
線寬/線距	3mil/3mil 2.5mil/2.5mil	量產技術 R&D 技術
板厚	≤3.2mm/22Layer 3.0-5.0mm/24-30Layer	量產技術 R&D 技術
鑽孔直徑	8mil 6mil	量產技術 R&D 技術
雷射盲/埋孔直徑	4mil 3mil	量產技術 R&D 技術
板厚/通孔孔徑縱橫比	15 : 1 20 : 1	量產技術 R&D 技術
層間對準度	±3mil ±2mil	量產技術 R&D 技術
BGA Pitch	0.4mm 0.3mm	量產技術 R&D 技術
HDI 疊構	3+N+3(3 階孔疊孔) Any layer	量產技術 R&D 技術
銅厚	≤2 oz 3 oz ~5 oz	量產技術 R&D 技術
盲撈深度控制	±8mil ±6mil	量產技術 R&D 技術
背鑽深度控制	±4mil ±2mil	量產技術 R&D 技術
阻抗控制	±8% ±5%	量產技術 R&D 技術

■研究發展

- 高階 SEVER 產品及背板產品板厚提昇(3~5mm)及層板數提昇至 30L 等，持續開發及提昇製程能力。
- 厚銅板產品製程能力建立。
- 複合式材料製程技術開發與建立。
- 大檯面尺寸(22X26")設備評估及產能提昇。
- Plasma 製程技術建立及導入量產。
- 二銅製程能力提昇(AR:15)及導入量產。
- 電性量測技術提昇與建立資料庫及產學合作共同開發與研究。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預計研發部門之人事費用一年為 55,000 仟元，每年專屬儀器設備、零件等需投資 1,100 仟元，原物料件等消耗費用為 5,000 仟元，其他費用等為 5,000 仟元，合計每年須投入之研發費用共計 66,100 仟元。本公司將持續投入大量資源應用於研發工作，未來預計持續投入一定金額之研發費用以維持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

估計未來研發計畫之投入金額如下：

新產品項目	研發計畫	預計再投入金額	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因素
24-30L 層板	建立厚板製程技術及設備。	52,000 仟元	103 年 12 月	建立高階多層板厚板專線及提昇製程能力
背板	建立縱橫比 > 20:1 產品製程技術。	500 仟元	103 年 12 月	提昇製程能力
厚銅板	厚銅產品(≥3oz)製程能力建立。	12,000 仟元	103 年 09 月	提昇製程能力
複合式材料壓合	Hybrid 複合式材料技術建立	1,000 仟元	103 年 Q4	建立 Hybrid 複合式材料技術與製程能力
大檯面尺寸 22"X26"	建立製程技術及設備與導入量產。	15,000 仟元	103 年 6 月	提昇產能與製程能力
Plasma 製程	建立製程技術及設備與導入量產。	10,000 仟元	103 年 11 月	提昇產能與製程能力
二銅線	建立製程技術及設備與導入量產。	25,000 仟元	103 年 Q4	提昇產能及製程能力
電性量測技術與產學合作	電性量測技術提昇與建立資料庫及產學合作共同開發與研究。	500 仟元	103 年 Q4	對未來高頻材料開發與市場趨向之掌握與電性技術開發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配合二代健保新制導入，102 年發放薪酬、獎金繳交 452,420 元/年之補充保費，另於 103 年 7 月 1 日起依法調整勞工基本工資至 19,273 元，影響對象為外籍勞工，每年增加用人費用約 44 萬元，其他營運除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外，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因此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應無產生重大影響。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由於本公司生產之 PCB 普遍應用於目前科技產品及 3C 產品上，故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有不小之影響。本公司不斷地提升生產技術，加強生產及製程管理，提高生產力及產品良率，開發利基產品，並隨時視終端產品市場供需變化情形調整產品策略，以降低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面之衝擊與影響。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秉持誠信踏實的經營原則，重視公司的形象，且遵守相關法令規定，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與地方關係，故本公司目前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或需進行危機管理之情事。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併購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進行擴廠，惟將來若有擴廠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擴廠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效益，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銷貨集中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2 年及 103 年上半年度前三大銷貨客戶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約 33.84%及 40.16%，其中最大客戶僅佔 12.7%及 20.13%，故無銷貨集中之風險疑慮。本公司主要銷售對象均為國內外上市上櫃知名大廠或其轉投資公司，且為該領域排名屬一屬二之優良公司，客源穩定且訂單分散，因此除與現有客戶群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外，本公司同時亦積極開發新的應用與新的客戶群，故無過度集中之風險存在。

(2) 進貨集中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需之主要原料，除了客戶指定使用之特殊規格用料，要求客戶事先提供預估訂單給供應商安排產能之外，本公司也會要求供應商依本公司平常使用之規格與耗用量在本公司作適當數量的庫存，公司亦備有安全庫存且多數原料大多具備兩家以上之供應商，因此並無進貨集中或生產缺料之風險。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並無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故不適用。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本公司已組織風險管理專案編組並訂定風險評估規範，整體風險管理政策係以預防為主要目標，為確保公司人員、財產、財務、技術、市場、安全及分散經營管理風險等功能之風險，藉由有序的風險控制及監控，因應各種突發狀況之發生期能有效落實管理以將風險衝擊降至最低。

組織名稱	權責範圍
董事會	1. 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架構及文化 2. 確保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性，進行資源配置
高階管理階層 (總經理、副總經理)	1. 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 2. 協調跨部門之風險管理互動與溝通
各主管處	1. 彙整風險管理活動執行結果 2. 協助與監督所屬單位進行風險管理活動 3. 視環境改變決定風險類別並建議承擔方式 4. 進行風險調整後之績效衡量與協調

註：1.範圍：本作業適用於各類資產與人員保險及經營風險控管等事項之辦理。

2.權責：

- (1)業務處：負責業務策略、出口管制...等風險評估及管控。
- (2)財會處：負責財務運作、財產保險...等風險評估及管控。
- (3)資材部：負責原物料市場、成品資產...等風險評估及管控。
- (4)管理部：負責環境自然災害、火災風險、人員安全...等風險評估及管控。
- (5)品保處：負責品質質量、產品責任...等風險評估及管控。
- (6)工程技術中心：負責製程技術...等風險評估及管控。
- (7)製造處：負責製作設備使用、人員操作...等風險評估及管控。
- (8)資訊室：負責各管理系統、資訊系統...等風險評估及管控。

3.作業內容：

- (1)保險作業：公司人員、各類財產保險及交易風險保險，依各相關單位負責辦理投保。
- (2)財務風險管理：
 - A.對第三人之資金借貸及保證，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 B.對財務操作及投資評估，依『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 (3)經營風險管理：
 - A.為確保債權安全，客戶信用管理依『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辦理。
 - B.為確保公司永續經營及持續獲利，應依『經營計劃管理辦法』規劃公司目標、檢視計劃達成可行性及因應對策。
- (4)公司經營風險評估管理：
 - A.依據『經營計劃管理辦法』，各部門主管經討論並制定 SWOT 分析及經營方針後，每年 12 月各部門需做風險評估。
 - B.有關環安、人力資源、資訊、資材、品保、工程、財務、業務、製造等應依據 SWOT 分析提出「風險評估表」，評估項目分數大於(>)12分，該部門主管必須提出「優先改善風險表」。各部門管理需做風險評估，每半年做定期評審。

(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

本公司之經理人林于凱於 102 年 3 月 22 日至 102 年 7 月 16 日間買賣博智電子之股票 10,000 股，依法計算獲有差價 94,101 元，該項利益應依據證券交易法歸入權之規定，將上開所獲取之利益加計利息返還予博智電子，該經理人已於 103 年 7 月 28 日及 103 年 8 月 11 日將上開金額加計利息分別為 77,422 及 16,679 返還予本公司，是以，本公司之經理人林于凱除有上述情事外，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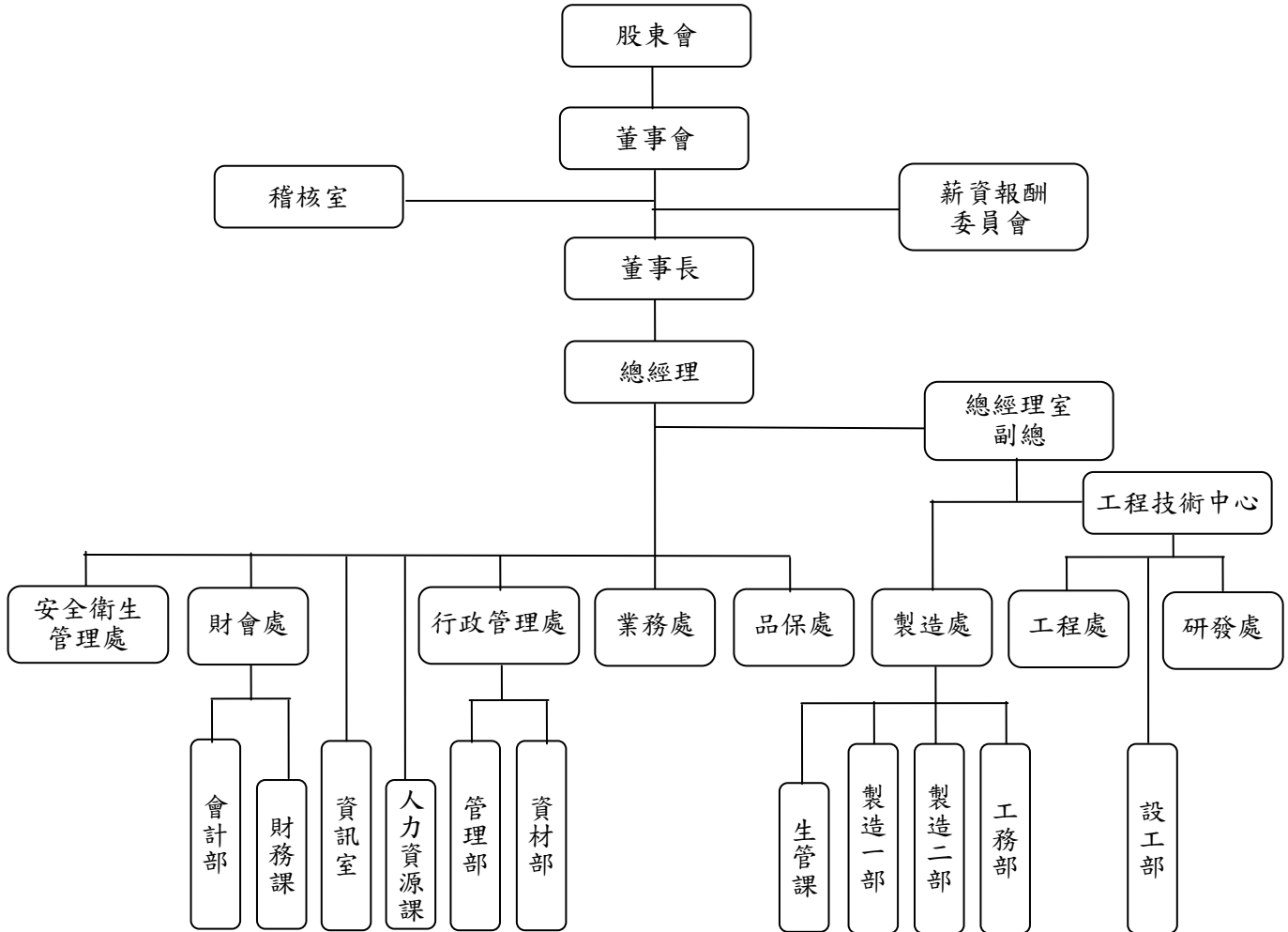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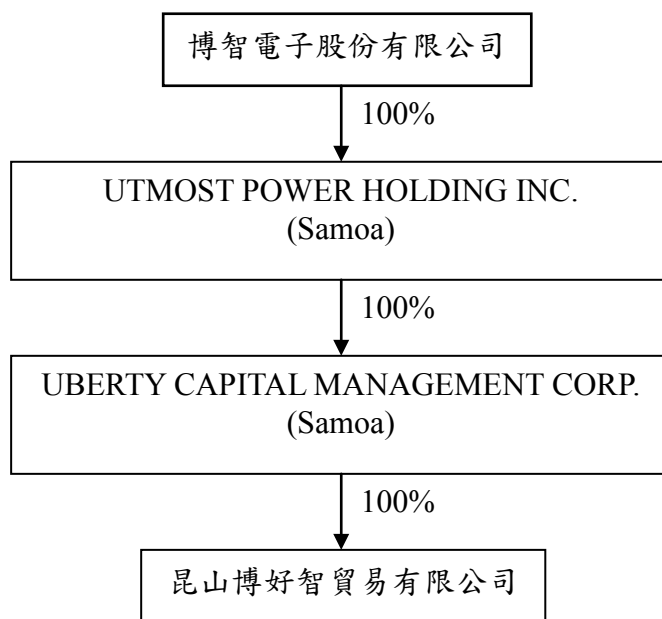
1. 組織結構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部門工作執掌
總經理室	統籌公司經營策略、經營企劃、經營方針、投資規劃之擬定及控管。綜理公司整體事業之執行與協調。
稽核室	各部門營運狀況及內部控制之評估與稽核、缺失改善建議及追蹤、內部自評推動、其他有關內部稽核及交辦事項。
工程技術中心	負責各項新產品及新技術之研發、製程作業改良事宜，以及底片及樣品製作等工作，包括 CAM 製作、鑽孔程式、成型程式、各項生產底片、模板及樣品製作等工作。
製造處	生管負責全廠生產管制等事宜，製造分製造一部、製造二部負責產品製造事宜。
品保處	負責產品之廠內品質管制工作，包括進料品質檢驗、生產流程品質管制。負責產品之廠內品質管制工作，包括產品送交客戶之品質保證、售後服務、品質異常處理及客戶品質要求回饋等。
業務處	產品之規劃、評估、市場分析及定位，銷售價格擬定、銷售數量預估，負責市場趨勢、情報的收集，市場銷售、客戶徵信與開發、帳款回收等業務。
行政管理處	規劃公司採購政策降低採購成本，新供應商開發，原物料、成品倉儲之規劃管理及行政庶務管理等相關事宜。
人力資源課	規劃公司人事政策和人事管理制度、薪資、教育訓練等事宜。
資訊室	負責全公司電腦軟硬體之維護與管理。
財會處	會計帳務處理、成本分析、編製各項財務報表，各項資金調度，現金、票據及有價證券管理及支付各項費用等。
安全衛生管理處	環安公共安全及環境、環保等相關事宜。

(二)關係企業圖：



註：上述從屬公司係於 103 年第一季成立。

關係企業圖說明

103 年 6 月 30 日

子公司名稱	本公司持有子公司股份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投資金額 (仟元)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UTMOST POWER HOLDING INC.	1,000	100.00%	6,020	0	0%	0
UBERTY CAPITAL MANAGEMENT CORP.	1,000	100.00%	6,020	0	0%	0
昆山博好智貿易有限公司	(註)	100.00%	6,020	0	0%	0

註：有限責任公司故無股數。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年8月2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員取得工認股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洪輝龍	96.06.28	220,500	0.53%	-	-	-	-	政治大學 EMBA 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 九德電子(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金像電子(股)公司副總經理	參閱第13頁	-	-	-	-
副總經理	楊敏華	99.10.27	110,250	0.27%	-	-	-	-	健行工專電機科 九德電子(股)公司廠長 博智電子(股)公司董事	-	-	-	-	-
處長	劉碧香	99.10.01	-	-	-	-	-	-	南亞工專化工科 九德電子(股)公司品保處經理	-	-	-	-	-
處長	林子凱	99.10.01	14,075	0.03%	-	-	-	-	中央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台灣大學化學工程學系 建捷科技(股)公司業務處長 博智電子(股)公司董事	-	-	-	-	-
處長	詹煉貴	99.09.01	562	0.00%	-	-	-	-	台北商專企管科 中德投資有限公司業務部經理	-	-	-	-	-
處長	沈宮雯	96.06.28	22,050	0.05%	-	-	-	-	CLEVELAND STATE UNIVERSITY 財會資訊研究所碩士 中興大學法商學院會計系 美國會計師考試通過 宇極科技(股)公司財務處處長	-	-	-	-	-
處長	蔡崇仁	101.09.25	10,000	0.02%	-	-	-	-	清華大學化學所博士 聯茂電子(股)公司董事長特助 富士康科技集團臻鼎科技 廠長/處長 欣興電子(股)公司 IC 載板事業處 製程部經理/製造部經理 工研院航太中心 製程技術部經理	-	-	-	-	-
處長	陳志明	103.06.24	-	-	-	-	-	-	台灣大學化學工程系 台光電子材料(股)公司 產品經理/品保經理 台耀科技(股)公司 研發經理 寶利得科技(股)公司 主任工程師 亞洲化學(股)公司 高級工程師	-	-	-	-	-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3年8月2日

職稱	姓名(註)	初次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96.06.22	3年	103.06.23	10,157,730	24.49%	10,157,730	24.49%	0	0.00%	0	0.00%	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 清華大學工業工程學系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董事/執行副總	註1	無	無	無
	代表人：張永青				0	0.00%	0	0.00%	5,093	0.01%	0	0.00%					
董事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96.06.22	3年	103.06.23	10,157,730	24.49%	10,157,730	24.49%	0	0.00%	0	0.00%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所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董事/執行副總	註1	無	無	無
	代表人：翁宗斌				0	0.00%	6,012	0.01%	0	0.00%	0	0.00%					
董事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96.06.22	3年	103.06.23	10,157,730	24.49%	10,157,730	24.49%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資深副總	註1	無	無	無
	代表人：沈俊德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洪輝龍	96.06.22	3年	103.06.23	220,500	0.53%	220,500	0.53%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EMBA 金像電子副總經理	註1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許欽洲	103.06.23	3年	103.06.2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經濟學系博士班研究 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金管會國際業務處處長 金管會保險局副局長	註1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林茂桂	103.06.23	3年	103.06.2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名譽博士 群光電子(股)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光寶電子(股)公司廠長	註1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湯玲郎	100.06.28	3年	103.06.2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碩士/博士 元智大學管理學院副教授 台灣飛利浦品質文教基金會董事暨執行長	註1	無	無	無
監察人	張義德	103.06.23	3年	103.06.23	3,885,575	9.37%	3,235,575	7.80%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電機系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郭玄彬	93.05.17	3年	103.06.23	86,828	0.21%	77,828	0.19%	0	0.00%	0	0.00%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學系 台灣國際電信局高級工程師 飛利浦公司銷售工程師	註1	無	無	無
監察人	楊演松	100.06.28	3年	103.06.2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常務監事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審計準則委員會委員 保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註1	無	無	無

註1：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張永青	董 事 長： 昆山柏泰電子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董 事：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仁寶企業管理(成都)有限公司、仁寶投資(四川)有限公司、仁寶投資(江蘇)有限公司、仁寶系統貿易(昆山)有限公司、仁寶信息技術(昆山)有限公司、仁寶視訊電子(昆山)有限公司、仁寶資訊工業(昆山)有限公司、仁寶電腦(重慶)有限公司、仁寶電腦(成都)有限公司、仁寶電腦工業(中國)有限公司、仁寶數碼科技(昆山)有限公司、LC Future Center Limited、Amexcom Electronics, Inc.、威巨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博豐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昆山博好智貿易有限公司。
		總 經 理： 仁寶企業管理(成都)有限公司、仁寶投資(四川)有限公司、仁寶投資(江蘇)有限公司、仁寶系統貿易(昆山)有限公司、仁寶信息技術(昆山)有限公司、仁寶視訊電子(昆山)有限公司、仁寶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仁寶電腦(重慶)有限公司、仁寶電腦(成都)有限公司、仁寶數碼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昆山柏泰電子有限公司。
		執 行 副 總：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董事	翁宗斌	董 事 長： 瑞宏新技(股)公司、Auscom Engineering Inc.、Wah Yuen Technology Holding Ltd.。
		董 事：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實盈光電(股)公司、立虹光電(股)公司、恆顛科技(股)公司、升寶精密電子(太倉)有限公司、巨寶精密加工(江蘇)有限公司、瑞宏精密電子(太倉)有限公司、瑞宏新技(香港)有限公司、Allied Power Holding Corp.、Bizcom Electronics, Inc.、Compal Connector Manufacture Ltd.、Compal Europe (Poland) Sp.zo.o.、Motion Computing, Inc.、Primetek Enterprises Limited。
		監 察 人： 宏葉新技(股)公司、昆山柏泰電子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執 行 副 總：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董事	沈俊德	董 事：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航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仁寶信息研發(南京)有限公司、Auscom Engineering Inc.。
		總 經 理： 仁寶信息研發(南京)有限公司。
		資 深 副 總：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洪輝龍	監 事： 昆山博好智貿易有限公司。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獨立董事	許欽洲	董 事 長：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匯川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波士頓生物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匯川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MiCareo Incorporation、上準微流體股份有限公司。
		監 察 人：華山文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文創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林茂桂	董 事 長：展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有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副 董 事 長：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群晶電能股份有限公司、廣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群光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執 行 長：展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好而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新世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安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群光海外、蘇州、捷克、泰國、茂豐、瑞陽、廣茂、茂瑞、廣信、重慶、及高效海外、東莞及群光電能科技香港、蘇州、重慶、群光電能美國、控股、國際、東莞貿易公司、群光節能上海、廣盛電子南昌及展達海外、蘇州、Directmax、Systemax、佳威國際、好而優香港、薩摩亞等子公司。 群光美國董事兼 CEO 兼 Secretary、Chicony America Group Inc 董事兼 CEO。
		監 察 人：群光日本公司。
		總 經 理：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有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高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群晶電能股份有限公司、廣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湯玲郎	主 任：元智大學終身教育部。
		副 教 授：元智大學管理學院。
監察人	郭玄彬	董 事 長：展昇資訊(股)公司。
		董 事：佳馬電子(股)公司、華容(股)公司、A Team Tech Inc.、敏視電腦技術(上海)有限公司、昶亨科技(股)公司、鴻名企業(股)公司、漢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監 察 人：浩軒創業投資(股)公司、宏軒創業投資(股)公司。
監察人	楊演松	監 察 人：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公司。
		合夥會計師：保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員會委員：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審計準則。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 年 4 月 25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託管富達清教信託：富達低價位股基金	3.48%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44%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2.75%
	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50%
	勞工保險基金	2.14%
	渣打銀行託管美國之 GMO 新興市場基金專戶	2.04%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7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58%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8%

註：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詳下表。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3 年 4 月 25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51%
	吉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7%
	蔡麗珠	2.86%
	沈蔡來順	2.8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59%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17%
	沈坤照	2.06%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89%
	許勝雄	1.86%
	花旗託管蘇格蘭皇家銀行一股票衍生性專戶	1.74%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銀行受託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信託專戶	83.11%
	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7.55%
	杜英宗	3.25%
	台新銀行受託南山人壽股票信託財產專戶	1.45%
	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0.28%
	潤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0.15%
	郭文德	0.11%
	吉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11%
	寶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06%
	寶意股資股份有限公司	0.06%
	寶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06%
	寶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06%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資格及獨立性情形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永青			✓	✓		✓	✓			✓	✓	✓		0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翁宗斌			✓	✓		✓	✓			✓	✓	✓		0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沈俊德			✓	✓		✓	✓			✓	✓	✓		0
洪輝龍			✓			✓	✓	✓	✓	✓	✓	✓	✓	0
許欽洲			✓	✓	✓	✓	✓	✓	✓	✓	✓	✓	✓	0
林茂桂			✓	✓	✓	✓	✓	✓	✓	✓	✓	✓	✓	0
湯玲郎	✓		✓	✓	✓	✓	✓	✓	✓	✓	✓	✓	✓	0
張義德			✓	✓		✓	✓	✓	✓	✓	✓	✓	✓	0
郭玄彬			✓	✓		✓	✓	✓	✓	✓	✓	✓	✓	0
楊濱松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2 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佔 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 七項總額佔稅 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 轉投資 事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 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註3)						員工認股 權憑證得 認購股數 (H)		取得限制 員工權利 新股股數 (I)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董事長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永青	495	註2	0	註2	489	註2	310	註2	1.39%	註2	6,538	註2	0	註2	113	0	註2	註2	0	註2	0	註2	8.55%	註2	無
董事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翁宗斌																									
董事	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沈軾榮(註1)																									
董事	華泰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龔書弘(註1)																									
董事	洪輝龍																									
獨立 董事	王威																									
獨立 董事	湯玲郎																									

註1：102年5月17日華泰電子(股)公司辭任、102年12月27日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辭任。

註2：本公司102年度並未編製合併報表。

註3：本公司102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103年6月23日股東會決議通過，預定於103年9月3日發放。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J
低於 2,000,000 元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 華泰電子(股)公司、 張永青、翁宗斌、洪輝龍、 沈軾榮、龔書弘、王威、 湯玲郎	註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 華泰電子(股)公司、 張永青、翁宗斌、沈軾榮、 龔書弘、王威、湯玲郎	註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洪輝龍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0 人	10 人		

註：本公司 102 年度並未編製合併報表。

(2)102 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自子公司以外投資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註 2)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華敬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仕信	248	註 1	180	註 1	83	註 1	0.55%	註 1	無
監察人	郭玄彬									
監察人	楊演松									

註 1：本公司 102 年度並未編製合併報表。

註 2：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 103 年 6 月 23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預定於 103 年 9 月 3 日發放。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華敬創業投資(股)公司、 陳仕信、郭玄彬、楊演松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100,000,000 元以上	-	
總計	4 人	

註：本公司 102 年度並未編製合併報表。

(3)102 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 2)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憑證股數		取得限制員工新股數		無領取自公司以轉投資業外酬資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洪輝龍	6,780	註 1	0	註 1	3,688	註 1	393	0	註 1	11.69%	註 1	-	註 1	-	註 1	無	
副總經理	楊敏華																	

註 1：本公司 102 年度並未編製合併報表。

註 2：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 103 年 6 月 23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預定於 103 年 9 月 3 日發放。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註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楊敏華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洪輝龍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100,000,000 元以上	-	
總計	2 人	

註：本公司 102 年度並未編製合併報表。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洪輝龍	0	983	983	1.06%
副總經理	楊敏華				
處長	劉碧香				
處長	林子凱				
處長	詹煉貴				
處長	沈宮雯				
處長	蔡崇仁				

註：本公司102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103年6月23日股東會決議通過，預定於103年9月3日發放。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01年度		102年度		增(減)	
	酬金總額	占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金額	比例(%)
董事	12,636	9.28%	12,666	13.63%	30	0.24%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稅後純益	136,184	--	92,938	--	(43,246)	--

註1：本公司101及102年度未編製合併報表。

註2：本公司102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103年6月23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尚未分配。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於100年9月29日通過設置薪酬委員會，負責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因執行業務之報酬，依照本公司章程第23條規定，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盈餘分配，係遵循本公司章程第28條規定，提報董事會並經股東會承認後發放。公司並得為董監事購買董監事責任險。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等項在內，依據薪資政策，亦參考同業通常水準，經綜合評估公司營運績效、個人工作績效表現及貢獻度後，由薪資報酬委員擬訂建議案後，提交董事會決議。
- 本公司給付之酬金均經內部審慎評估，並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決議，對未來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03年8月2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1,485,000	94,515,000	136,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充股款者	其他
84.04	10.00	3,000	30,000	3,000	30,000	公司創立(現金)	無	-
85.01	10.00	14,000	140,000	6,000	60,0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85年1月17日 85建三己字第 109252 號
85.07	10.00	14,000	140,000	8,000	8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85年7月1日 85建三子字第 190795 號
86.11	12.84	19,900	199,000	19,900	199,000	減資調整每股淨值24,000仟元 後現金增資 143,000 仟元	無	86年11月19日經(86)商字第 122273 號
87.03	22.00	52,000	520,000	52,000	520,000	現金增資 321,000 仟元	無	87年3月18日經(87)商字第 105005 號
88.09	22.00	100,000	1,000,000	77,000	770,000	現金增資 250,000 仟元	無	88年9月1日經(88)商字第 088132536 號
91.05	10.00	100,000	1,000,000	87,000	870,000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無	91年5月17日經授商字第 09101170040 號
91.11	10.00	100,000	1,000,000	100,000	1,000,000	現金增資 130,000 仟元	無	91年11月19日經授商字第 09101469150 號
92.09	10.00	136,000	1,360,000	110,000	1,1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無	92年9月18日經授商字第 09201268920 號
94.07	10.00	136,000	1,360,000	70,000	700,000	減資彌補虧損 600,000 仟元 後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	無	94年7月15日經授商字第 09401129670 號
98.12	10.00	136,000	1,360,000	28,000	280,000	減資彌補虧損 420,000 仟元	無	98年12月11日經授中字第 09835115350 號
100.04	13.00	136,000	1,360,000	34,000	340,00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無	100年4月8日經授中字第 10031856030 號
100.08	10.00	136,000	1,360,000	35,700	357,000	盈餘轉增資 8,50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8,500 仟元	無	100年8月18日經授中字第 10032407420 號
101.09	10.00	136,000	1,360,000	37,485	374,850	盈餘轉增資 7,14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710 仟元	無	101年9月7日經授中字第 10132458620 號
101.12	24.00	136,000	1,360,000	41,485	414,850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無	101年12月25日經授中字第 10132873100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3年8月2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關	金融 機構	其他 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0	0	17	1,997	4	2,018
持 有 股 數	0	0	22,259,445	18,852,555	373,000	41,485,000
持 股 比 例	0.00%	0.00%	53.66%	45.44%	0.90%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03年8月2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88	96,377	0.23%
1,000 至 5,000	1,283	2,657,670	6.41%
5,001 至 10,000	197	1,609,100	3.88%
10,001 至 15,000	81	1,042,345	2.51%
15,001 至 20,000	44	821,925	1.98%
20,001 至 30,000	37	952,967	2.30%
30,001 至 40,000	19	693,777	1.67%
40,001 至 50,000	14	659,205	1.59%
50,001 至 100,000	18	1,189,457	2.87%
100,001 至 200,000	11	1,535,333	3.70%
200,001 至 400,000	13	3,927,867	9.47%
400,001 至 600,000	4	2,059,116	4.96%
600,001 至 800,000	3	2,027,088	4.89%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6	22,212,773	53.54%
合 計	2,018	41,485,000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103年8月2日；單位：股

主要 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157,730	24.49%
鵬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03,725	7.96%
張義德		3,235,575	7.80%
鯨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19,741	7.76%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255,032	3.03%
弘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40,970	2.51%
第一金電子基金專戶		700,000	1.69%
環隆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693,311	1.67%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33,777	1.53%
陳瑞聰		592,116	1.43%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1)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於 10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101 年度現金增資係為辦理股票上櫃前公開承銷作業，業經本公司 100 年 6 月 28 日股東會及 101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5% 供員工認購外，其餘 85% 擬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及相關申請股票上櫃之法令規定，徵得股東會同意放棄優先認購權利，以供全數提撥辦理公開承銷。

(2)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洽關係人認購之情形：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截至 8 月 2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董事長 董事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永青 代表人：翁宗斌 代表人：沈俊德(註 1)	444,115 (5,000)	0	840,000	0	0	0
董事	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沈軾榮(註 2)	237,465	0	0 (840,000)	0	0	0
董事	華泰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龔書弘(註 3)	59,763	(560,000)	0	0	0	0
董事	洪輝龍	10,50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王威(註 4)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湯玲郎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許欽洲(註 1)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茂桂(註 1)	0	0	0	0	0	0
監察人	華敬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仕信(註 4)	19,386	0	0	0	0 (60,000)	0
監察人	張義德(註 5)	213,932	0	0 (96,000)	0	(249,000)	0
監察人	郭玄彬	4,134	0	0	0	0 (9,000)	0
監察人	楊演松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楊敏華	5,250	0	0	0	0	0
處長	劉碧香	1,575	0	0 (33,075)	0	0	0

處長	林子凱	1,575	0	10,000 (21,000)	0	0 (8,000)	0
處長	詹煉貴	1,312	0	0 (7,000)	0	0 (20,000)	0
處長	沈宮雯	1,050	0	0	0	0	0
處長	張介林(註 6)	0	0	0	0	0	0
處長	蔡崇仁(註 7)	20,000	0	0	0	0 (10,000)	0
處長	陳志明(註 8)	0	0	0	0	0	0

註 1：103 年 6 月 23 日新任。

註 2：102 年 12 月 27 日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解任法人董事。

註 3：102 年 5 月 17 日華泰電子(股)公司辭任法人董事。

註 4：103 年 6 月 23 日改選解任。

註 5：103 年 3 月 31 日起非為大股東，103 年 6 月 23 日改選新任。

註 6：101 年 12 月 28 日辭任。

註 7：101 年 9 月 25 日新任。

註 8：103 年 6 月 24 日新任。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3 年 8 月 2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許勝雄	10,157,730 18,440	24.49% 0.04%	0 38,440	0.00% 0.09%	0 0	0.00% 0.00%	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 鵬寶科技(股)公司 鯨寶科技(股)公司 弘記投資(股)公司 陳瑞聰	董事 母子公司 母子公司 母子公司 常務董事/總經理	
鵬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許勝雄 張義德	3,303,725 18,440 3,235,575	7.96% 0.04% 7.80%	0 38,440 0	0.00% 0.09% 0.00%	0 0 0	0.00% 0.00% 0.00%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 鯨寶科技(股)公司 弘記投資(股)公司 陳瑞聰 無	母子公司 董事 聯屬公司 聯屬公司 董事代表人/總經理 無	
鯨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許勝雄	3,219,741 18,440	7.76% 0.04%	0 38,440	0.00% 0.09%	0 0	0.00% 0.00%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 鵬寶科技(股)公司 弘記投資(股)公司 陳瑞聰	母子公司 鯨寶母公司之董事 聯屬公司 聯屬公司 董事代表人/總經理	
華泰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杜俊元	1,255,032 0	3.03% 0.00%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無	無	
弘記投資(股)公司	1,040,970	2.51%	0	0.00%	0	0.00%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 鵬寶科技(股)公司 鯨寶科技(股)公司	母子公司 弘記母公司之董事 聯屬公司 聯屬公司	

代表人：許勝雄	18,440	0.04%	38,440	0.09%	0	0.00%	陳瑞聰	董事代表人/總經理
第一金電子基金專戶	700,000	1.69%	0	0.00%	0	0.00%		
環隆電氣(股)公司 代表人：魏鎮炎	693,311 0	1.67% 0.00%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無	無
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許勝雄	633,777 18,440	1.53% 0.04%	0 38,440	0.00% 0.09%	0 0	0.00% 0.00%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鵬寶科技(股)公司 鯨寶科技(股)公司 弘記投資(股)公司 陳瑞聰	董事 董事 鯨寶母公司之董事 弘記母公司之董事 董事
陳瑞聰	592,116	1.43%	177,356	0.43%	0	0.00%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 鵬寶科技(股)公司 鯨寶科技(股)公司 弘記投資(股)公司	常務董事/總經理 董事 董事/總經理 董事/總經理 董事/總經理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註 2)	
每股市價	最高	36.85	41.05	46.10	
	最低	28.40	20.70	24.35	
	平均	32.62	34.17	35.66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2.66	23.40	23.46	
	分配後	21.16	(註 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7,649	41,485	41,485	
	每股盈餘	追溯前	3.63	2.24	1.67
		追溯後	3.63	(註 1)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5	1.6(註 6)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註 1)	-
		資本公積配股	-	(註 1)	-
	累積未付股利(仟元)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3)	8.99	15.25	-	
	本利比(註 4)	21.75	(註 1)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5)	4.60%	(註 1)	-	

註 1：102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 103 年 6 月 23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尚未分配。

註 2：每股淨值、每股盈餘為 103 年 6 月 30 日止提報董事會通過。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6：102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 103 年 6 月 23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預定於 103 年 9 月 3 日發放。盈餘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1.3 元及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3 元。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當期淨利，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彌補已往虧損。
- (2)法定盈餘公積：於提撥前二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3)特別盈餘公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時，得就迴轉部分轉入當年度盈餘分派。
- (4)其餘依實際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年度總決算之盈餘於提撥前四款規定之數額後，當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 A.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B.員工紅利百分之二~百分之十。
 - C.扣除前二目後剩餘數額與期初未分配盈餘合計之一定金額為股東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為因應業務拓展需求及產業成長情形，股利政策將以優先滿足未來營運需求及健全財務結構為原則。發放股利時，將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含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方式處理，其中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唯有突發性重大投資計畫且無法取得其他資金支應時，得不發放現金股利。

2.本年度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3 年 6 月 23 日股東常會已決議 102 年度盈餘分配，經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後，其餘可供分配盈餘係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53,931 仟元，另提撥資本公積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12,445 仟元，合計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66,376 仟元。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本公司本次無無償配股情形)。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參閱上述「(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之說明。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當期淨利於彌補虧損、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依實際需求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及依本公司管理階層擬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比例，並評估是否符合章程規定為原則，若估列員工紅利與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無。

4.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

- (1)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董事會擬議分配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本公司 103 年 6 月 23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配發員工現金紅利為新台幣 4,182 仟元，董監酬勞為新台幣 669 仟元，與董事會擬議分配金額並無差異。

- (2)股東會決議通過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者，所配發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

不適用(本公司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不適用(因應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已費用化)。

5.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2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1 年度稅後盈餘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6,156 仟元，未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董監酬勞新台幣 862 仟元，與財報估列數並無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所營事業範圍如下：

-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及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 截至 6 月 30 日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印刷電路板	1,541,487	97.79%	1,370,751	97.61%	878,091	98.03%
其他	34,884	2.21%	33,606	2.39%	17,679	1.97%
合計	1,576,371	100.00%	1,404,357	100.00%	895,770	100.00%

(3)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為追求公司永續經營理念，本公司將不斷創新技術及提高製程能力，朝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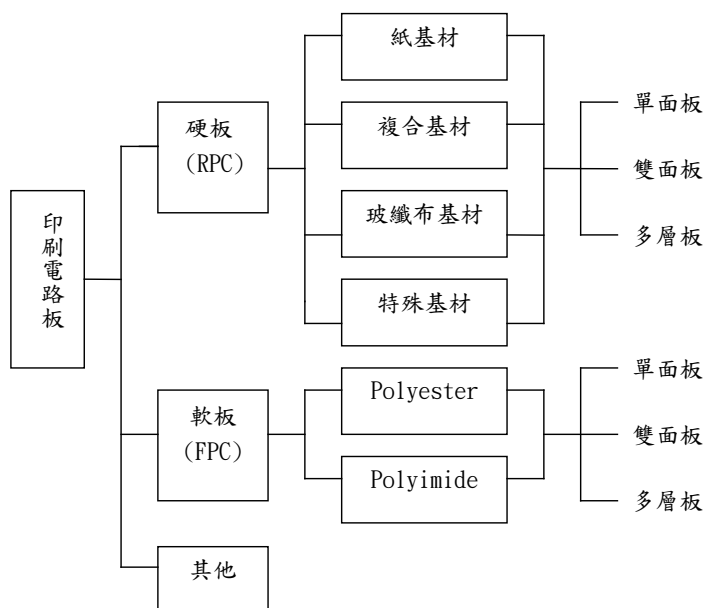
- 高階 SEVER 產品及背板等，持續開發及提昇製程能力。
- 複合式材料製程技術開發與建立。
- 大檯面尺寸(22X26")設備評估及產能提昇。
- Plasma 製程技術建立及導入量產。
- 二銅製程能力提昇(AR:15)及導入量產。
- 厚銅板產品製程能力建立。
- 電性量測技術提昇與建立資料庫及產學合作共同開發與研究。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印刷電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 PCB)是組裝電子零組件之前的基板，功能在於電子連接及承載元件，是提供電子零組件安裝與互連時的主要支撐體，為所有電子產品不可或缺的基礎零件，被廣泛的應用在資訊、通訊、消費、國防及工業等各項電子產品中，具有承載電子零件，傳遞電源及訊號之功能，其需求則隨著電子技術之日益精進而穩定成長。

印刷電路板可依材料、形狀、柔軟度(材質)、製程及應用領域而有不同區分方法，可從下圖略知一二。印刷電路板依其柔軟度可分為硬式電路板(Rigid PCB)及軟式電路板(Flexible PCB)兩種。若依電路板之外觀可分為單層板(Single-Sided PCB)、雙面板(Double-Sided PCB)、多層板(Multilayer PCB)及 HDI 高密度連接板。單層板及雙面板構造較簡單，容易以自動化方式大量生產，而多層板則因製造過程複雜，故自動化生產較為困難。單面板主要應用於電視機、收音機、計算機、縫紉機等消費性電子產品；雙面板及多層板則主要應用於電腦週邊設備、通訊設備、數值控制設備、傳真機、個人電腦、自動交換機、半導體測試設備等。若依材質可分為紙基材銅箔基板、複合基板、玻纖布銅箔層基板、陶瓷基板、金屬基板、熱塑性基板等；HDI 高密度連接板則以盲、埋孔取代傳統貫孔，進而提高基板線路密度，主要應用於通訊、高性能系統主機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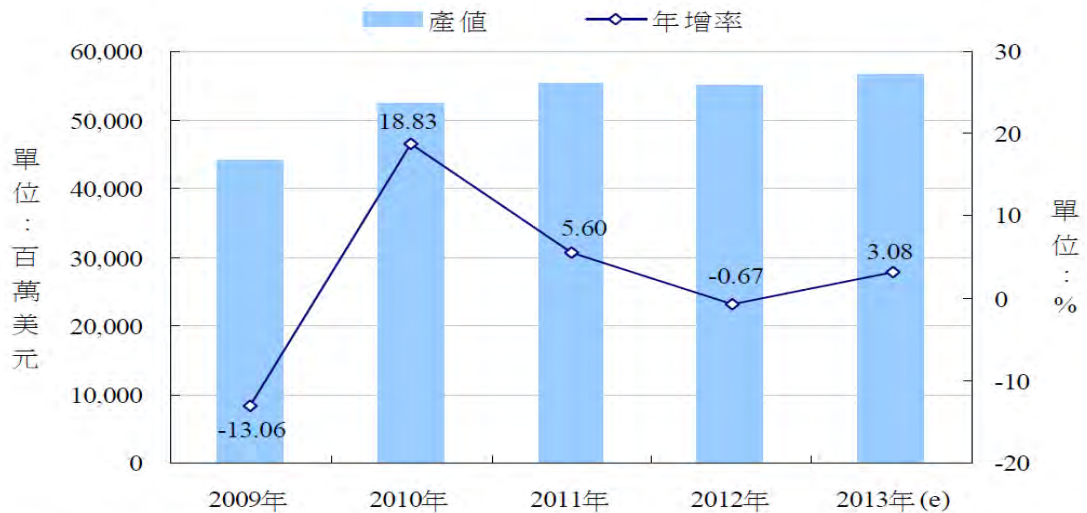
①世界各國 PCB 產業現況

根據 PrismaMark 的統計資料顯示，2013 年全球印刷電路板產值年增率估計為 3.08%，儘管走出 2012 年該產值年增率呈現負成長之陰影，但該幅度並不大，仍僅呈現緩步回升態勢。同時對照於國際 PCB 大廠營運動向可知，2013 年日、韓、台系等重要廠商業績表現並不若預期，包括 Ibiden、SEMCO 以及欣興等廠商在 PCB 事業部門營收貢獻皆相對短少，其中韓系大廠 SEMCO 業績衰退情況更是超出市場預期，且又以 IC 載板業務萎縮情況最為明顯，主要遭遇 PC 市況不佳所拖累，故此對於全球 PCB 產值貢獻挹注反而較為有限。

相較之下，觀察國際軟板大廠如 Nippon Mektron、臻鼎等業績表現相對突出，主要受惠於智慧型手機以及平板電腦等終端產品需求力道所帶動，也正由於終端產品發展趨勢聚焦於此，更讓各家廠商積極投入該應用端，進而大舉投入資本支出用於增購機台設備以及擴充產能之上，新增產能規模也相繼釋出，成為支撐全球 PCB 產值重要貢獻之一。再者觀察日、韓 PCB 產業勢力雖受到若干重要廠商業績滑落而削減，但包括我國、美國乃至於中國等 PCB 市場版

圖卻有緩步提升的情況，其中我國在軟板以及HDI 板產能開出動能甚為強勁；美系大廠則對應於網通設備需求拉高進而推升接單水位，對其產出貢獻也有部份助益；中國PCB 業者經營規模雖遠不及其他國際大廠，但在政府大力扶植以及本土供應鏈整合趨勢之下，市場版圖已較以往增長不少。

圖一 全球印刷電路板產值及其年增率走勢



資料來源：Prismark、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14年4月。

②我國PCB產業現況

根據工研院 IEK-ITIS 的統計資料顯示，我國印刷電路板製造業景氣表現，估計在2014年我國含海外地區的印刷電路板產值年增率將為3.40%，儘管整體產值可望逐年增長，但成長力道依舊有限。而此係因廠商對於PC市況仍透露疑慮，單就Gartner公佈2014年首季全球PC出貨量仍較2013年同期衰退1.71%，又以消費性市場需求減弱影響最為直接。儘管市場冀望爾後在微軟終止支援更新XP作業系統之措施下，可望對於商用市場換機意願有所提振，但對於整體PC出貨貢獻助益仍較為有限，故我國PCB廠商對於PC端相關用板產出動向多有分歧意見。縱有部份廠商看好此換機效應以及下游NB代工廠商在中國西進群聚效應，更是大舉投入擴產行列，但對於其他廠商來說卻仍擔憂產品報價不佳，反而稀釋毛利，故採取產品應用多元化佈局，部份產線轉投入其他用途，因此在製程轉換過程之中也不免會影響整體產出釋出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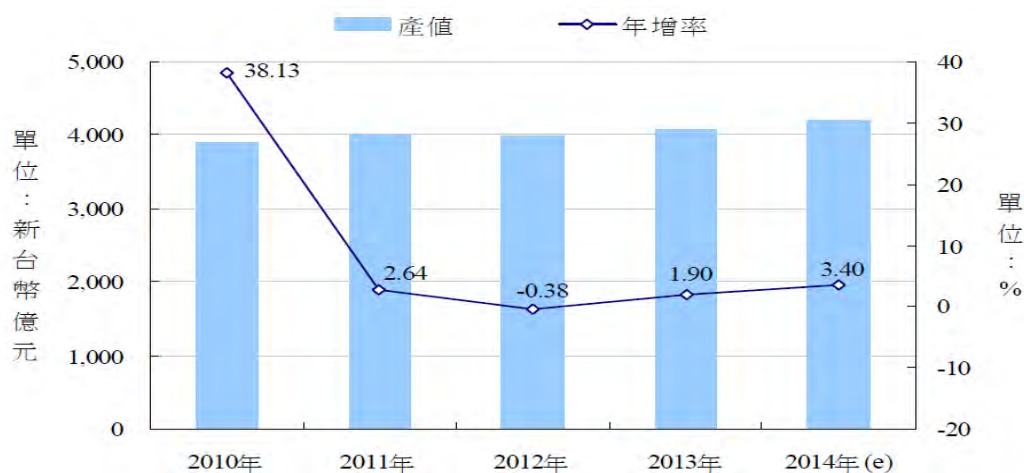
再者各廠商雖對於行動裝置應用所衍生商機仍抱持樂觀看法，但鑒於高階機種市場已趨飽和，且市場競爭情勢甚為激烈，恐讓其他終端大廠將鋪貨時程予以遞延，並靜待市場發展，因此對於相關用板採購意願轉趨保守，此已於2014上半年開始浮現。儘管進入下半年多款新機種即將亮相上市，但高階機種所需用板仍以日系供應商居多，故我國廠商也並非能完全掌握該訂單商機。對此，我國多家廠商即於近年來積極與中國本地業者展開合作關係，單就與中國本土智慧型手機供應鏈關係更較以往趨於緊密，況且也順勢搭上中國4G浪潮，各營運商對於網通設備建置需求甚大，對此包括軟板、HDI板以及伺服器板等產銷活動也隨之增溫，足見我國業者對於爭取中國本地業者訂單加持之態度甚

為積極。但觀察近年來中國PCB 廠商技術水平與生產能力也與時俱進，甚至部份廠商更成功擠入國際大廠零件供應商行列，顯見對其產品品質及其交貨能力之肯定，因此對於我國業者在中國市場佈局也同樣遭遇中國本土業者競爭威脅，又以對我國在當地生產規模較小之業者所面臨經營環境挑戰及其影響相對較大，若干低階產品所需用板訂單更有流失的情況，取而代之反映在中國PCB 業者勢力逐漸升起。

所幸我國尚有其他廠商聚焦於非 3C 終端應用之上，對於支撐整體PCB 產值水位仍有部份助益，其中又以汽車板投入情況甚為熱絡。儘管此用板之主要供應商仍以日系、美系等廠商為主，但由於汽車電子領域較一般3C 電子更為複雜，對於零組件品質要求更高，且對應於各汽車電子系統模組所支援功能亦有不同，故對於若干特殊規格用板也有直接需求，對此並非得以單一業者全部囊括可成，加上各特殊規格用板通過客戶認證也需要長時間，對此倘若成功擠進供應商行列，對於後續訂單更有保障，因而使其成為利基所在。由於訂單來源穩定，產品報價也較優，況且還有其他汽車電子系統模組應用尚未完全開發，因此促使我國業者看好此用板後市展望，進而投入新廠興建、設備增購汰換、製程去瓶頸化等動作，甚至部份業者更與海外其他同業共同合作，欲透過策略聯盟方式來拓展新興市場業務版圖，以期未來成果彰顯。

綜言之，儘管下游市場需求力道僅溫和成長，且對於 PC 市況仍有疑慮，但在行動裝置以及汽車電子等需求仍具支撐，因此估計2014 年本產業景表現將較2013 年呈現小幅成長走勢。

圖二 我國印刷電路板產值及其年增率走勢



注：我國印刷電路板產值係包括台商在台灣、中國及其他地區之產值。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ITIS 計畫、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與估計，2014 年 4 月。

(B) 產業之未來發展

■ 國際 PCB 產業趨勢 (資料來源：NT Information)

根據 NT Information 的統計，2012 年全球 PCB 產值為 597.9 億美元，其中中國大陸產值達 255.3 億美元，佔全球 42.7% 的生產比重，其次為日本 14.4%，台灣佔 13.4%。隨著景氣復甦，預估 2014 年將有 5.0% 的成長幅度。

■我國 PCB 產業趨勢

各家廠商除部份在台灣新增 HDI 產能外，其餘無明顯的擴廠跡象，但未來在中國的台資 PCB 廠商，有可能因為中國當地工資的上漲，環保法規的要求，而考慮回台生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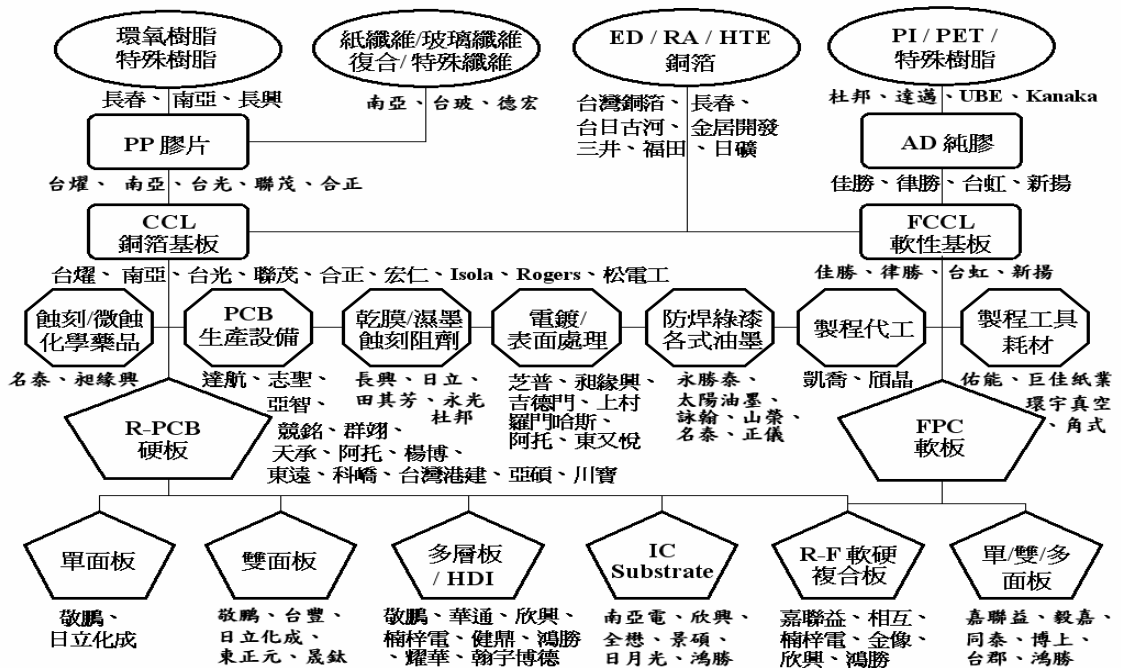
■重要產品趨勢-雲端應用

受到雲端潮流的帶動之下，全球伺服器銷售呈現穩定中逐季正成長的態勢。每年約以 5~10% 的幅度成長。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PCB 製程為由酚醛、環氧樹脂等樹脂，加上銅箔及玻纖紗布結合成銅箔基板，再經由壓合、鑽孔及鍍銅等過程製作而成，其主要原料為：銅箔基板、膠片、銅箔及金鹽。由於環保意識抬頭，加上 RoHS (Restriction of the Use of Certain Hazardous Substances in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指令(編號 EU 2002/95/EC)，其主要係為限制電機電子產品之零附件中不得含有鉛、鎘、汞、六價鉻及溴化耐燃劑(PBB、PBDE)等物質的使用，而銅箔基板要達到無鹵素將會使成本增加 2 成，其中主要為玻纖膠片的成本增加 8 成；目前國內外各主要基板材料大廠都已具備製造無鹵素基板的能力，彼此間主要競爭則是在追求成本更低、原料易取得、與現行 FR-4 製程相容性更高、更安定的物性及化性以及最佳的絕緣耐熱耐燃性等。PCB 之下游產業則涵蓋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半導體產品、工業控制設備、汽車、醫療儀器、航太工業及國防工業等產業。本公司上游原料幾乎全為國內廠商研製，原料來源供應充裕，下游產業應用範圍廣泛，產業上、下游體系發展相當健全。

圖三 台灣印刷電路板產業結構體系圖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產品未來之發展趨勢

PCB 隨著零件密度的增加，一直朝向輕薄短小之方向發展，因此層數愈來愈高，線路愈來愈細，孔徑愈來愈小。除此之外，近年來之產品發展趨勢包括：

- HDI 板大量被用於輕薄短小或特殊電路配置之產品，昂貴之雷射鑽孔機成為大廠必備設備。
- 軟板及軟硬合板大幅成長，其主要係肇因於手持型產品如數位相機、PDA、及掀蓋式手機之成長。
- 由於環保問題深受先進國家重視，無鉛及無鹵等問題成為業界重要課題，對電路板業界而言，正確選用適當板材及表面處理，並能在不大幅增加成本下滿足客戶需求成為業界追求目標。
- 由於高頻及高速電路之需求，以特殊基板如 Rogers 或鐵氟龍基板所製作之產品成長迅速，傳統 FR-4 材料也朝向低介電損耗需求為主。
- 超薄載板需求大增，以手持式裝置如 DSC、PDA、MP3、手機相機等需求輕薄短小之元件為主要應用。
- 高亮度與高功率發光二極體需要具有高散熱效能與精準對位之基板以應用於各種戶內戶外裝飾性照明、指示性照明與高照度照明燈具等。

(B)本公司產品之競爭情形

以本公司所專注的市場領域，雲端伺服器、工業電腦、數位相機、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等五大項目來說，因為消費端的產品(包括智慧型手機、數位相機、平板電腦)須具備無線上網的便利性，因此除了本身需求的成長，也間接帶動了雲端(包括工業電腦、伺服器)需求的成長。依據知名研調機構 Gartner 之估計，2014 年全球個人電腦 (PC)、平板、Ultramobile 與手機等裝置的總出貨量將達 24 億台，較 2013 年成長 4.2%。另 Windows XP 停止支援後的商用升級需求，加上一般商用換機週期，都有助於減緩市場需求下滑趨勢，預期 2014 年將有 6 千萬台商用 PC 的換機需求。

本公司的優劣勢分析

項目 Item	優勢 Strength	弱勢 Weakness	機會 Opportunity	威脅 Threat
產品 Product	Server、HDI、IPC	NB、Desk Top、LCD TV	HLC Server & 1-4 階 HDI	非 HDI 之 4、6 層消費性產品，及 NB 產品無法與大陸 Local 板廠競爭
產能 Capacity	45 萬 SF 高階 PCB 可配合客戶機動調整需求	非持續性產品影響效率，產能利用率下降	配合客戶需求，可同步配合擴充 HLC PCB 產線計劃	競爭者大規模開出產能削價搶單
技術 Technology	產品為高層次(8~30 層)、高技術、具備小量多批生產經驗	1. 產品少量多樣，機台稼動率略低 2. Server 產品排版縮小，產能不易放大	1. 產品多樣，風險分散 2. 市場區隔，客源穩定 3. 跨入門檻，保持競爭力	競爭者能力相形提高，競爭壓力大

項目 Item	優勢 Strength	弱勢 Weakness	機會 Opportunity	威脅 Threat
服務 Service	於中國之華東及華南地區設有品保人員於客戶處駐點，可即時服務客戶提升機動性	於中國內陸地區沒有生產工廠，時效較競爭者略低	保持品質優勢，提供具客戶滿意度之產品，若有需求可派駐廠人員	中國內陸地區幅員遼闊，如非駐廠，往返交通時效過長
交貨 Delivery	Lead Time 可配合客戶緊急需求	較在中國內陸地區設廠之同業競爭者之空運成本高	N/A	產品生命週期逐步縮短，工廠需步調加快；中國內陸地區交通流暢，競爭者交貨時效略高
價格 Price	HLC PCB 價格優於部分競爭者	1.少量多樣生產，因此每批交貨數量少，成本不易降低 2.運輸成本不易降低	依產品為導向，作市場區隔	1.成本控制須強化，否則會流失競爭力 2.競爭者降價求售壓力大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2-30層多層印刷電路板及4-30層(1-4階)HDI印刷電路板。

(2)研究發展

區分	技術水準	
線寬/線距	3mil/3mil	量產技術
	2.5mil/2.5mil	R&D 技術
板厚	≤3.2mm/22Layer	量產技術
	3.0-5.0mm/24-30Layer	R&D 技術
鑽孔直徑	8mil	量產技術
	6mil	R&D 技術
雷射盲/埋孔直徑	4mil	量產技術
	3mil	R&D 技術
板厚/通孔孔徑縱橫比	15 : 1	量產技術
	20 : 1	R&D 技術
層間對準度	±3mil	量產技術
	±2mil	R&D 技術
BGA Pitch	0.4mm	量產技術
	0.3mm	R&D 技術
HDI 疊構	3+N+3(3階孔疊孔)	量產技術
	Any layer	R&D 技術
銅厚	≤2 oz	量產技術
	3oz~5oz	R&D 技術
盲撈深度控制	±8mil	量產技術
	±6mil	R&D 技術
背鑽深度控制	±4mil	量產技術
	±2mil	R&D 技術
阻抗控制	±8%	量產技術
	±5%	R&D 技術

(3)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項目	年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截至 6 月 30 日
	學歷 分佈	研究所	2	0
大專		39	38	38
高中		8	8	5
合計		49	46	44
平均年資(年)		3.02	3.10	4.04

(4)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 截至 6 月 30 日
研發費用	21,361	23,308	27,629	37,783	41,554	21,371
營業收入	1,021,822	1,342,777	1,455,674	1,576,371	1,404,357	895,770
研發費用比例	2.09%	1.74%	1.90%	2.40%	2.96%	2.39%

(5)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20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立背鉗(Back drilling)深度控制製程能力。 2.成功開發 16, 18 層板獲量產訂單。 3.建立薄板(0.2mm)電鍍量產設備能力。 4.加大 HDI 量產排版，改善良率並提升生產效率。 5.3 階 4 壓填孔 HDI 獲正式量產訂單。 6.成功建立無導線金手指製程能力。
201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成功開發三階 HDI 產品及建立四階填孔電鍍製程。 2. SET2DIL 實驗室建立。 3.研究開發 Insertion loss 量測方式。 4. PIN LAM 設備及製程設立。 5. Low Dk./Df 材料策略建立。
201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成功開發高毛利四階 HDI 產品，並獲客戶認證及下訂單開始量產。 2.多層板 PIN LAM 壓合已開始量產。 3.成功開發高毛利 Sequential 結構產品，已獲得客戶承認及下訂單開始量產。 4.Very Low Loss 材料產品，陸續送樣客戶承認。 5.盲撈製程建立及送樣通過客戶承認。 6.CAP 真空塞孔製程建立及導入量產。 7.高頻 20GHz 產品應用,建立完成 VNA(向量網路分析儀)量測技術。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2013	1.板厚 4mm 及高縱橫比電鍍 A/R:11，陸續送樣客戶承認。 2.Very Low Loss 材料產品已獲得客戶承認及下訂單開始量產。 3.盲撈製程已獲客戶承認及下訂單開始量產。 4.CAP 真空塞孔製程正式量產。
2014	1.大檯面尺寸(22X26")設備評估完成，設計劃 6 月中進機，6 月底導入量產。 2.電性量測技術提昇，3 月 6 日起針對高速數位電路訊號完整性進行一系列教育訓練課程及產學合作研究計畫。提昇在客戶開發設計階段先期參與能力。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 (A)以提升客戶滿意度為前提，秉持不斷創新的精神，以數量統計方法為基礎從根本推動製程改善、提升產品良率與製程能力。
- (B)持續多元的評價符合品質特性需求的可替代性材料及物料，以降低不斷飆漲的購料成本。
- (C)提升產品開發的效率與速度的競爭力，以符合下游客戶產品高階且多樣的需求並提升產品的附加價值，以強化市場競爭能力。
- (D)增強高階產品信賴性的評價，努力達成讓顧客滿意之品質保證。

(2)長期計畫

- (A)持續積極培養高級專業技術及管理人才，建立完善資訊系統，健全資訊整合及分析。
- (B)因應電子產業技術產品日新月異，積極參與國際研討，多方主動投入配合客戶中長期發展計畫，與客戶共榮成長。
- (C)持續開發 20 層板以上的產品，包括工業電腦、伺服器背板等。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本公司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截至 6 月 30 日	
	營業收入 淨額	比率	營業收入 淨額	比率	營業收入 淨額	比率
內銷	569,935	36.00%	610,107	43.00%	375,258	42.00%
外銷	1,006,436	64.00%	794,250	57.00%	520,512	58.00%
合計	1,576,371	100.00%	1,404,357	100.00%	895,770	100.00%

本公司主要之產品為印刷電路板，其主要銷售地區為台灣及中國大陸地區。

(2)市場占有率

(A)目前各家 PCB 同業之市場定位

在 PCB 產業中，市場佔有率已經無法代表一家公司的獲利狀況，不同型態的公司各有其獲利的模式。基本上可以區分為兩個大類“大者恆大型”和“少量多樣型”。

■大者恆大型

代表廠商：台灣前五大 PCB 廠欣興、健鼎、南亞電、華通及瀚宇博德。

特性：每年均需大舉投入資本支出以提升技術及擴充產線。

■少量多樣型

代表廠商：新復興、先豐通訊、競國實業、霖宏科技、佳總興業。

特性：專注在特殊材料，利基型市場。

●先豐通訊

鎖定多項特殊型利基產品為發展重點，如高層數伺服器用板、磁碟陣列用板、高頻鐵氟龍通訊用板、GPS 及 WCDMA 基地台用板、金屬複合背板及 IC 載版。

●競國實業

為利基型的傳統 PCB 製造商，其市場區隔是以少量多樣式生產利基型 PCB 產品為主。在全球 PCB 市場逐漸朝向 M 型化製造模式下，競國實業捨棄大規模的生產型態，而朝向特殊市場的少量多樣化的型態，其產品則包括 CMOS 及 LED 封裝版。

●新復興

為有效區隔市場以維持穩定的獲利，因此於 1991 年間逐步跨足微波通訊領域，同時亦先後完成特殊材質板材，如陶瓷、鐵氟龍、金屬散熱複合板等。目前新復興已是全球最大的衛星降頻器(LNB)鐵氟龍板廠，近年來又積極發展散熱鋁基板，以迎合 LED 背光模組應用端的市場需求。

●霖宏科技

家庭數位化及 NB 普及化的商機，使霖宏的產品開發策略著重在消費性電子、GPS、汽車、伺服器、高階電腦週邊應用及通信產品等領域。例如，開發手機及 HDI 高密度連接板、資訊板、通信板、汽車電子應用的電路板、工業用板、LED 應用電路板等。

●佳總興業

佳總近幾年積極開發散熱鋁基板、軟硬結合板、厚銅板等利基領域。

(B)目前本公司於 PCB 產業中之市場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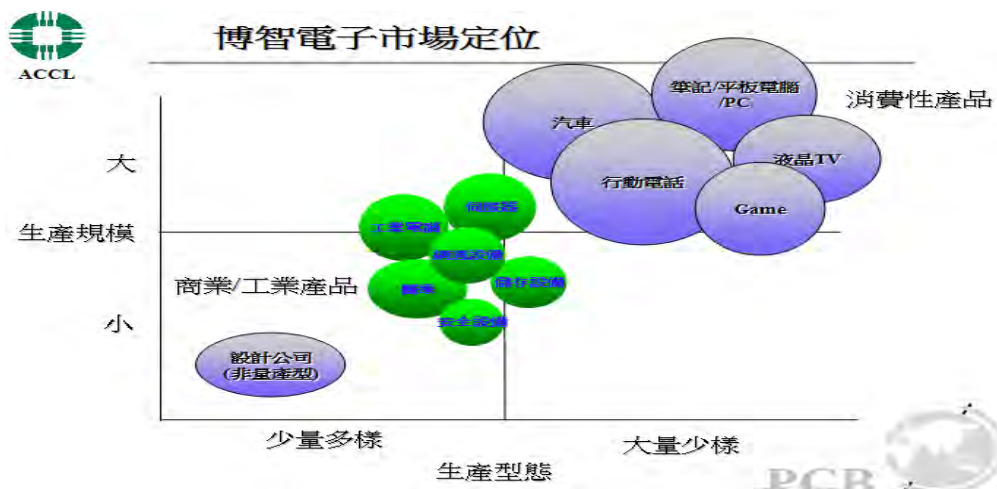
本公司為一專業之印刷電路板製造廠商，目前本公司專注的領域在高階 HDI 板以及多層之印刷電路硬板，產品主要應用於雲端伺服器、工業電腦等，且本公司亦能提供全製程服務以隨時配合客戶之需求，因此近年來本公司之市場佔有率呈現穩定成長之情形。目前本公司除積極開拓市場外，亦致力於製程之改善及品質之提升以持續增加市場佔有率。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目前國內印刷電路板廠眾多，但專注於產品之個別應用領域的廠家數就相對有限，本公司未來的新產品發展主軸將會朝 High Layer Count(>20 層之多層印刷電路板)、Heavy Copper(工業電腦用印刷電路板)等這幾個方向前進，相對來說這幾類應用若再加上少量多樣的產品特性，能在此個別產品應用領域提供全製程服務的廠商就相對較少，競爭壓力相對於一般入門PCB廠商就來得較小。

就本公司專注的市場及銷售區域來說，HDI 應用需求持續看漲，伺服器及工業電腦用之一般多層板的產品穩健成長，不易受景氣波動影響；中國大陸地區網路應用市場興盛，都會帶動高階伺服器的需求持續成長，未來中國大陸地區 PCB 需求總數樂觀估計將可以超過美國加上歐盟的需求總數。

下圖是本公司的市場定位，本公司專注於商業及工業產品用 PCB，例如同伺服器、工業電腦等。



(4)競爭利基

(A)專業技術不斷革新

本公司係一專業化印刷電路板生產製造廠，近年來積極研發新產品及改善生產技術製程，以技術、品質等優勢發展利基產品。

- 針對不同產品領域，持續開發新產品與新客源。
- 透過內部高度資訊化管理，建立企業新形象。
- 積極開發細線路、密集線路、微孔徑及高層次技術產品，以爭取高單價及高毛利訂單。
- 藉由新設備、新製程與改善生產流程，以縮短產品交貨 Lead time 在 4 週以內，藉以強化競爭力，提昇服務水準。

(B)企業穩健經營

本公司管理階層戮力於本業經營，秉持著永續、創新、服務的經營理念，使公司能夠在激烈的競爭下，仍保持業績不斷成長及營運相對穩定。

- 積極與下游客戶、上游供應商及國外業者策略聯盟，確保客源，鞏固訂單。
- 分散不同產業別產品比率，並降低因產品季節性變化而影響公司營運，確

保訂單量分佈均勻。

■持續高層次、高性能及特殊產品之研發與市場開發。

■積極朝向國際化方向發展，拓展國際市場，進而確保客源與提供客戶最佳服務。

(C)主要客戶群均為國內外知名廠商

本公司的主要客戶均為上市、上櫃公司且在該領域是領導廠商，因此本公司客戶相對財務健全，且訂單穩定。

(D)良好的管理制度

印刷電路板產業具有製程繁複及接單式生產等特性，故是否具備精確有效之管理制度乃是維持競爭力及創造利潤之根本，而本公司經營團隊除不斷追求效率管理之目標外，再加上多年之專業生產經驗為基礎，配合應用電腦整合系統以達到縮短交期、降低成本及不斷提升品質水準，進而持續增加公司之競爭力，因此本公司之管理制度於同業間居領導之地位。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雲端運算伺服器等雲端設備需求持續增加，智慧型手機等終端產品需求未見衰退，展望 2014 年，本公司專注的市場領域成長空間不小。

(B)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國內環保意識日漸提高

因應對策：

本公司投入大量防治污染設備使得廢氣及廢水等排放符合環保法令，並將一般及有害事業廢棄物委由環保署認可之清除處理業代為處理。

■勞工短缺及流動性過高

因應對策：

透過合法仲介公司引進外勞以增加生產力並且加強員工在職訓練，提升人員素質及生產力，同時增進員工福利，降低人員流動率。

■市場競爭激烈，合理利潤不易維持

因應對策：

公司引進高科技生產設備，提升產能及品質，降低生產成本並積極開發新產品，調整銷售組合，建立市場區隔。

■匯率變動影響獲利能力

因應對策：

採購原、物料時以美金報價並支付美金貨幣，同時透過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避險，以降低匯兌損失。

■國際原物料價格波動

因應對策：

採購人員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走勢，降低價格波動產生的不利影響，並與原物料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以掌握最佳進貨時點。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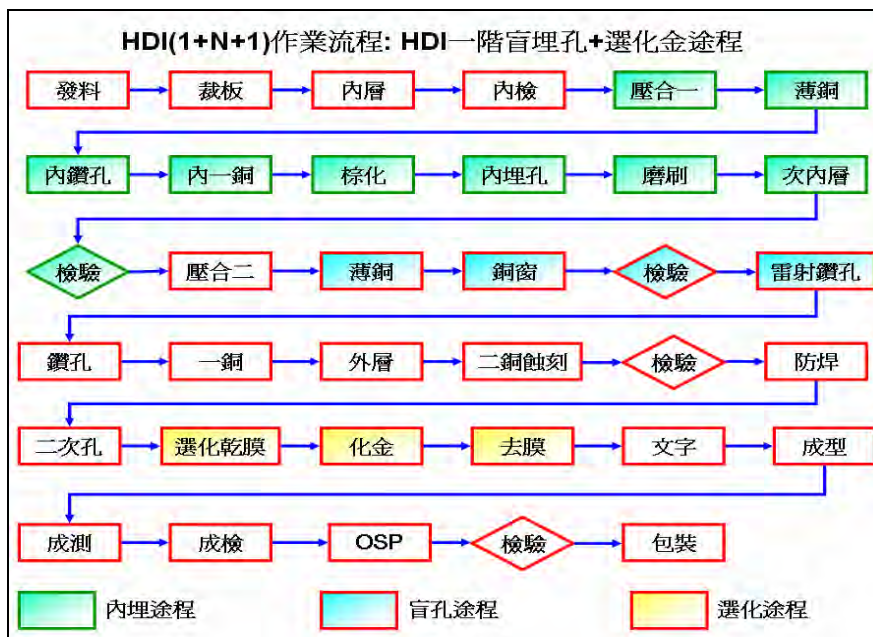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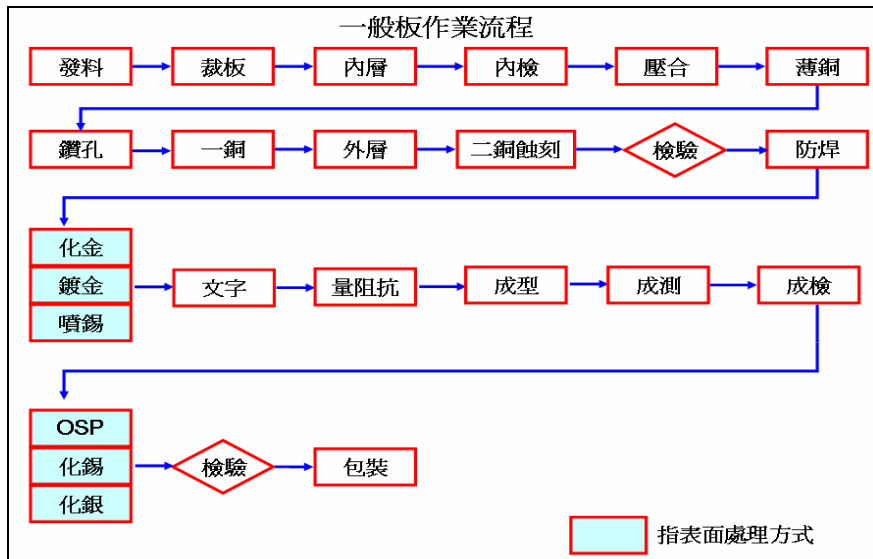
(A)雙面板：

終端機、傳真機、電腦週邊設備、工業儀器、一般通信設備等。

(B)多層印刷電路板：

電腦及週邊設備、消費性電子產品、數據儲存設備、伺服器、電腦工作站、精密試驗儀器、通訊設備、工業控制儀器、醫療設備儀器等。

(2)產製過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專業印刷電路板之生產製造廠，其主要原料為基板、銅箔、膠片及金鹽、銅球，採購來源為國內各大廠商，長期供應關係良好穩定。以最主要原料—基板、膠片而言，基板、膠片主要供應廠商聯茂、台燿、台光電子及南亞，金鹽、銅球主要供應廠商光洋及東又悅均為國內深具知名商譽的大廠商，與本公司已繁衍出良好且長期之穩定供需關係，價格亦能適當地反映資訊電子業之市場行情。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各主要原料供應情形良好，尚未發生停工待料或其他糾紛之情事。

本公司目前主要原物料供應狀況如下：

原料	供應來源	供貨狀況
基板	聯茂、台燿、台光、南亞	穩定供貨
膠片	聯茂、台燿、台光、南亞	穩定供貨
銅箔	李長榮、長春	穩定供貨
金鹽	光洋	穩定供貨
銅球	東又悅	穩定供貨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102
營業收入淨額	1,576,371	1,404,357
營業毛利	273,983	219,753
毛利率	17.38%	15.65%
變動率	-	(9.95%)
毛利變動說明：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未達20%，故不適用。		

5.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上半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聯茂電子	140,642	17.67%	無	聯茂電子	159,262	22.54%	無	聯茂電子	129,172	27.55%	無
2	台耀科技	136,516	17.16%	無	台耀科技	139,934	19.80%	無	台耀科技	56,657	12.09%	無
	其他	518,587	65.17%		其他	407,329	57.66%		其他	282,982	60.36%	
	進貨淨額	795,745	100.00%		進貨淨額	706,525	100.00%		進貨淨額	468,811	100.00%	
<p>增減變動原因：</p> <p>因市場產品日新月異，在原物料規格特性的需求上日趨嚴謹，為符合目標產品之規格需求，故積極開發研發及技術服務能力較強之供應商及其產品，故增加對聯茂電子之採購，以取得適合目標產品需求之原料。</p>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上半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B 公司	229,491	14.56%	無	B 公司	203,209	14.47%	無	B 公司	82,713	9.24%	無
2	D 公司	230,165	14.60%	無	D 公司	38,597	2.75%	無	D 公司	15,207	1.70%	無
3	C4 公司	150,418	9.54%	無	C4 公司	127,047	9.05%	無	C4 公司	47,220	5.27%	無
4	G2 公司	0	0	無	G2 公司	48,885	3.48%	無	G2 公司	180,342	20.14%	無
	其他	966,297	61.30%		其他	986,619	70.25%		其他	570,288	63.65%	
	銷貨淨額	1,576,371	100.00%		銷貨淨額	1,404,357	100.00%		銷貨淨額	895,770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 102 年主要客戶與 101 年比較變動原因係產品結構改變，同時提高 HDI、SERVER/IPC 工業用電腦比例，爭取 High Layer Count 的產品以提高獲利能力。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平方英尺；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高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印刷電路板	2,457,000	1,549,832	1,173,911	2,450,000	1,358,256	1,069,014
增減變動原因： 102 年主要產品結構改變，產品朝向高階產品方向發展，逐步調整產品及客戶結構，減少部分消費性產品，故其產量較 101 年度略為減少，同時全面提高 HDI 與 SERVER/IPC 工業用電腦比例，爭取 High Layer Count 的產品，調整增加十層板及十二層板以上產能及產量以提高獲利能力。						

註：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平方英尺；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高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印刷電路板	648,797	535,050	1,208,366	1,006,436	511,721	576,501	908,216	794,250
其他(註)	0	34,885	0	0	0	33,606	0	0
合計	648,797	569,935	1,208,366	1,006,436	511,721	610,107	908,216	794,250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 102 年度銷售值較 101 年度減少 10.91%，主要係因製程能力提升，逐步調整產品及客戶結構大幅減少消費性產品，另增加伺服器及工業電腦出貨比重。								

註：係包含出售廢液及材料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截至 6 月 30 日止
員工 人數	直接員工	374	383	430
	間接員工	108	110	112
	研發人員	49	46	44
	合計	531	539	586
平均年歲		36.11	37.05	36.11
平均服務年資		4.00	4.02	4.01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0.19	0.19	0.17
	碩士	1.32	0.74	1.02
	大專	29.19	29.50	28.67
	高中	45.95	48.98	52.05
	高中以下	23.35	20.59	18.09

(四)環保支出資訊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

(1)污染設施設置、污染排放許可證

申領項目	許可證證號	有效日期
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證	設證字第 H2880-01 號	107.03.18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操證字第 H2439-07 號	108.04.27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桃縣環排許字第 H0373-05 號	107.11.13
毒化物重鉻酸鉀核可文件	055-03-J0159	105.01.02
貨梯檢查合格證	北檢合格字第 32-140/-150/-160 號	104.06.15
客梯檢查合格證	北檢合格字第 499-30/-40 號	103.11.05
鍋爐檢查合格證	合格證第北 0481 號	104.03.31
編號:01 X-ray 設備登記證	登設字 2011877 號	107.10.29
編號:02 X-ray 設備登記證	登設字 2011881 號	107.10.22
編號:03 X-ray 設備登記證	登設字 2007588 號	106.06.07
編號:04 X-ray 設備登記證	登設字 2011552 號	107.02.03
編號:05 X-ray 設備登記證	登設字 2001270 號	107.02.18
編號:06 X-ray 設備登記證	登設字 2007587 號	106.06.07
編號:07 X-ray 設備登記證	登設字 2002585 號	105.03.22
編號:08 X-ray 設備登記證	登設字 2002586 號	105.03.22

(2)應繳納防治污染費用

單位：新台幣元

防治污染費用項目	年度	繳納費用
空氣污染防治費	96 年度	3,378
	97 年度	5,760
	98 年度	-
	99 年度	-
	100 年度	-
	101 年度	-
	102 年度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	100 年度	169,649
	101 年度	396,880
	102 年度	393,425

(3)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

姓名	證照號碼	負責項目
宋文雄	91 環署訓證字 FA070040 號	空污染防治
宋文雄	91 環署訓證字 GA160175 號	水污染防治
胡玄宗	92 環署訓證字 GB100576 號	水污染防治
廢污水處理專責單位	府環水字第 0920490133 號	水污染防治
吳福成	02 環署訓證字第 HA390067 號	廢棄物處理
胡玄宗	93 環署訓證字第 JB020128 號	毒化物處理
陳志權	92 輻協訓字第 61106 號	游離輻射防護
林憲弘	102(華)輻安訓字第 0964 號	游離輻射防護
陳雪琴	102(華)輻安訓字第 0963 號	游離輻射防護
余世紘	102(華)輻安訓字第 0965 號	游離輻射防護

(4)碳風險評估

博智電子股份公司近年來積極配合相關環保指令要求，致力於環境友好產品之發展，深切體會企業因生產活動所產生溫室氣體排放對地球環境影響之重要性，善盡愛護、保護地球之企業社會責任，對溫室氣體之管制發展及作法將依據國際標準組織(ISO)以及政府之法令要求，建立內部溫室氣體管制系統及標準化文件，藉由標準化之文件及作業流程，持續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減量與報告書製作等作業，期與全球共同為溫室氣體減量持續努力。自 2009 年起，博智電子股份公司便開始發佈溫室氣體報告書，作為內部進行溫室氣體管理以及後續進行追蹤減量績效之評估；2009 年 9 月起依據 ISO14064-1 標準在公司內建立及全面開啟碳排放清查活動。本公司 2013 年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共計為噸 22,990.82 CO₂。

溫室氣體種類		CO ₂	CH ₄	N ₂ O	HFCs	PFCs	SF ₆	總排放量
2013 年	排放量 (噸 CO ₂ e/年)	22,952.36	35.41	3.05	0.00	0.00	0.00	2013 年
	占總量比例(%)	99.83%	0.15%	0.01%	0.00%	0.00%	0.00%	
2012 年	排放量 (噸 CO ₂ e/年)	19,432.28	31.65	2.32	79.94	0.00	0.00	2012 年
	占總量比例(%)	99.42%	0.16%	0.01%	0.41%	0.00%	0.00%	

公司年度減排目標如下：

- 水：相同產值情況下，年度用水量降低 3.5%。
- 電：相同產值情況下，年度用電量降低 3.0%。
- 固體廢棄物：相同產值情況下，年固體廢棄物量降低 0.5%。
- 廢水、廢氣、噪音綜合排放達標。
- 溫室氣體：相同產值情況下，年排放量降低 3.0%。

預計改善方案如下：

- 節水：廢水回收處理後二次使用；生活用水定人定量管理。
- 節電：機器設備安裝節電裝置；照明燈具選用 LED 節能燈具並推動午休關燈，分區開燈等節能運動；空調設備由專人負責控制溫度，非上班時間停止空調運轉，以及下班後關閉電腦及不必要的設備電源。
- 節油：減少發電機的使用。

另外，本公司還將逐步影響主要供應商，協助和監督供應商共同築建節能減排方案，為保護共同的地球環境而努力。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防治污染主要設備投資金額為 59,698 仟元，而未折減餘額為 7,381 仟元，茲將目前主要設備及其效益列示如下

103 年 6 月 30 日；新台幣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集塵設備(3C60002)	3	89.03.31	6,363,035	0	空氣污染防治
廢氣處理設備(3H70002)	6	89.03.31	9,147,286	0	空氣污染防治
改善廢氣風車出口工程 (3H70004)	1	89.03.31	380,000	0	空氣污染防治
集塵設備二期工程-追加款 (3C60002)	1	89.09.30	571,954	0	空氣污染防治
廢氣處理設備-追加款(3H70002)	1	89.12.06	2,761,653	0	空氣污染防治
集塵設備一台(3C60004)	1	90.09.30	1,642,824	1	空氣污染防治
集塵設備-集塵管連通工程 (3C60002R02)	1	91.01.31	120,000	0	空氣污染防治
集塵機 CF-10(3C60005)	1	93.08.31	1,180,000	1	空氣污染防治
廢氣處理設備(電鍍一銅排氣管 修繕) (3H70002R02)	1	97.10.24	80,000	1	空氣污染防治
廢氣處理設備(變頻 器)(3H70002R03)	1	97.11.13	65,000	0	空氣污染防治
廢氣排氣風罩(3H70002R04)	1	98.06.08	72,000	1	空氣污染防治
1 號集塵機升級+集塵機濾袋 (3C60002R05)	1	99.08.31	1,524,400	330,285	空氣污染防治
4 號集塵機馬力升級工程 (3C60002R06)	1	99.08.31	650,000	140,836	空氣污染防治
集塵機 CFT-28(3510023)	1	100.03.31	1,650,000	1,033,904	空氣污染防治
集塵管路整修工程 (3660002R12)	1	100.05.31	240,000	1	空氣污染防治
廢水處理設備(3H70003)	1	89.03.31	23,839,748	1	廢污水處理
廢水處理設備-追加款 (3H70003R01)	1	89.09.30	225,666	1	廢污水處理
廢水處理設備維修 (3H70003R02-R04)	1	90.08.31	210,000	3	廢污水處理
廢水處理設備-側入式袋式過濾 (3H70003R05)	1	90.12.31	65,000	1	廢污水處理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廢水處理設備-增設軟水樹脂塔(3H70003R06)	1	91.08.26	310,000	1	廢污水處理
廢水處理設備-增設脫水機壓板(3H70003R07)	1	93.05.31	225,000	1	廢污水處理
硫酸銅桶槽防溢堤(3680012)	1	93.12.31	171,429	1	廢污水處理
放流水流量計MGA5000(3H70007)	1	95.03.23	66,000	1	廢污水處理
廢水處理設備-污泥壓泥機專用濾板(五片)(3H70003R08)	1	95.10.26	204,500	1	廢污水處理
廢熱回收熱水配管供污泥烘乾減廢(3H60004R02)	1	95.11.30	175,000	1	廢污水處理
廢水處理設備(拖架式攪拌機主機)(3H70003R09)	1	97.05.31	95,000	0	廢污水處理
廢水處理設備-廢水沉澱池漏水整修工程(3H70003R10)	1	97.06.04	155,000	1	廢污水處理
廢水處理設備-一二銅酸性廢液分流回收工程(3H70003R11)	1	98.01.14	65,500	1	廢污水處理
廢水處理設備-鹼性及化銅廢液配儲槽工程(3H70003R12)	1	98.01.14	188,000	1	廢污水處理
酸性廢液配儲槽工程(3H70003R13)	1	98.06.05	239,000	0	廢污水處理
廢水砂濾塔及活性炭塔整修工程(3H70003R14)	1	98.11.30	120,000	1	廢污水處理
廢水處理設備-去膜顯影廢液改配儲槽工程(3H70003R15)	1	98.12.31	235,000	17,313	廢污水處理
酸鹼性廢液儲桶(3H70003R17)	1	100.05.31	130,000	1	廢污水處理
酸性廢氣洗滌塔設備(AC-6)(3057004)	1	101.09.30	1,800,000	1,387,500	空氣污染防治
廢水活性炭攪拌添加槽(3058047)	1	103.03.27	170,000	164,687	廢污水處理
VOC 洗滌塔設備(3H700002R07)	2	103.05.20	4,560,000	4,306,666	空氣污染防治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各項環保罰款情形

違法受罰日期	違反之法令	處分單位	處罰情形	違法經過說明	改善情形	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102.12.30	水污染防治法第 7 條第 1 項	桃園縣環保局	罰鍰新台幣 110 仟元	廢水之化學需氧量為符合放流水之標準	提升製程管線分流功能，並將高 COD 之製成廢液委託合格廠商清除處理	無
103.01.02	廢棄物清理法第 36 條第 1 項、事業廢棄物貯存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第 10 條第 1 項第 1 款	桃園縣環保局	罰鍰新台幣 12 仟元	內層蝕握刻作業去膜產生廢膜渣，未依規定納入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重新檢視場內所有廢棄物種類，納入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並向環保局提出申請，以避免廢棄物清運時發生申報異常	無
	廢棄物清理法第 36 條第 1 項第 1 款及第 2 款	桃園縣環保局		廢膜渣露天存放，未有防止滲透之設備或措施	將廢棄物依其特性分別規畫於暫存區，並盡速安排廠商進行廢棄物清運處理，避免因清運不及造成堆置，導致外露。	
103.03.28	空氣污染防制法第 24 條第 2 項	桃園縣環保局	罰鍰新台幣 100 仟元	本次為集塵器濾袋損壞造成壓降異常，屬突發事故，但未及時依空氣污染防制法規定通報主管機關	已全面檢視集塵器濾袋使用狀況，損壞部分並委託廠商維護，未來設備如有突發異常，將依規定事先通報主管機關	無

(2)未來環保問題改善計劃

- A.提升製程管線分流功能，並將高 COD 之製程廢液委託合格廠商清除處理。
 - B.全面檢視廠內所有廢棄物種類，且依其特性分別規劃標示暫存，並向主管機關提出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變更申請。
 - C.未來設備操作將增加巡檢頻率，如有異常將事先規畫安排廠商維護，如突發異常將依規定通報主管機關。
-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1.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向來重視員工福利，以促進勞資和諧互利互惠為原則，除遵照相關法令之規定事項辦理外，另有多項措施以照顧員工。

福利措施如下：

- 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意外醫療保險。
- 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
- 提供員工宿舍及免費供餐。
- 設立勞工退休準備基金專戶。
- 辦理員工在職訓練及進修。
- 員工分紅及認股、年節及績效獎金。
- 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推行員工福利措施。(三節禮金、生日禮金、婚喪喜慶補助金、傷病慰問金、生育津貼、辦理員工旅遊、聚餐及家庭親子日等團體活動)

(2)員工進修與訓練

公司為因應產業技術快速變遷及確保員工才能與職涯發展，達成公司營運目標，將員工學習與發展訂為人力資源管理重點項目。提供員工一個開放多元的學習環境，同仁可透過內/外訓、OJT、中小企業網路大學線上學習、及主管、同儕的指導，不斷挑戰自我的成長極限；同時，藉由新進人員、專業職能、主管才能、通識課程及自我啟發的培訓體系，使員工獲得最大的滿足。另一方面，透過職系/職等的規劃、專案指派，使同仁生涯與職涯相互結合，共同享受知能成長的喜悅，開創美好的未來。

本公司已訂定「教育訓練管理辦法」，並依職能及專業之要求規劃相關培訓課程，以增進員工知能，提升員工整體之素質，提升經營績效，102 年度相關教育訓練實績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1.新進人員訓練	59	217	1,516	584,058
2.專業職能訓練	132	1,133	7,676	
3.主管才能訓練	11	24	59	
4.通識訓練	39	345	716	
5.自我啟發訓練	6	15	37	
總計	247	1,734	10,004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為了增進勞工退休生活保障，加強勞雇關係，本公司依法執行退休金提撥。

■適用舊制員工：

本公司之退休制度依據勞基法相關規定辦理，並依法按月提撥退休金存入台灣銀行，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

■適用新制員工：

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由公司按月給付薪資總額6%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勞保局管理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成立以來，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相關法令辦理。公司對於員工意見極為重視，並本著共存共榮之經營理念與明確的管理政策，內部溝通管道通暢，維持良好和諧的勞資關係。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1)委託清潔之承包商員工莊秀菊請求給付預告工資及開立非自願離職證明案

本公司與元昇清潔企業有限公司簽約，約定派遣人員至本公司擔任清潔員。98年10月1日元昇公司派遣莊秀菊至本公司擔任清潔員，但該員因於任職期間表現未能符合本公司要求，故本公司於100年12月30日通知該員停止至本公司擔任清潔員，而本公司並未給付該員預告工資及開立非自願離職證明。此案經桃園縣政府勞動及人力資源局敦請桃園縣新世紀愛鄉協會進行調解，而本公司亦於101年2月17日發函桃園縣新世紀愛鄉協會說明該員實際之資方應為元昇公司，而本公司僅係為資方之關係人，且其與元昇公司所訂之清潔事務承包合約中亦表明元昇公司之派駐人員之薪資、年節獎金、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勞退新制提撥金等概由元昇公司直接對其派駐人員負責，而與本公司無關，於101年2月17日結案。

(2)本公司前員工梁邱秀嬌與其工公司員工糾紛要求公傷假請求爭議調解案

本公司前員工梁邱秀嬌於102年9月8日與其他員工發生糾紛而成傷，主張公傷假，並請博智電子給予資遣。此案經桃園縣政府勞動及人力資源局於102年10月29日進行調解，惟博智電子認此案為員工糾紛，以按工作規則對雙方進行懲處，礙難同意梁員請求，雙方調解不成。梁員截至本評估報告出具日尚未再另行申請調解或提告，若依梁員到職日101年7月26日起算及其主張月薪為新臺幣32,000元至35,000元計算資遣費，對本公司營運不具重大影響性。

(3)離職員工張家銘及高氏卯請求資遣及給付預告工資爭議調解案

本公司員工張家銘及高氏卯於103年2月3日至5日未依公司生產排程規定上班，其主管以連續三日曠職為由予以開除，因1月30日至2月4日為農曆春節期間，係國定休假日，在曠職天數計算上有瑕疵造成爭議。經與張員及高員協調擬恢復其工作權益，但高員以對復職回任有所顧忌為由予以婉拒，故本案以勞動基準法第11條第5款予以資遣(資遣費 82,125元)，與博智公司達成協議，撤回調解申請，完結此案。

(4)本公司前員工曾莉婷勞動契約之爭議爭議調解案

本公司員工曾莉婷因未能落實所分派工作，經博智電子於103年5月22日博智電子依勞動基準法第11條第1款終止勞雇契約，曾員並與博智電子簽訂離職申請書等相關文件，嗣曾員主張本件係在不平等關係及法令知識弱勢下所簽立之離職書，非其主動，曾員遂聲請調解，請求回復僱傭關係，本件於103年6月5日經調解後，調解不成立，截至本評估報告出具日止，曾員尚未再另行申請調解或提告，經評估對本公司營運應不具重大影響性。

上述因勞資糾紛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所造成之損失共計新台幣約8萬元，其金額佔各該年度營業收入金額微小，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活動並未造成重大影響，而本公司亦會加強勞資雙方之溝通並盡力維持勞資關係之和諧，以防止勞資糾紛之情事再次發生。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一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
-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租賃資產

- 1.融資租賃(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一億元以上之租賃資產)：無。
-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無。

(三)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生產工廠現況：

103年6月30日

項目 工廠	建物面積 (平方公尺)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龍潭工廠	43,869	586	印刷電路板製造	良好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平方英尺；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101年度				102年度			
	產能 (註1)	產量	產能利用 率 (註2)	產值	產能 (註1)	產量	產能利用 率 (註2)	產值
印刷電路板	2,457,000	1,549,832	71.73%	1,173,911	2,450,000	1,358,256	65.84%	1,069,014

註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

註2：產能利用率係考量 HDI 板產出所需產能計算。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03年6月30日；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註2)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股	配利	
UTMOST	海外控股公司	6,020	5,511	1,000	100.00%	5,511	-	權益法	-	-	-	-
UBERTY	海外控股公司	6,020	5,511	1,000	100.00%	5,511	-	權益法	-	-	-	-
博好智	印刷電路板(雙面及多層板)之銷售	6,020	5,512	(註1)	100.00%	5,512	-	權益法	-	-	-	-

註1：有限責任公司故無股數。

註2：上述從屬公司係於103年第一季成立。

(二)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UTMOST	1,000	100.00	-	-	1,000	100.00
UBERTY	1,000	100.00	-	-	1,000	100.00
博好智	(註1)	100.00	-	-	(註1)	100.00

註1：有限責任公司故無股數。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之情形：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同	大眾銀行	102.07.26~104.07.31	中期授信額度	無
借款合同	元大商業銀行	100.06.30~104.06.30	中期擔保放款	無
借款合同	元大商業銀行	102.09.14~104.09.13	中期綜合額度	授信期間內甲公司應收帳款需以本行為收款行
借款合同	台灣工業銀行	101.06.26~103.06.25	中期放款	無
借款合同	台北富邦銀行	102.07.01~103.07.01	綜合額度	無
借款合同	第一商業銀行	103.01.16~105.01.16	中期放款	無
借款合同	彰化商業銀行	102.12.31~103.12.31	營運週轉	無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並無辦理併購、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本公司前各次現金增資計畫尚未完成及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者，茲說明各次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效益分析如下

(一)101 年度現金增資

1.計畫內容

- (1)現金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101 年 11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50286 號。
-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96,000 仟元。
-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00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 24 元，總金額為 96,000 仟元。
- (4)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 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 度 101 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1 年第四季	96,000	96,000

(5)預計產生效益

本次預計以96,000仟元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公司未來營業規模成長之資金需求，使本公司財務調度更為靈活，自有資本之提升，對本公司未來整體營運發展之資金需求應有正面助益，並可強化本公司之市場競爭力。

單位：%

項目	年度	101 年 9 月 30 日	
		查核數	擬制值(註)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03%	50.4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6.86%	138.1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6.84%	140.94%
	速動比率	111.79%	125.89%

資料來源：101 年度前三季經會計師查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擬制值係依據 101 年 9 月 30 日財務資料推算。

2.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 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實際	
充實營運資金		預定	96,000	本計畫項目依計畫進度於 101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實際	96,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本公司101年度現金增資，募集金額96,000仟元，截至101年第四季止已全數執行完畢，並依規定將資金運用情形季報表輸入網際網路資訊系統。

3.執行效益之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1年9月30日(籌資前)	101年12月31日(籌資後)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863,489	920,948
	流動負債	680,794	594,191
	負債總額	937,389	872,828
	營業收入	1,189,519	1,576,371
	利息支出	5,263	6,906
	每股盈餘(元)	3.04	3.63
財務結構	負債/資產	53.30%	48.15%
	長期資金/固定資產	126.86%	143.8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6.84%	154.99%
	速動比率	111.79%	138.04%

資料來源：係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所編制，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為配合初次上櫃新股承銷需要，於101年第四季辦理現金增資所募集之資金96,000仟元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由本公司計畫完成後之基本財務資料、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觀之，在基本財務資料方面，整體營運規模之擴及業務均有成長。在財務結構方面負債比率由101年9月底的53.30%下降至101年12月底的48.15%，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由101年9月底的126.86%上升至101年12月底的143.89%，在償債能力部分，流動比率由101年9月底的126.84%上升至101年12月底的154.99%，速動比率由101年9月底的111.79%上升至101年12月底的138.04%，該籌資計畫執行完畢後，其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之各項比率均有明顯改善，顯示本公司101年度現金增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之效益應業已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新台幣313,960仟元。

2.資金來源：

(1)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10,0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31元，預計募集資金總額為310,000仟元。

(2)餘3,960仟元以自有資金支應。

3.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支用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3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4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3年第四季	174,350			174,350		
償還銀	103年第四季	69,000			69,000		

行借款							
購置機器設備	104年第二季	70,610	3,960(註)	18,690(註)	22,140	21,740	4,080
合計		313,960	3,960	18,690	265,490	21,740	4,080

註：本公司本計畫項目因已於 103 年第二季陸續訂購，因資金到位時間落差，第二季以自有資金支應部份設備款項，103 年第三季將先以短期借款支應，待募集資金到位後，再用於償還該項借款。

4.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1) 充實營運資金：本次計畫之充實營運資金金額為 174,350 仟元，其主要係因應未來營運成長所需，以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融資之平均借款利率約 1.675% 設算，預計 103 年可減少利息支出 730 仟元，往後每年可減少利息支出 2,920 仟元。

(2) 償還銀行借款：本次計畫之償還銀行借款金額為 69,000 仟元，依計畫償還銀行借款利率計算，預計 103 年可以節省利息支出 246 仟元，往後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 1,084 仟元。

(3) 購置機器設備：

A. 本次計畫購置機器設備預計產生之效益

單位：平方英尺；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103	PCB 電路板	-	-	-	-	-
104	PCB 電路板	120,000	120,000	120,000	15,600	6,000
105	PCB 電路板	120,000	120,000	120,000	15,600	6,000
106	PCB 電路板	120,000	120,000	120,000	15,600	6,000
107	PCB 電路板	120,000	120,000	120,000	15,600	6,000
108	PCB 電路板	120,000	120,000	120,000	15,600	6,000

B. 預計回收年限

新台幣仟元

年度	營業利益(A)	折舊費用(B)	現金流量(A+B)	累積現金流量
103	-	2,037	2,037	2,037
104	6,000	8,296	14,296	16,332
105	6,000	8,721	4,721	31,053
106	6,000	8,721	14,721	45,773
107	6,000	8,721	14,721	60,494
108	6,000	8,721	14,721	75,214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資計畫與保管方法：不適用。

(三) 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不適用。

(四) 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

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及資金運用可行性

(1) 適法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業經 103 年 7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經查與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並無不符。另，律師對本次計畫適法性業已出具適法意見書，故本次計畫應屬適法可行。

(2) 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計畫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 31 元，總募集資金為新臺幣 310,000 仟元。本次現金增資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1,000 仟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1,000 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增資發行新股之 80%，計 8,000 仟股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起五日內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一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故本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應屬可行。

(3) 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A. 充實營運資金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募集之資金中 174,350 仟元擬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之用。本公司 101~102 年度及 103 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1,576,371 仟元、1,404,357 仟元及 433,174 仟元。102 年營業收入較 101 年營業收入減少 10.91%，主因產品組合及客戶結構調整所致；另受全球整體經濟景氣至 102 年下半年起逐步回溫，本公司 103 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已較去年同期成長 25.84%。展望未來，由於雲端產業，包括資料中心的建置，網路伺服器，網路儲存器，4G 通訊，物聯網等產業需求持續強勁，預期本公司營運規模將持續成長，為因應未來業務發展，購料及營運週轉之資金需求亦隨之增加，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營運規模成長而增加之資金需求，提高長期資金來源之比例，以穩定支持業務發展並改善財務結構，降低流動性風險。估計本公司於 103 年第三季完成資金募集後，即可於充實營運資金，可提升資金調度能力並降低財務風

險，故本次充實營運資金之計畫尚屬可行。

B.償還銀行借款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募集之資金中 69,000 仟元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以降低利息支出及提升財務融通彈性。本次募資計畫預計於 103 年第三季完成資金募集，於 103 年第四季陸續償還該等銀行借款，經查閱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表及其合約書，該等借款皆已實際動撥支用且無不得提前還款或其他特殊限制條款之約定。故待本次募集資金完成後，即可依預定資金運用計畫償還銀行借款，故本次籌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計畫應具可行性。

C.購置機器設備之可行性

茲就機器設備之取得及設置空間、技術來源、市場需求及銷售之可行性說明如下：

a.機器設備購置時間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計畫之購置機器設備，係為現有製程擴充產能及提升產能，預計購置所需相關之機器設備 70,610 仟元，考量機器設備之採購、交運及驗收時間，於 103 年第二季起向供應商購置機器設備，並陸續依交期支付設備款項，於 103 年第四季起陸續裝機試車，故本公司機器設備購置時間之規劃應屬可行。

b.機器設備取得及設置空間之可行性

本公司為因應產品及客戶結構調整，未來將持續開發高階、高層次產品市場如工業用電腦應用與客戶，提高高階 HDI 及 Service/IPC 等附加價值產品，並積極提升廠內製程能力與良率，在考量產品發展趨勢及市場銷售狀況下，以決定本次購置機器設備之項目及所需規格與數量。本公司本次計劃購買之機器設備，係為現有生產製程改善及產能之擴充，本公司已有以往洽談及採購之經驗，因此相關機器設備裝配的能力應無虞，且由於本公司對購置機器設備已有豐富之採購經驗，並與機器設備供應商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故本公司機器設備取得應屬可行。

本次擬購置之機器設備明細

新台幣仟元

項次	設備名稱	功能	台數	預計所需資金
1	內層壓膜離線工程	擴充產能	1	1,410
2	LDI	擴充產能	1	12,000
3	大檯面曝光機	擴充產能	3	13,200
4	AOI	擴充產能	2	7,200
5	VRS	擴充產能	4	3,600
6	內層 DES	擴充產能	1	13,600
7	雙台面印刷機	擴充產能	1	3,000
8	直立式烤箱(可烤千層架式)	擴充產能	1	300
9	大檯面測試機	提昇產能	1	16,000

10	大檯面測試機水電氣週邊工程	提昇產能	1	300
			合計	70,610

本次擬購置之機器設備項目，係為內層、外層、防焊、中檢及測試等製程所需之設備，均屬目前實質產程之部分設備，係為現有生產製程擴充產能，在架構、安裝、投產等方面均可與原製程設計契合，截至目前已支用之設備金額約新台幣 3,960 仟元，已支用設備款項先行以自有資金支應，由於本公司對購置機器設備已有豐富之採購經驗，並與機器設備廠商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故本公司機器設備取得應屬可行。

另就設置空間而言，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主要係為現有生產製程擴充產能，本公司本次購置之機器設備將放置於本公司唯一的龍潭廠，由於其現有廠房尚有足夠可使用空間，經妥善規劃配置後應足敷使用，故本次計畫購置機器設備及附屬工程之安裝地點應屬可行。

c.技術來源之可行性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為 PCB 印刷電路板，包括各種雙面板及多層板架構之產品等，係屬電子零組件業。由於其經營團隊在該產業已有超過 20 年以上的經驗，可隨時因應客戶需求，針對不同規格、形狀之雙層或多層印刷電路板，進行設計評估及導入量產之製程設計，並於量產期間致力改善生產效率，提升良率及進行不良報廢率之管控。本次擬購置之機器設備，均係為屬目前實質產程之部分設備，生產技術堪稱純熟，因此對相關設備之採購、建置以及導入量產等程序均極為瞭解，人員技術亦稱足以勝任，並無運作之困難，故本次計畫購置機器設備之技術來源取得應屬可行。

d.市場需求及銷售之可行性

本公司為專業之 PCB 印刷電路板製造商，PCB 之產品結構係以絕緣材料加上金屬導電層而成，輔以導體配線形成機構原件(Mechanical Part)，其係依電路設計將連接電路零組件之電氣佈線繪製成佈線圖形，後以加工及表面處理等方式，於絕緣體上使電氣導體重現而構成電路板，故 PCB 為電子零組件組裝前之基板，主係藉由電路板形成的電子線路，提供電子元件安裝與互連時之電氣連接與主要支撐，以發揮電子元件功能及達到中繼傳輸目的，為所有電子產品不可或缺的基礎零件。PCB 目前被廣泛使用在各式電子產品中，而以目前電子產品技術水準而言，PCB 仍為不可或缺之重要零組件。

本公司 PCB 主要應用產品包括雲端伺服器、工業電腦、數位相機、平板電腦及智慧型手機等，因為消費端的產品(包括智慧型手機、數位相機、平板電腦)須具備無線上網的便利性，因此除了本身需求的成長，也間接帶動了雲端(包括工業電腦、伺服器)需求的成長。

根據 NT Information 的統計，2012 年全球 PCB 產值為 597.9 億美元，其中中國大陸產值達 255.3 億美元，佔全球 42.7% 的生產比重，其次為日本 14.4%，台灣佔 13.4%。隨著景氣復甦，預估 2014 年將有 5.0% 的成長幅度。且受平板電腦、智慧手機與遊戲機等多樣化創新型消費性電子產品持續推出下，將持續帶動 PCB 之需求，而美國 Apple 公司陸續推出的新版 iPhone、

iPad 及 Macbook Air 等一系列創新產品刺激市場需求，吸引及迫使其他消費性電子大廠如 HTC、LG、Samsung、Sony 等持續推出相關類似產品以獲取此市場大餅。另受到雲端潮流的帶動之下，全球伺服器銷售呈現穩定中逐季正成長的態勢，每年約以 5~10% 的幅度成長。因此預期未來將有更多具創意的電子產品不斷推陳出新下，將引領 PCB 產品與技術持續演進，亦將推升 PCB 產業之需求。

綜上，在本公司產品之下游應用端產品成長市場可期，再加上累積多年之豐富製造經驗，本次購置機器設備計畫應具市場需求及銷售可行性。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計畫就其適法性、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均具可行性。

2.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証券資金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1) 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借款之必要性

A. 產品發展趨勢面

本公司主要從事 PCB 印刷電路板之製造與買賣，PCB 製程為由酚醛、環氧樹脂等樹脂，加上銅箔及玻纖紗布結合成銅箔基板，再經由壓合、鑽孔及鍍銅等過程製作而成。PCB 之下游產業則涵蓋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半導體產品、工業控制設備、汽車、醫療儀器、航太工業及國防工業等產業。本公司上游原料幾乎全為國內廠商研製，原料來源供應充裕，下游產業應用範圍廣泛，產業上、下游體系發展相當健全。

根據 NT Information 的統計，2012 年全球 PCB 產值為 597.9 億美元，其中中國大陸產值達 255.3 億美元，佔全球 42.7% 的生產比重，其次為日本 14.4%，台灣佔 13.4%。隨著景氣復甦，預估 2014 年將有 5.0% 的成長幅度。且受平板電腦、智慧手機與遊戲機等多樣化創新型消費性電子產品持續推出下，將持續帶動 PCB 之需求，而美國 Apple 公司陸續推出的新版 iPhone、iPad 及 Macbook Air 等一系列創新產品刺激市場需求，吸引及迫使其他消費性電子大廠如 HTC、LG、Samsung、Sony 等持續推出相關類似產品以獲取此市場大餅。另受到雲端潮流的帶動之下，全球伺服器銷售呈現穩定中逐季正成長的態勢，每年約以 5~10% 的幅度成長。因此預期未來將有更多具創意的電子產品不斷推陳出新下，將引領 PCB 產品與技術持續演進，亦將推升 PCB 產業之需求。

本公司 101~102 年度及 103 年第一季營業收入分別為 1,576,371 仟元、1,404,357 仟元及 433,174 仟元，稅後淨利分別為 136,184 仟元、92,938 仟元及 37,035 仟元，102 年度及 101 年度之營業收入相較去年同期減少 10.91%，稅後淨利相較去年同期減少 31.76%，主要係因本公司產品及客戶結構調整；103 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相較去年同期增加 25.84%，稅後淨利相較去年同期增加 62.66%，顯示本公司調整產品組合及客戶結構之效益已顯現，未來營收之成長力道應可期待。綜上可知，本公司成長潛力可期，為避免未來產生資金不足之情形並順應產業成長趨勢，本次募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實屬必要。

B. 維持對同業之競爭力

由下表顯示，與採樣同業相較，本公司 102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佔營

收之比率為 11.04%，高於採樣同業先豐通訊 5.13%，然低於採樣同業佳總興業 29.61%及霖宏科技 104.90%，現金水位明顯低於同業水準，顯示能靈活運用之自有資金相對偏低，因應景氣變化調整策略之籌碼較小，故本次籌資計畫中以 174,350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維持對同業之競爭力應具必要性。

新台幣仟元；%

項目/公司	博智電子	先豐通訊	佳總興業	霖宏科技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5,099	383,418	392,249	1,554,322
營業收入淨額	1,404,357	7,473,309	1,324,804	1,481,779
現金及約當現金佔營收淨額比率(%)	11.04	5.13	29.61	104.90

資料來源：各公司 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C.降低對銀行的依存度及預留未來舉債空間，以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2 年第一季	103 年第一季	
期末融資利率	1.09%~1.95%	1.14%~1.92%	1.16%~1.92%	1.16%~1.92%	1.22%~2.07%	
銀行借款	短期借款	99,065	21,490	0	5,965	18,28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30,476	22,512	5,616	21,161	2,188
	長期借款	273,451	277,131	196,900	199,040	160,868
	合計	402,992	321,133	202,516	226,166	181,338

資料來源：100 年度係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所編制，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101~102 年度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制，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103 年第一季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制，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為專業之 PCB 印刷電路板製造商，101~102 年度及 103 年第一季營業收入分別為 1,576,371 仟元、1,404,357 仟元及 433,174 仟元，稅後淨利分別為 136,184 仟元、92,938 仟元及 37,035 仟元，102 年度及 101 年度之營業收入相較去年同期減少 10.91%，稅後淨利相較去年同期減少 31.76%，主要係因本公司進行產品組合及客戶結構調整所致；103 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相較去年同期增加 25.84%，稅後淨利相較去年同期增加 62.66%，顯示本公司調整產品組合及客戶結構之效益已顯現，其未來營收之成長力道應可期待，故營運資金需求將更為殷切。隨著營收規模逐年成長，致營運所需資金相對增加，本公司資金融通主要係以向金融機構進行長、短期融資借款，在預期未來所需資金仍將攀升，若持續以向銀行融通借款方式支應所需資金，將導致公司短期償債能力下降，流動性信用風險提高，企業對財務及營運風險之承受能力不足，對未來營運發展將產生不利之影響。

另依據央行於 103 年 6 月 26 日理監事會議決議維持目前利率水準不變，係自 100 年第三季理監事會宣佈暫緩升息後，第十二度維持利率不變，係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溫和成長，通膨尚在控制範圍，加上美國縮減量化寬鬆規模之外溢效應，對全球金融穩定及景氣復甦增添不確定性，故仍維持現行政策利率，惟若預期未來物價上漲，央行則會適時推行升息政策，由上表可知本公司 103 年第一季之期末融資利率已較 102 年度融資利率微幅上升，故為避免銀行持續調升放款利率而增加本公司之財務營運風險，本次現金增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不僅可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且可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長

期穩定之資金更有益於本公司對市場風險之承受度；若遇景氣反轉或經營環境惡化時，應可降低資金調度受銀行銀根緊縮及融資額度限制而產生之營運風險，並可藉由自有資本率之提升，增加業務經營的應變能力。因此基於公司永續經營之穩健性及財務結構之安全性，本公司藉由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募集資金來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借款，除可保留銀行融資額度增加彈性調度空間外，並可有效降低營運風險，實有其必要性。

D.改善財務結構，降低營運風險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等財務比率變化情形列示如下：

單位：%

分析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第一季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56.18	48.55	40.75	40.6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5.31	150.28	166.18	162.27
	速動比率	104.21	136.39	142.29	138.25

資料來源：100 年度係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所編制，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所計算。101~102 年度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制，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103 年第一季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制，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在穩健保守之原則下，為減少舉債經營所帶來之財務負擔壓力，本公司 101 年第四季辦理初次上櫃現金增資，共募集 96,000 用仟元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由上表可知，102 年度之負債比率較 101 年度下降，102 年度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較 101 年度提升，然伴隨著 103 年第一季整體營收及獲利大幅提升，103 年第一季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已較 102 年度下滑，顯見本公司隨著營收規模逐年成長，致營運所需資金相對增加，在預期未來所需資金仍將攀升，若持續以向銀行融通借款方式支應所需資金，將導致公司短期償債能力持續下降，流動性信用風險提高。本公司藉由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募集資金來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借款，用以改善財務結構，降低營運風險，實有其必要性。

E.就本公司預計現金流量情形，說明資金需求狀況與資金不足之時點與原因

本公司 101~102 年度及 103 年第一季營業收入分別為 1,576,371 仟元、1,404,357 仟元及 433,174 仟元，預期未來營運規模將持續擴大，本公司為支付日常營運及購料買賣原物料之資金需求必然隨之增加，本公司預期 103 及 104 年度營運將持續成長，預估 103 年 8 月至 104 年 12 月，以 103 年 8 月之期初現金餘額與非融資性收入合計為 2,799,683 仟元，非融資性支出為 2,885,933 仟元，本次預計償還銀行借款 69,000 仟元，預計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335,250 仟元，惟若以短期借款方式支應資金缺口，屆時負債比率將大幅提升，且資金運用空間亦大幅壓縮，為避免繼續以短期借款支應營運規模成長所產生之資金需求，而暴露在較高之財務風險上，以及為改善財務結構，本公司本次計畫中編列 174,35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應有其必要。

(2)購買機器設備之必要性

A.多樣且創新之電子應用產品將持續推升 PCB 產業之需求

受平板電腦、智慧手機與遊戲機等多樣化創新型消費性電子產品持續推出

下，將持續帶動 PCB 之需求，而美國 Apple 公司陸續推出的新版 iPhone、iPad 及 Macbook Air 等一系列創新產品刺激市場需求，吸引及迫使其他消費性電子大廠如 HTC、LG、Samsung、Sony 等持續推出相關類似產品以獲取此市場大餅。另受到雲端潮流的帶動之下，全球伺服器銷售呈現穩定中逐季正成長的態勢，每年約以 5~10% 的幅度成長。因此預期未來將有更多具創意的電子產品不斷推陳出新下，將引領 PCB 產品與技術持續演進，亦將推升 PCB 產業之需求。雲端運算伺服器等局端設備需求持續增加，以及智慧型手機等終端產品需求持續成長。隨著電子產品逐漸朝向輕薄短小，多功能及高密度佈線等方向發展，以及工業用對產品信賴度要求高，使得作為電子系統支撐體之印刷電路板產品亦朝向細線路、密線路、小孔徑及多層數等方向發展。因此惟有提高電路板之設計組裝密度，配合系統產品之新規格需求，在製程技術上不斷投資改善，持續追求生產力之提升以降低成本，朝向高品質、高技術之產品發展，方能於激烈競爭之市場中保持領先地位。

本公司專注在高階 HDI 板以及多層之印刷電路硬板，產品主要應用在伺服器、工業電腦及數位相機等，朝向少量多樣化型態，產品終端應用的利基型，主要客戶均為在各領域是領導廠商之上市、上櫃公司，PCB 產品之附加價值主要在於產品功能及品質之穩定，並能配合下游客戶產業結構或製程改變時，及時做產品改良與創新。因此，能掌握關鍵技術及高度的研發、設計能力之廠商即能贏得市占率，PCB 產業產值逐年成長，所需投資日益龐大，設備能否穩定生產將是成本重要的影響因素，為與客戶端維持穩定的而長期的供貨關係，深化合作內容，本公司對產能之提升計畫已勢在必行。

B. 海外產業環境丕變，市場競爭激烈，合理利潤不易維持

我國 PCB 產業曾於數年前經過大規模的西進佈局，在大陸地區建立了龐大的生產基地，依靠當時中國大陸尚屬低廉的人工、土地及環境成本，創造了海外另一個重要的供應鏈族群。惟近年來大陸勞工意識高漲，沿海地區薪資成本大幅攀升，土地價格亦不再廉價，而水、電資源缺乏亦成為當地廠商之困擾，生產成本已不若以往之優勢，加上大陸地方政府對於 PCB 廠之稽查日趨嚴格，新廠設立核准困難，因此我國業者紛紛計畫另尋更佳之生產基地。另由於大陸當地技術等級較低，供應鏈結構尚不足以支撐高階產品之生產，台商於考量產地成本及價格效益之後，乃決定回台尋求新的產能支援，使得原已深耕台灣 PCB 廠成為首選的合作對象。而我國 PCB 業者本有生產成本較低之優勢，因此針對產品單價較低卻又需提供相對高端之零組件訂單特性反而更較其他國際業者得心應手，使得國內業者無不積極掌握此龐大商機。儘管近年來我國業者也開始面臨中國本土 PCB 業者瓜分訂單威脅，但由於我國生產規模經濟效應仍遠高於中國同業，故短期內並未對於我國業者有明顯衝擊，其中我國大型 PCB 業者於中國市場佈局更顯積極，僅小型業者所受影響較大因而陸續退出經營。由此可知，我國 PCB 產業在此波經營調整轉型階段所衍生大者恆大趨勢更為明顯。此外，國內 PCB 廠在過度擴充產能下，價格競爭愈加激烈，各廠紛紛以低價搶單，因而價格競爭將影響各廠商之獲利能力。本公司於此關鍵時間點擴增廠房設備，針對市場趨勢及本身生產規模，專注在高階 HDI 板以及多層之印刷電路硬板，朝向利基市場的少量多樣化型態，使毛利不致因下游電子產品市場之景氣波動而產生劇烈變化，以提升市場產能之能見度，將更有利

於未來與規模龐大的電子廠商洽談合作商機。

C.深耕利基性產品，提升生產效率及公司整體獲利

由於 PCB 製程冗長而複雜，加上產品形態成千上萬，又存在規格差異，而本公司之生產流程從發料、顯影、蝕刻、壓合、鑽孔、電鍍乃至後段之印刷、成形、測試等，大多均有自行製造之能力，本公司近年來致力於產品技術層次之提升，在產品精密度上之進展已更上層樓，多層板之製造等級已能夠達到三十層，符合客戶之期望及要求，並在高階 PCB 之領域上持續引領產品之變革。由於本公司在技術方面的整合能力佳，高階 HDI 板以及多層之印刷電路硬板，產品主要應用在伺服器、工業電腦及數位相機等，朝向少量多樣化型態，產品終端應用的利基型。因此本公司產品具有穩定的利潤水準，避免低價 PCB 廠之價格競爭，且因產品多樣性而較不受單一市場景氣循環之影響，每年均可保持一定的業績水準，因此本公司極力開發相關產品，並已獲得客戶肯定，未來商機可期。

本公司本次增資用以購置機器設備，除可擴充整體產能之外，解決部分機台產能不足之問題，另原有設備之效能充分發揮，本公司並計畫透過一貫化之動線設計，提高廠內自製率，並有利於整體產程及技術之整合，生產成本將可下降，對技術層面的掌握度更佳，對於產品開發進度之安排更有足夠之產能空間，並可加速生產作業，更加有於餘力配合客戶出貨時間之要求，對本公司實有莫大的助益，因此本次增資購買設備將可提高本公司接單能力、提高產品利潤並有助於新產品之研發推展，其整體獲利應可提升。

綜上，在市場需求成長情形下，若能及時擴充產能將可提高獲利能力及市場競爭力，故本次募資用以購置機器設備實屬必要。

3.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效益之合理性

(1)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支用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3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4 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3 年第四季	174,350			174,350		
償還銀行借款	103 年第四季	69,000			69,000		
購置機器設備	104 年第二季	70,610	3,960(註)	18,690(註)	22,140	21,740	4,080
合計		313,960	3,960	18,690	265,490	21,740	4,080

註：本公司本計畫項目因已於 103 年第二季陸續訂購，因資金到位時間落差，第二季以自有資金支應部份設備款項，103 年第三季將先以短期借款支應，待募集資金到位後，再用於償還該項借款。

A.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

依據本公司編製之103年及104年現金收支預測表得知，在未進行籌資狀

況下，預計將發生資金短絀情況，預計於103年第三季收足股款後，即可於第四季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與償還銀行借款，且本公司擬償還之借款合同，並無提前還款之限制，故本次充實營運資金與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尚屬合理。

B.購置機器設備

本公司本次計畫之購置機器設備，係為擴充現有印刷電路板製程之產能及改善製程所購置之設備，本公司已陸續進行詢、比、議價中，部份設備為因應營運需求已進行採購作業，其時程規畫均係配合未來市場成長及業務拓展的需求，預計投入機器設備金額70,610仟元，本公司資金運用進度係配合設備訂購、交運時程、安裝試車驗收進度及付款條件等因素推估而成。由於本公司所購置機器設備，大部分與現有機器設備之功能或生產作業形式類似，採購事宜可由採購單位依據過去採購類似機器設備經驗進行，另支出作業亦經經營階層主管審慎評估並加以規劃訂定，故本公司上述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A.充實營運資金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 310,000 仟元，其中 174,35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而不必以對金融機構借款方式來解決營運資金不足的情況，依據本公司之平均借款利率 1.675%估算，預計 103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730 仟元，爾後每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2,920 仟元，其節省利息支出之效益應屬合理

B.償還銀行借款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預計償還銀行借款 69,000 仟元，茲就本公司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 機構	利率 (%)	契約 期間	原貸款 用途	原貸款	擬償還	減少利息支出	
				金額	金額	103 年度	往後年度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元大商業銀行	1.35	103/7/14~103/10/9	一般週轉金	19,000	19,000	58	257
台灣工業銀行	1.8235	103/6/29~103/12/25	一般週轉金	30,000	30,000	124	547
大眾銀行	1.4	103/7/15~103/9/30	一般週轉金	20,000	20,000	64	280
合計				69,000	69,000	246	1,084

註：上述借款均係到期續借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預計將於 103 年第三季募足款項，並將依其預計資金運用進度於 103 年第 4 季償還銀行借款 69,000 仟元，其原貸款用途主要係用於支應一般營運週轉之短期借款。而依本公司本次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設算，預計 103 年度可節省利息費用約 246 仟元，爾後每年預計可節省利息費用約 1,084 仟元，其節省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之效益應屬合理。

C.購買機器設備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購置機器設備茲將其每年預計可能產生之生產量、銷售量、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預估如下：

單位：平方英尺；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103	PCB 電路板	-	-	-	-	-
104	PCB 電路板	120,000	120,000	120,000	15,600	6,000
105	PCB 電路板	120,000	120,000	120,000	15,600	6,000
106	PCB 電路板	120,000	120,000	120,000	15,600	6,000
107	PCB 電路板	120,000	120,000	120,000	15,600	6,000
108	PCB 電路板	120,000	120,000	120,000	15,600	6,000

(1)產銷量之合理性

本公司係為訂單式生產，故預估生產量與銷售量相同，本次計畫所購置之機器設備預計於 103 年第四季起開始陸續裝機試車，並於 104 年第一季起陸續開始量產，本次增購設備並非投資新產品線，係為現有生產製程擴充產能及提升產能，其預估之產、銷量則參酌以往在 PBC 產品方面之生產及銷售經驗，考量新設備各年度投入量產期間即預計產能利用率之情形，且參酌主要銷售客戶未來年度訂單預測及產品在市場上的供需狀況等因素所編製，對本次產、銷量之估計應尚屬合理。

(2)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之合理性

在銷售值方面，本公司係以其目前實際產品之平均售價為基礎，並佐以未來市場變化情形等因素加以推估而得，預估 104~108 年度平均每平方英尺銷售單價為新台幣 1 仟元，因產品結構將持續往高階應用發展，故保守推估平均單價應可維持現有水準，並據此推估 104~108 年度新增之營業收入均為 120,000 仟元，本公司已考量各類產品目前市場行情及產品組合未來可能調整之策略等因素酌予調整，以本公司多年累積之產銷經驗，其預估之銷售值應屬合理。

在毛利方面，係參考 102 年度毛利率 16% 為估算基礎，並考量市場供需狀況及產品組合調整所產生之價格變動影響、產能擴充後所帶來單位成本下降的效益及新增設備之折舊費用等，保守預估 104~108 年之毛利率為 13% 應尚屬合理。

在營業利益方面，係參考 102 年度營業利益率 6% 為估算基礎，並考量新增設備後營業費用影響，保守預估 104~108 年之營業利益率為 5% 應尚屬合理。

(3)資金回收年限之合理性

新台幣仟元

年度	營業利益(A)	折舊費用(B)	現金流量(A+B)	累積現金流量
103	-	2,037	2,037	2,037
104	6,000	8,296	14,296	16,332
105	6,000	8,721	14,721	31,053

106	6,000	8,721	14,721	45,773
107	6,000	8,721	14,721	60,494
108	6,000	8,721	14,721	75,214

本公司本次計畫購置機器設備共計 70,610 仟元，依上述營業利益及考慮加回本次計畫所提列之折舊費用所累計之現金流量估算，本次購置機器設備之預計投資回收年限約為 4.69 年。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以購置機器設備計畫預計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4.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綜觀上市(櫃)公司主要資金調度來源，大致分為股權及債權之相關籌資工具，前者有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如國內外轉換公司債、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有利及不利因素彙總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係為資本市場較為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可提升員工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1.每股盈餘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承銷價與市價若無合理差價，則不易籌集成功。
	海外存託憑證	1.經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拓展公司之知名度。 2.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3.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發行額度不宜過低。
債 權	國內外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稀釋每股盈餘之壓力較低。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流通性較普通股低。 2.未轉換，仍有贖回之資金壓力。
	普通公司債	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易致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銀行借款或發行承兌匯票	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能力。 3.或需擔保品。 4.到期有還款壓力。

(2)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上市櫃公司常用之資金調度方式有舉債(含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及發

行轉換公司債)、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其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不符合經濟效益，故暫不予考慮，另銀行借款與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效果相同，因此就本此可採取之籌資方式為銀行借款、發行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三種方式。由於本次計畫中部份資金係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故不建議採行銀行借款之籌資方式。另外，若本次募集資金係採用發行普通公司債之籌資方式，由於需支付發行利率加計保證費用及其他受託費用等利息費用，形成每年固定之利息負擔，且到期亦須償還，如到期時遇產業景氣反轉，將對公司財務調度造成影響，故採單純負債型之籌資工具，除將增加本公司之負債比率進而導致財務風險增加外，亦將降低獲利能力，並對本公司每年之資金調度造成負擔，有違其穩健經營原則，亦將影響其銀行授信額度之調度及未來之融資資金成本、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故僅就發行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比較其對 103 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項目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轉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籌資金額(仟元)(註 1)	310,000	310,000	310,000
稅前淨利(仟元)(註 2)	97,681	97,681	97,681
籌資工具利率(註 3)	0%	0.50%	0.50%
資金成本(仟元)	0	258(註 6)	388(註 4)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股)(註 5)	41,485,000	41,485,000	41,485,000
籌資後稅前淨利(A)	97,681	97,423	97,293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註 6)(B)	43,985,000	42,770,240	41,485,000
每股稅前盈餘(A)/(B)	2.2208	2.2778	2.3453

註 1：本籌資計畫募集金額為 310,000 仟元。

註 2：本公司 103 年稅前純益係以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稅前純益 97,681 仟元為評估基礎。

註 3：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現金增資 0%、轉換公司債為 0.5%(以滿 2 年賣回收益率設算)。

註 4：若依 310,000 仟元增資款之募足時點為 103 年 9 月，則 103 年度增資款資金成本計算期間為 3 個月。

註 5：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係為 41,485,000 股。

註 6：(1)現金增資假設籌資 310,000 仟元，發行價格為 31 元，則需發行 10,000,000 股，預計募足股款時點為 103 年 9 月，股數流通在外以 3 個月計算，故 103 年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 43,985,000 股(41,485,000 + 10,000,000 × 3/12)。

(2)假設轉換公司債於 103 年 9 月完成募集，閉鎖期 1 個月，並於 103 年 11 月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 103 年度募資計畫資金成本計算期間為 2 個月；股數流通在外以 2 個月計算，若以每股轉換價格 40.2 元計算，全部轉換共可轉換 7,711,443 股(310,000 仟元/40.2 元)，故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 42,770,240 股(41,485,000 + 7,711,443 × 2/12)。

A. 每股盈餘稀釋效果

上述可運用之籌資工具中，考量各項工具之資金成本及股本膨脹效果，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當年度每股稅前純益略低於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惟其差異不大。且以現金增資募集資金為取得資金成本最低之長期資金來源，可立即降低負債比率並提升公司競爭力以降低營運風險。故考量各工具對每股盈餘之稀釋

效果下，本次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之原因應尚屬合理。

B.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前揭各項籌資方式除現金增資為股權性質工具，無需負擔利息及到期償還本金外，餘則均屬債權性質籌資工具；其中採取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除必需依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外，若債權人未執行轉換權利，本公司仍須面對債權人賣回或到期贖回之資金調度壓力。故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募集資金，可取得長期、穩定、成本低廉之資金，可減輕利息負擔，強化財務結構，短期雖造成每股盈餘之稀釋，惟就長期而言應有健全財務之正面效益。因此為降低公司之財務風險，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以健全公司經營體質，應為較佳之籌資方式。

C.對股權稀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項目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轉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募集金額	310,000	310,000	310,000
目前已發行股數(A)	41,485,000	41,485,000	41,485,000
預計增發股數(B)	10,000,000	7,711,443 (310,000 仟元/40.2 元)	0
融資後預計已發行股數(A+B)	51,485,000	49,196,443	41,485,000
股權最大稀釋程度(註 4)	19.42%	15.67%	0%

註 1：目前已發行股數為 41,485,000 股。

註 2：假設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1 元。

註 3：假設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可轉換期間之轉換價格均為新台幣 40.2 元

註 4：股權最大稀釋程度=1-(目前流通在外股數/融資後預計流通在外股數)，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

就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觀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會對股權產生稀釋之情形；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而就本公司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股權最大稀釋之影響而言(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較轉換公司債大，惟其差異甚小。且本次之現金增資除依法提撥 10% 供員工優先認購及提撥 10% 對外公開承銷外，其餘股數係以除權基準日股東名簿之原股東案持股比例認購，其對股權稀釋情形應不嚴重，相對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由於一般全數均採對外公開承銷，外來投資人若轉換成普通股，其稀釋程度應較大。再就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觀之，以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雖股本不會立即增加，然其資金成本較高，易侵蝕公司獲利，且籌資後僅增加公司負債，淨值並無法立即提高，對永續經營之助益有限，而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除能適度提高自有資本率，減輕財務負擔外，更有助於未來業務競爭力之提升，並降低營運風險以因應經營環境之變動，故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詳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附件一)。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說明資金之運用進度及本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購置機器設備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八)。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計表：

A.公司債務逐年到期，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本公司目前無流通在外之公司債，本次擬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請詳本公開說明書第 74 頁。

B.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3 年 1~7 月 (實際數)	103 年 8 月~104 年 12 月(預估數)
期初現金餘額(A)	155,099	134,575
非融資性收入(B)	986,350	2,665,108
非融資性支出(C)	980,745	2,885,933
最低要求現金餘額(D)	180,000	180,000
本次預計償還借款(E)	26,129	69,000
現金餘額(短絀) (A)+(B)-(C)-(D)-(E)	(45,425)	(335,250)
因應方式 發行新股	-	310,000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 103 年 8 月至 104 年 12 月，以 103 年 8 月之期初現金餘額與非融資性收入合計為 2,799,683 仟元，非融資性支出為 2,885,933 仟元，本次預計償還銀行借款 69,000 仟元，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335,250 仟元。另就本公司所編製 103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觀之，若僅考慮非融資性現金收支，本公司 103 年 7 月之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即呈現不足，主要係因本公司營運規模逐期成長，因而增加對營運資金之需求，若資金缺口均以增加銀行借款支應，將提高營運風險並侵蝕獲利，故為避免因舉債造成公司利息支出負擔，並降低對銀行依存度及提升競爭力，本公司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支應其資金短絀情形應有其必要性。經評估本公司此次籌資計畫之金額與資金募足時點，與現金收支預測表所列資金需求狀況及資金不足時點，尚無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C.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請詳第 75~76 頁。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收款政策係依據客戶信用狀況、過去付款記錄、營運

規模及交易情形等因素給予適當的授信額度及收款條件，目前本公司對客戶之主要授信政策期間為月結60天~120天，預估103及104年度對銷售客戶之收款政策變化不大，故參考過去年度平均收款天數，以120天為基礎推估103年度及104年度應收款項平均收款天數，綜上評估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另本公司應付帳款付款政策係依據供應商授信情形及本公司資金狀況，並參酌市場行情等因素進行調整，目前本公司對供應商之主要交易條件為月結60天~90天，預估103及104年度對供應商之付款政策變化不大，故參考過去年度平均付款天數，以90天為基礎推估103年度及104年度應付款項平均付現天數，綜上評估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B. 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之資本支出計畫係為因應產業趨勢及依據公司之經營策略、業務發展需要予以擬定，在固定資產方面，本公司103年1~7月之實際支出金額為16,302仟元，其中12,342仟元主要為常態性汰舊換新之產製設備資本支出，剩餘3,960仟元為本次計畫項目中購置機器設備，業已支付之部份設備款項；103年8~12月及104年度預估之資本支出除本次預計購置機器設備66,650仟元之外，餘82,606仟元之資本支出項目主要為常態性汰舊換新之產製設備資本支出與修繕等支出，此係本公司依據固定資產採購付款進度而估計之支出，金額尚非屬重大；另本公司103年第一季透過第三地薩摩亞子公司間接投資中國子公司以做為中國大陸地區之銷售據點，投資金額為6,020仟元，104年度則未有進行長期投資之計畫，編製之假設基礎尚屬合理。

C. 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項 目	102 年度	103 年第一季	103 年度(預估數)	104 年度(預估數)
財務槓桿度	1.06	1.03	1.03	1.02
負債比率(%)	40.75	40.63	30.63	34.12

財務槓桿度愈高表示利息費用占本公司營業利益比重越大，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愈大。本公司 102 年底及 103 年第一季之財務槓桿度分別為 1.06 倍及 1.03 倍，就財務槓桿操作而言，須考慮財務結構之安全性及資金之流動性與週轉性，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將可節省利息支出，避免利息費用對獲利之侵蝕，本公司籌資後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預估之財務槓桿度分別為 1.03 倍及 1.02 倍。

本公司 102 年底及 103 年第一季之負債比率分為 40.75%及 40.63%，103 年第一季較 102 年底負債比並無太大差異。惟本公司 103 年第一季營運規模擴大，使本公司因日常營運週轉需求增加，而多以短期借款支應營運資金需求，如遭遇景氣反轉或經營環境惡劣之情況，則公司將增加財務風險。若再以長、短期借款支應，利息負擔及負債比率較高之財務結構將直接影響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與穩定性，使財務風險日益升高，因此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籌措中長期穩定資金，預估籌資後負債比率分別為 30.63% 及 34.12%，相較於 103 年第一季募資前之負債比率 40.63%，大幅改善，預計將可改善償債能力，並有效降低財務風險。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預計償還銀行借款 69,000 仟元，茲就本公司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 機構	利率 (%)	契約 期間	原貸款 用途	原貸款	擬償還	減少利息支出	
				金額	金額	103 年度	往後年度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元大商業銀行	1.35	103/7/14~103/10/9	一般週轉金	19,000	19,000	58	257
台灣工業銀行	1.8235	103/6/29~103/12/25	一般週轉金	30,000	30,000	124	547
大眾銀行	1.4	103/7/15~103/9/30	一般週轉金	20,000	20,000	64	280
合計				69,000	69,000	246	1,084

註：上述借款均係到期續借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本次增資計畫擬償還之借款，其原借款用途係用於營運週轉金。本公司 101~102 年度及 103 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1,576,371 仟元、1,404,357 仟元及 433,174 仟元。102 年營業收入較 101 年營業收入減少 10.91%，主要係因本公司進行產品組合及客戶結構調整所致，另受全球整體經濟景氣至 102 年第三季起才逐步回溫，103 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已較去年同期成長 25.84%，營運規模持續擴充，以致產生營運資金需求，自有資金業已不足以支應，故舉借債務以支應營運活動所需之資金，以適時補足營運資金缺口，經評估其原借款用途確實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本公司本次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為 69,000 仟元，其原貸款用途主要係用於支應一般營運週轉之短期借款，以本公司 103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營業收入較 102 年第一季營收增加 88,935 仟元，成長比率為 25.84% 呈現大幅成長，顯示本公司原借款效益應已顯現。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103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月份	1月份	2月份	3月份	4月份	5月份	6月份	7月份	8月份	9月份	10月份	11月份	12月份	103年合計	
項目														
期初現金餘額(1)	155,099	142,626	159,999	159,346	126,115	178,707	145,890	134,575	128,202	394,943	220,069	186,463	155,099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帳款及票據收現	67,631	143,234	183,729	99,209	100,371	178,956	153,663	182,906	131,980	148,652	138,270	132,190	1,660,791	
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	2,596	11,690	12,084	8,059	5,888	13,238	6,002	7,693	4,760	5,874	5,995	5,604	89,483	
合計	70,227	154,924	195,813	107,268	106,259	192,194	159,665	190,599	136,740	154,526	144,265	137,794	1,750,274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應付帳款及票據付現	10,830	64,928	118,548	78,050	12,870	136,187	96,443	120,667	46,061	144,013	88,377	63,741	980,715	
應付費用付現	5,579	33,448	61,070	40,207	6,630	72,334	25,880	50,162	23,244	72,704	45,043	32,746	469,047	
薪資支出	40,908	24,460	22,527	26,676	25,450	23,600	23,268	22,350	22,350	22,830	22,350	22,299	299,068	
資本支出	865	2,371	2,892	1,535	3,588	15	1,076	3,433	2,313	9,842	16,160	27,980	72,070	
資本支出-本次計畫	0	0	0	0	0	3,960	0	0	18,690	10,800	4,080	7,260	44,790	
利息支出	327	374	392	344	357	361	345	360	296	211	211	211	3,789	
支付現金股利	0	0	0	0	0	0	0	0	66,376	0	0	0	66,376	
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0	0	0	0	0	0	0	0	669	0	1,650	2,501	4,820	
所得稅支出	0	0	0	0	6,030	0	0	0	0	0	0	0	6,030	
長期投資	6,020												6,020	
合計	64,529	125,581	205,429	146,812	54,925	236,457	147,012	196,972	179,999	260,400	177,871	156,738	1,952,725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244,529	305,581	385,429	326,812	234,925	416,457	327,012	376,972	359,999	440,400	357,871	336,738	2,132,725	
可供支用現金餘額(6)=(1)+(2)-(5)	(19,203)	(8,031)	(29,617)	(60,198)	(2,551)	(45,556)	(21,457)	(51,798)	(95,057)	109,069	6,463	(12,481)	(227,352)	
融資淨額(7)													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0	0	0	0	0	0	0	0	310,000	0	0	0	310,000	
舉債(償還)銀行借款	(18,171)	(11,970)	8,963	6,313	1,258	11,446	(23,968)	0	0	(69,000)	0	0	(95,129)	
合計	(18,171)	(11,970)	8,963	6,313	1,258	11,446	(23,968)	0	310,000	(69,000)	0	0	214,871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142,626	159,999	159,346	126,115	178,707	145,890	134,575	128,202	394,943	220,069	186,463	167,519	167,519	

10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月份	1月份	2月份	3月份	4月份	5月份	6月份	7月份	8月份	9月份	10月份	11月份	12月份	104年合計
項目													
期初現金餘額(1)	167,519	194,049	163,961	153,125	160,374	156,101	149,779	165,911	170,856	84,327	126,173	132,157	167,519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帳款及票據收現	157,673	160,416	132,533	147,560	152,350	136,243	144,890	142,000	168,073	173,713	143,990	159,574	1,819,015
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	9,771	4,691	4,890	9,850	4,560	5,780	11,691	5,210	5,475	9,210	5,691	5,350	82,169
合計	167,444	165,107	137,423	157,410	156,910	142,023	156,581	147,210	173,548	182,923	149,681	164,924	1,901,184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應付帳款及票據付現	76,132	75,703	75,556	77,556	75,556	78,786	75,556	79,595	78,479	77,832	78,272	76,191	925,214
應付費用付現	38,887	42,848	40,923	38,923	38,923	41,050	38,923	39,500	54,338	39,975	39,685	38,800	492,775
薪資支出	25,065	50,562	25,784	27,272	25,069	25,269	22,730	22,930	22,850	23,030	23,100	23,500	317,161
資本支出	290	4,402	5,756	2,090	4,340	3,000	3,000	0	0	0	0	0	22,878
資本支出-本次計畫	300	21,440	0	4,080	0	0	0						25,820
利息支出	240	240	240	240	240	240	240	240	240	240	240	240	2,880
支付現金股利	0	0	0	0	0	0	0	0	102,970	0	0	0	102,970
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0	0	0	0	0	0	0	0	1,200	0	2,400	3,600	7,200
所得稅支出	0	0	0	0	17,055	0	0	0	0	0	0	0	17,055
合計	140,914	195,195	148,259	150,161	161,183	148,345	140,449	142,265	260,077	141,077	143,697	142,331	1,913,953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320,914	375,195	328,259	330,161	341,183	328,345	320,449	322,265	440,077	321,077	323,697	322,331	2,093,953
可供支用現金餘額(6)=(1)+(2)-(5)	14,049	(16,039)	(26,875)	(19,626)	(23,899)	(30,221)	(14,089)	(9,144)	(95,673)	(53,827)	(47,843)	(25,250)	(25,250)
融資淨額(7)													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舉債(償還)銀行借款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計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194,049	163,961	153,125	160,374	156,101	149,779	165,911	170,856	84,327	126,173	132,157	154,750	154,750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及最近一季財務資料(註 1)					
		98 年	99 年度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截至 6 月 30 日
流動資產		-	-	-	915,062	780,584	930,6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883,520	831,588	822,455
無形資產		-	-	-	5,768	4,079	3,120
其他資產		-	-	-	21,487	21,811	22,970
資產總額		-	-	-	1,825,837	1,638,062	1,779,15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608,890	469,731	685,183
	分配後	-	-	-	671,118	536,107	-
非流動負債		-	-	-	277,635	197,753	120,61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	886,525	667,484	805,796
	分配後	-	-	-	948,753	733,860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939,312	970,578	973,362
股本		-	-	-	414,850	414,850	414,850
資本公積		-	-	-	248,790	236,344	236,34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275,672	306,938	322,316
	分配後	-	-	-	213,444	253,008	-
其他權益		-	-	-	-	-	(148)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股東權益	分配前	-	-	-	939,312	970,578	973,362
總額	分配後	-	-	-	877,084	904,202	-

註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2：上開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報告。

註 3：本公司 102 年度以前財務資料為個別簡明綜合損益表。

註 4：103 年 6 月 30 日之財務資料係本公司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數字，業經董事會通過。

註 5：各年度每股股利係於次年度分配，102 年度每股股利業經 103 年 6 月 23 日股東會通過，預定於 103 年 9 月 3 日發放。

2.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註2)
流動資產		466,322	670,288	738,159	920,948	-
基金及投資		-	-	-	-	-
固定資產		693,837	755,247	844,087	845,901	-
無形資產		4,046	2,844	7,402	5,768	-
其他資產		45,734	46,204	40,495	40,232	-
資產總額		1,209,939	1,474,583	1,630,143	1,812,849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55,112	806,894	640,163	594,191	
	分配後	355,112	806,894	647,303	656,419	
長期負債		372,000	122,000	273,451	277,131	-
其他負債		2,691	2,262	2,175	1,506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29,803	931,156	915,789	872,828	
	分配後	729,803	931,156	922,929	935,056	
股本		280,000	280,000	357,000	414,850	-
資本公積		190,000	190,000	203,500	248,790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136	73,427	153,854	276,381	
	分配後	10,136	64,927	139,574	214,15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480,136	543,427	714,354	940,021	-
	分配後	480,136	534,927	707,214	877,793	-

註1：上開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

註2：102年度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之財務報告，故無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所編制之財務報告。

3.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及最近一季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截至6月30日
營業收入		-	-	-	1,576,371	1,404,357	895,770
營業毛利		-	-	-	273,983	219,753	149,534
營業損益		-	-	-	139,022	84,251	75,40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	(3,939)	13,430	5,704
稅前淨利		-	-	-	135,083	97,681	81,10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	-	136,184	92,938	69,30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	-	-	136,184	92,938	69,3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2,304)	556	(148)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及最近一季財務資料 (註 1)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截至 6 月 30 日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33,880	93,494	69,16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136,184	92,938	69,30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133,880	93,494	69,16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	-	-	3.62	2.24	1.67

註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2：上開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報告。

註 3：本公司 102 年度以前財務資料為個別簡明綜合損益表。

註 4：103 年 6 月 30 日之財務資料係本公司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數字，業經董事會通過。

4.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註 2)
營業收入		1,021,822	1,342,777	1,455,674	1,576,371	-
營業毛利		125,010	181,307	201,071	275,310	-
營業損益		30,313	81,545	81,256	140,609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813	6,815	12,286	10,022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2,673	25,069	10,225	14,941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4,453	63,291	83,317	135,690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4,453	63,291	88,927	136,807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14,453	63,291	88,927	136,807	-
每股盈餘 (元)	追溯前	0.52	2.26	2.61	3.63	-
	追溯後	0.47	2.05	2.49	-	-

註 1：上開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

註 2：102 年度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之財務報告，故無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所編制之財務報告

註 3：本公司 102 年度以前財務資料為個別簡明綜合損益表。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 1.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有關存貨之原始衡量及後續衡量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致民國九十八年度稅後淨利減少 3,622 千元，每股盈餘減少 0.13 元。
- 2.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具重大影響。
- 3.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 4.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不具重大影響。
- 5.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區耀軍、顏幸福	無保留意見
9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區耀軍、顏幸福	無保留意見
10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區耀軍、郭冠纓	無保留意見
10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區耀軍、郭冠纓	無保留意見
10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冠纓、區耀軍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說明

100 年度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簽證會計師由區耀軍、顏幸福更換為區耀軍、郭冠纓會計師。

103 年第一季起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簽證會計師由郭冠纓、區耀軍更換為郭冠纓、羅瑞蘭會計師。

(四)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截至6月30日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48.55	40.75	45.2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137.68	140.39	132.9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	-	150.28	166.18	135.82	
	速動比率	-	-	-	136.39	142.29	116.00	
	利息保障倍數	-	-	-	20.56	20.55	38.6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2.94	2.73	3.22	
	平均收現日數	-	-	-	124	134	113.35	
	存貨週轉率(次)	-	-	-	14.03	11.08	12.0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4.09	3.89	5.01	
	平均銷貨日數	-	-	-	26	33	30.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1.79	1.64	2.17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0.91	0.81	1.0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8.17	5.61	4.16	
	權益報酬率(%)	-	-	-	16.45	9.73	7.13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	-	-	33.51	20.31	18.18
		稅前純益	-	-	-	32.56	23.55	19.55
	純益率(%)	-	-	-	8.64	6.62	7.74	
每股盈餘(元)	-	-	-	3.62	2.24	1.6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39.54	24.73	1.7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註3	註3	註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9.01	2.06	0.4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1.97	2.61	1.98	
	財務槓桿度	-	-	-	1.05	1.06	1.0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重大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達20%者)

- (1)存貨週轉率(次)：係因本期銷貨成本減少及本期期末存貨增加所致。
- (2)平均銷貨日數：係因本期存貨週轉率下降所致。
- (3)資產報酬率：係因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 (4)權益報酬率：係因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 (5)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係因本期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 (6)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係因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 (7)純益率：係因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 (8)每股盈餘(元)：係因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 (9)現金流量比率：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 (10)現金再投資比率：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及支付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 (11)營運槓桿度：係因營業利益大幅減少所致。

註1：本公司102年度以前為個別財務比率，截至103年6月30日止為合併財務比率。

註2：103年上半年度經營能力係依換算整年度後之數據計算。

註3：因無最近五年度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數字。

■上述財務分析資料之計算公式如后：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2.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註2)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0.32	63.15	56.18	48.15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2.82	88.11	117.03	143.89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1.32	83.07	115.31	154.99	-	
	速動比率(%)	115.70	73.24	104.21	138.04	-	
	利息保障倍數	2.25	8.69	12.29	20.65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3	3.10	2.78	2.94	-	
	平均收現日數	120	118	131	124	-	
	存貨週轉率(次)	11.38	14.39	14.39	14.01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81	5.51	4.53	4.09	-	
	平均銷貨日數	32	25	25	26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47	1.78	1.72	1.86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4	0.91	0.89	0.87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89	5.22	6.12	8.28	-	
	股東權益報酬率(%)	3.06	12.37	14.14	16.54	-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0.83	22.76	22.76	33.89	-
		稅前純益	5.16	23.34	23.34	32.71	-
	純益率(%)	1.41	4.71	6.11	8.68	-	
每股盈餘(元)-追溯後	0.47	2.05	2.49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9.02	9.77	38.02	41.75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9.25	91.52	127.23	154.67	-	
	現金再投資比率(%)	6.67	4.11	10.64	9.34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12	2.22	2.47	1.96	-	
	財務槓桿度	1.62	1.11	1.10	1.05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重大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達20%者) 不適用							

註1：各期間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年度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之合併財務報告，故無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所編制之財務報告

■上述財務分析資料之計算公式如后：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101 年度 金額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5,099	271,099	(116,000)	(42.79)	主係因 101 年底辦理現金增資，102 年因持續償還銀行借款，致使 102 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相對減少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		1,650	88,459	(86,809)	(98.13)	係因 102 年 6 月起對華泰之交易列為非關係人交易，致期末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相對減少
短期借款		0	21,490	(21,490)	(100.00)	係 102 年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應付票據及帳款		276,854	332,966	(56,112)	(16.85)	因消費性產品需求下降，客戶採購量減少，使 102 年度投入生產亦下降，致使期末應付款項減少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177,472	221,695	(44,223)	(19.95)	因消費性產品需求下降，客戶採購量減少，使 102 年度投入生產亦下降，致使期末應付款項減少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5,616	22,512	(16,896)	(75.05)	係因 102 年償還一年內到期借款所致。
長期借款		196,900	277,131	(80,231)	(28.95)	係因 102 年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營業收入		1,404,357	1,576,371	(172,014)	(10.91)	主係因銷售組合改變消費性產品數位相機大幅減少，致營收下滑。
營業毛利		219,753	273,983	(54,230)	(19.79)	主係銷售組合改變消費性產品數位相機大幅減少，致主要客戶採購數量下滑，使營收減少，雖 ASP 略為提高但出貨面積減少，毛利值及毛利率皆為下降。
營業利益		84,251	139,022	(54,771)	(39.40)	銷售組合改變，消費性產品數位相機大幅減少營收下滑，使營業淨利減少。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430	(3,939)	17,369	(440.95)	主係因本期沖銷逾期應付款認列業外利益及 102 年度產生兌換利益所致。
稅前淨利		97,681	135,083	(37,402)	(27.69)	主係因銷售組合改變，消費性產品數位相機大幅減少，主要客戶採購數量下滑，使該年度營收下滑致稅前淨利減少。
本期淨利		92,938	136,184	(43,246)	(31.76)	主係因銷售組合改變，消費性產品數位相機大幅減少，主要客戶採購數量下滑，營收下滑致本期淨利減少。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3,494	133,880	(40,386)	(30.17)	主係因銷售組合改變，消費性產品數位相機大幅減少，主要客戶採購數量下滑，營收下滑致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及申報年度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1 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不適用。

2.102 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不適用。

3.103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10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2.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分析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差異	
				金額	變動比率(%)
流動資產		780,584	915,062	(134,478)	(14.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31,588	883,520	(51,932)	(5.88)
無形資產		4,079	5,768	(1,689)	(29.28)
其他資產		21,811	21,487	324	1.51
資產總計		1,638,062	1,825,837	(187,775)	(10.28)
流動負債		469,731	608,890	(139,159)	(22.85)
非流動負債		197,753	277,635	(79,882)	(28.77)
負債總額		667,484	886,525	(219,041)	(24.71)
股本		414,850	414,850	-	-
資本公積		248,790	248,790	-	-
保留盈餘		306,938	275,672	31,266	11.34
股東權益總額		970,578	939,312	31,266	3.33

(一)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之分析說明：

(1)流動負債減少：係因 102 年償還短期借款及 102 年投入生產較少致應付款項減少。

(2)非流動負債減少：係因 102 年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3)負債總額減少：係因 102 年償還長、短期借款及 102 投入生產較少致應付款項減少。

(二)未來因應計畫：以上增減比例變動係因正常營運狀況所致，未有特殊因應計畫。

(二)財務績效分析

1.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差異	
				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1,404,357	1,576,371	(172,014)	(10.91)
營業成本		1,184,604	1,302,388	(117,784)	(9.04)
營業毛利		219,753	273,983	(54,230)	(19.79)
營業費用		135,502	134,961	541	0.40
營業淨利		84,251	139,022	(54,771)	(39.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430	(3,939)	17,369	(440.95)
稅前淨利		97,681	135,083	(37,402)	(27.69)
所得稅費用(利益)		4,743	(1,101)	5,844	(530.79)
本期淨利		92,938	136,184	(43,246)	(31.7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56	(2,304)	2,860	(124.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3,494	133,880	(40,386)	(30.17)
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之分析說明：					
(1)營業淨利減少：銷售組合改變，消費性產品數位相機大幅減少致營收下滑，使營業淨利減少。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增加：本期沖銷逾期應付款及認列兌換利益增加。					
(3)稅前淨利、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 銷售組合改變，消費性產品數位相機大幅減少，營收下滑致稅前淨利、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減少。					

2. 預計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依據總體經濟環境變化、產業動向及公司未來之發展方向，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量仍可望成長，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應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三)現金流量分析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差異	
			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活動	116,158	240,752	(124,594)	(51.75%)
投資活動	(51,307)	(98,900)	47,593	48.12%
融資活動	(180,851)	7,029	(187,880)	(2,672.93%)

增減比例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102 年淨利減少及銷售應收帳款減少。
(2)投資活動：102 年預付設備款及購置固定資產減少。
(3)融資活動：102 年增加償還長期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增加。

2.最近年度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

本公司業務處於成長階段，對於資金需求將以自有資金支應。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55,099	1,750,274	2,047,854	(142,481)	—	現金增資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來自於營業收現。
(2)現金流出量主要用於營運支出及償還銀行借款。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因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及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本公司 103 年第一季透過第三地薩摩亞子公司間接投資中國子公司昆山博好智貿易有限公司，主要係配合客戶要求接單需以中國公司為由，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6,020 仟元，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因第二季才開始陸續接單營運，然初期設立登記、庶務管理及營運所需等費用已發生，故導致投資虧損為 360 仟元，預計 103 年下半年，整體損益狀況將有所改善。

2.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列明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年度	內部稽核及會計師建議意見摘錄	目前改善情形
100 年度	無缺失	不適用
101 年度	無缺失	不適用
102 年度	無缺失	不適用

(一)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103 頁。

(二)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第 104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第 105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承諾於上櫃掛牌後，至少每二年應參加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評量結果並應於股東會中報告；且於修訂相關內控、內稽制度時宜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因應台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2013 強化我國公司治理藍圖」之規劃，建置「公司治理評鑑系統」，自 103 年起對所有上市上櫃公司進行公司治理評鑑，即為配合法令進度，持續規劃辦理中。
承諾櫃買中心於必要時得要求本公司委託經櫃買中心指定之會計師或機構，依櫃買中心指定之查核範圍進行外部專業檢查，並將檢查結果提交櫃買中心，且由該公司負擔相關費用。	將依櫃買中心提出需求時進行。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承銷商、發行公司及相關人等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06~122 頁。

十二、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

十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2年度)董事會開會6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永青	4	2	66.67%	連任(100/1/13)
董事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翁宗斌	4	2	66.67%	連任(100/1/13)
董事	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沈軾榮	0	5	0.00%	解任(102/12/27) 應出席 5 次
董事	華泰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龔書弘	0	1	0.00%	解任(102/5/17) 應出席 2 次
董事	洪輝龍	6	0	100.00%	連任(100/1/13)
獨立董事	王威	5	1	83.33%	新任(100/6/28)
獨立董事	湯玲郎	4	2	66.67%	新任(100/6/28)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p>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2 年 3 月 22 日第八屆第十六次董事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2 年度薪酬委員會委員出席薪酬會議出席費給付案 依公司法第 206 條第 2 項之規定，除董事(翁宗斌、王威、湯玲郎)為迴避利益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102 年 5 月 2 日第八屆第十七次董事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兼任，擬解除其競業禁止限制 依公司法第 206 條第 2 項之規定，除董事(張永青、翁宗斌、沈軾榮、王威)與當事人有關之事項，為迴避利益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102 年 11 月 13 日第八屆第二十次董事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 101 年度董、監事酬勞暨員工紅利金額分配案 本案由洪輝龍董事委請王威獨立董事代理主持討論及表決，除董事、監察人及經理 					

人洪輝龍、郭玄彬及楊演松，與當事人有關之事項，為迴避利益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102年12月31日第八屆第二十一次董事會

*本公司103年度經理人個別薪資報酬內容及數額

本案因董事洪輝龍同時兼任經理人，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與當事人有關之事項，為迴避利益不參與討論及表決，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102年度年終獎金及主管激勵獎金發放預估案

本案因董事洪輝龍同時兼任經理人，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與當事人有關之事項，為迴避利益不參與討論及表決，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依法令規定，本公司已於100年股東常會補選二席獨立董事，並於100年9月29日設置薪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訂定及定期檢討董監事及經理人合理的薪酬，以落實公司治理及維護股東權益。

註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

(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2年度)董事會開會6次(A)，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 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華敬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仕信	2	33.33%	新任(100/4/6)
監察人	郭玄彬	6	100.00%	連任(100/1/13)
監察人	楊演松	5	83.33%	新任(100/6/28)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公司員工或是股東欲向監察人表達意見或問題，本公司設有專人彙整員工及股東意見並轉達監察人。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稽核主管每月檢送前一個月稽核計劃執行情形，書面呈核各監察人。本公司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財務及業務狀況，並得請求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並與會計師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1.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負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p> <p>2.本公司由股務代理部負責處理主要股東名單資料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提供相關股東名簿，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最新動態。</p> <p>3.各關係企業公司各別獨立運作，各公司均有其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規範。</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1.本公司已設置二席獨立董事。</p> <p>2.已了解其具獨立性。</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依關係人相關事項之屬性種類，由其相關單位直接對關係人進行聯繫、溝通及協調。</p>	<p>無重大差異</p>
<p>四、資訊公開</p> <p>(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1.本公司已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定期揭露各項業務、財務資訊及重大訊息，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p> <p>2.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落實發言人制度，並依規定公開資訊。</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已於 100 年 9 月 29 日董事會，經出席董事一致通過設置薪酬委員會，並訂定「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章」。</p>	<p>無重大差異</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不適用，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已著手研擬中。</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

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並確實執行相關內容，以維護員工權益及規範相關員工退休資訊並依規定提撥員工退休金，以安定員工退休生活。

(二)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所以公司與供應商、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等在溝通時，皆秉持誠信原則，以誠懇的態度與其溝通，並以最合理的方法解決事情，從未曾與人發生過抗議或爭執的事項。

(三)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設有專業客服人員，提供良好各項服務及解決客戶之問題管道。

(四)董事對於利害關係議案迴避情形：

董事會如有審議與董事有利害關係之議案，董事將以高道德標準迴避相關議案。

(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依相關辦法執行。

(六)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自 101 年起即為董事、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102 年度保險金額為美金 5,000 仟元。

(七)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不定期通知董事及監察人關於主管機關或專業機構開辦之董事及監察人進修課程，或視實際業務需要舉辦研討會，102 年度至目前進修課程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王威	102.05.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企業舞弊案例談董監法律風險-兼論司法偵審實務之運作	3 小時
獨立董事	湯玲郎	102.11.28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九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小時
監察人	楊演松	102.09.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座談會	3 小時
		102.10.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公司治理之演進與挑戰	3 小時

(八)會計主管、稽核主管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會計主管	沈宮雯	102.10.21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實質課稅原則」對企業之影響與實務案例解析	3 小時
		102.10.29		企業「發放股利」之思維策略、財務影響評估與實務運作議題探討	3 小時
		102.11.12~102.11.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拆解與風險控管實務研習班	6 小時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會計主管	沈宮雯	102.11.26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轉型」的財務思維	3 小時
		102.11.2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釋例範本」整體架構解析	3 小時
稽核主管	張邕	102.01.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鑑識會計與財務舞弊查核實務研習班	4 小時
		102.01.31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如何成為一個稱職的內部稽核-實務分享	3 小時
		102.02.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稽核人員之法律責任篇	6 小時
		102.02.20		查核技巧實務篇	6 小時
		102.02.2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核人員的溝通技巧與人際關係	3 小時
		102.03.29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藉由 IFRS 強化我國資本市場在國際的競爭力	3 小時
		102.04.11	中華民國櫃臺買賣中心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宣導說明會	4 小時
		102.05.30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大陸查核實務經驗談	3 小時
		102.06.27		生產循環稽核實務分享	3 小時
		102.07.31		社群媒體的控管與稽核	3 小時
		102.08.06	中華民國櫃臺買賣中心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宣導說明會	4 小時
		102.08.29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核如何看待控制環境之運作	3 小時
		102.09.1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核人員的時間管理與健康管理	3 小時
		102.10.0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採購稽核實務分享	3 小時
102.10.29	中華民國櫃臺買賣中心	上興櫃公司應辦事項說明會	4 小時		
102.12.1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營業秘密與競業禁止規範	3 小時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依公司自評，本公司董事會運作、內部控制稽核、資訊揭露、股務作業等項目，均尚屬滿意，無重大缺失。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於 103 年 7 月 9 日第九屆第二次董事會通過委任三位獨立董事擔任薪資報酬委員。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須相 關 科系之 公 私立 大專院 校講 師 以上	法 官、檢 察官、 律 師、 會 計師 或 其 他與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或 公 司 業 務所 須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許欽洲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林茂桂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湯玲郎	✓		✓	✓	✓	✓	✓	✓	✓	✓	✓	1	

(2)前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於 100 年 9 月 29 日第八屆第八次董事會通過委任二位獨立董事及一位董事擔任薪資報酬委員。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須相 關 科系之 公 私立 大專院 校講 師 以上	法 官、檢 察官、 律 師、 會 計師 或 其 他與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或 公 司 業 務所 須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王威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湯玲郎	✓		✓	✓	✓	✓	✓	✓	✓	✓	✓	1	
董 事	翁宗斌			✓	✓		✓	✓			✓	✓	0	註 4
其 他	林茂桂			✓	✓	✓	✓	✓	✓	✓	✓	✓	1	註 4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註 4：依據「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規定，本公司已於 103 年 3 月 18 日解除委任翁宗斌先生，董事會自 103 年 5 月 8 日第八屆第二十三次補行委任林茂桂先生擔任薪資報酬委員。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3 年 7 月 9 日至 106 年 6 月 22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1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委員	許欽洲	1	0	100%	
委員	林茂桂	0	1	0%	
委員	湯玲郎	1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2) 前屆委員任期：100 年 9 月 29 日至 103 年 6 月 22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四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委員	王威	4	0	100%	
委員	湯玲郎	3	1	75%	
委員	翁宗斌	2	1	67%	103/3/18 解任 應出席 3 次
委員	林茂桂	0	0	0%	103/5/8 新任 應出席 0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三、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1.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p> <p>2.本公司尚未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p> <p>3.本公司於新進人員報到時即說明公司制度及政策,並明確訂定績效考核及獎懲制度等辦法。</p>	<p>將視公司整體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相關政策。</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1.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要求供應商提供符合環保要求之原物料,並增設各源廢水分流分儲處理。</p> <p>2.推動環保除符合國內相關法令規定,也與國際標準接軌,取得各項環境管理系統認證,秉持持續改善精神,執行改善方案,以降低潛在風險。</p> <p>3.本公司設有專責環安部門負責維護環安衛管理系統,監督管理環境保護及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並皆具相關合格證照。</p> <p>4.持續執行廠區節電省水宣導管制,並將廠區及辦公室照明陸續汰換為省電LED燈具且落實用水回收以節能減碳,並針對製程產出VOC等溫室氣體設置空氣汙染防制設備,設有專責單位與人員操作維護,降低環境衝擊。</p>	<p>無重大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p>	<p>1.本公司員工招募任用皆遵守相關勞動法令,公司並訂定道德管理政策及相關任用規範,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及遵守勞基法及相關法律規定,並定期</p>	<p>無重大差異。</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召開勞資會議及制訂工作守則，以保障員工權益。</p> <p>2.採取多項預防措施，如健康檢查、作業環境測定、防護具管理、自動檢查、安全衛生標示等，以建立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執行新進員工教育訓練、通識教育訓練、工作崗位訓練等，以加強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技能。</p> <p>3. 公司內部設置員工意見箱，並定期於每季召開員工座談會，相關公告並透過內部網頁及公佈欄讓員工週知。</p> <p>4.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設有客服人員及品保部門，協助客戶服務及客訴處理。</p> <p>5.本公司嚴格要求員工依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作業，於供應商評鑑時，即對供應商在工業安全衛生人員之具備及其訓練證明，以及人員災害防範裝備及安全標示作必要之稽核。在供應商進廠施工時，亦嚴格要求其依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作業標準作業，以保障作業人員的安全，善盡企業社會責任。</p> <p>6.宣導鼓勵同仁參與各項社會公益活動與急難救助、地震與風災等捐款，並不定期參與地區廠商協進會、地方村里等節慶活動，敦親睦鄰，回饋鄉里。</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其他相關規章可由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項目查詢。</p>	<p>無重大差異。</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五、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因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故不適用。	
六、	<p>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p>(1)實施環保政策：推動綠色產品，配合客戶要求並順應國際環保趨勢已取得 IECQ QC080000 無有害物質管理系統認證。</p> <p>(2)依法設有防治污染設備，藉由污染預防、事故預防等，持續改善環境及安全衛生績效，事業廢棄物之清理監控管制委由合格清除廠商進行清除回收處理。</p> <p>(3)與廠區周圍民眾建立並維持良好溝通管道。</p> <p>(4)本公司設有環安專責單位推展環境及安全衛生管理相關教育訓練活動，使員工認知個人的責任，以提升員工之環境及安全衛生意識。</p> <p>(5)本公司 2009 年 9 月起依據 ISO14064-1 標準經參與政府輔導專案，在公司內建立及全面進行溫室氣體碳排放清查活動。本公司 2013 年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共計為 22,991 噸 CO2e/年。</p> <p>(6)本公司於 2013 年參與弱勢兒童圓夢計劃，讓貧苦孩童在艱困的求學過程，能接受額外的才藝技能培養。</p>	
七、	<p>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p> <p>(1)ISO-9001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p> <p>(2)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p> <p>(3)TS-16949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p> <p>(4)IECQ QC080000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p> <p>(5)CQC 產品認證書 安全規範管理系統認證。</p> <p>(6)UL 產品安全認證。</p> <p>(7)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p> <p>(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p>	<p>(一) 公司明訂誠信經營守則，除於內部宣導並公佈於內部網頁，對外並於公開資訊揭露，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皆落實該誠信經營守則。</p> <p>(二) 公司除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另針對防範不誠信行為等，並明確擬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對內宣導並公佈於內部網頁。</p>	<p>無重大差異。</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三)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6~10條，明確規範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並訂定收受不正當利益、禁止疏通費、政治獻金…等處理程序，且指定專責單位負責該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並由公司內部稽核單位監督執行。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p> <p>(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p>	<p>(一)公司於建立商業關係前皆進行誠信經營評估，於從事商業行為過程中，並與商業對象說明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並避免與不誠信經營者進行交易。</p> <p>(二)公司有指定專責單位負責該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並由董事會稽核單位監督執行。</p> <p>(三)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明確規範利益迴避條款，如發現相關異常情事，得陳報直屬主管及專責單位。</p> <p>(四)本公司已建立會計制度及內控制度，且運行正常；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定期依稽核計畫進行查核，已落實誠信經營避免舞弊情形之發生。</p>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公司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中，設立明確之獎懲及申訴管道。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p> <p>(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公司於內部網站及公開資訊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規定，並列入新人教育訓練內容。</p> <p>(二)公司由專責單位人員蒐集公司相關資訊，並透過公開資訊揭露。</p>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公司參考主管機關範本擬定誠信經營守則，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違反條款原則之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公司於年報、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站揭露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使供應商、客戶及業務相關機構、人員皆能清楚了解公司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		

(七)公司如有訂定治理制度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暫無制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之需要適時訂定之。其他相關規章可由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項目查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情形

國際內部稽核師執照1人，稽核室：張郅

2.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因應本公司近年來主要業務經營及產品型態轉型、營運規模之成長，本公司陸續檢視並視需要修訂或訂定公司相關辦法程序及內部作業施行細則，以提升營運效率及加強風險管控機制，進而增進公司治理運作之執行。最近幾年配合證券主管機關相關法令準則之訂定或修正，以及考量本公司實際營運需要，已完成「董事會議事規範」、「股東會議事規則」、「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誠信經營守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之訂定或修訂。另外亦完成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與關係人、集團企業及特定公司交易管理辦法」等辦法以為內部各項運作之遵循。相關辦法皆放置於企業網站以供查詢，修正時亦將立即更新，另外每年規劃教育訓練時皆會安排內線交易防範課程以達宣導之效。

陸、重要決議

一、公司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 (一)董事會議紀錄：103年7月9日及103年8月27日董事會議紀錄討論。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123~126頁。

二、公司章程

- (一)最新公司章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127~130頁。
- (二)盈餘分配表(業經103年5月8日董事會討論，並提報103年6月23日股東會決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131頁。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03月27日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03月2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永青

簽章

總經理：洪輝龍

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博智電子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普通股 1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合計發行總金額新臺幣 100,000,000 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魏寶生

承銷部門主管：林能顯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記名式普通股預計為10,0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發行總金額新台幣100,000,000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以及與本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永青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公司係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勝雄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兼董事長，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法人董事：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董事長：張永青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法人董事：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翁宗斌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法人董事：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沈俊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自然人董事兼總經理，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洪輝龍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湯玲郎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許欽洲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林茂桂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監察人，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張義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監察人，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郭玄彬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監察人，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楊演松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及受僱人，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公司：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沈宮雯

經理人：詹煉貴

經理人：林于凱

受僱人：林淑芳

受僱人：楊大緯

受僱人：張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博智電子）委託，擔任博智電子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博智電子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魏寶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博智電子）委託，擔任博智電子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博智電子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仁壽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八 月 二 十 七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博智電子）委託，擔任博智電子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四、博智電子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五、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六、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台灣工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 凱 韻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八 月 二 十 七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博智電子）委託，擔任博智電子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七、博智電子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八、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九、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錦峰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八 月 二 十 七 日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屆第二次董事會節議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九日(星期三)下午一時三十分整

地點：台北市瑞光路 581 號 8 樓 804 會議室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出席董事：張永青、翁宗斌、沈俊德、洪輝龍、許欽洲、林茂桂(湯玲郎代理)、
湯玲郎等 7 人，出席率 100.00%。

列席監察人：郭玄彬、楊演松

其他列席者：財會主管沈宮雯

主席：張永青

紀錄：沈宮雯

會議內容：

壹、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記錄(103/6/23)及執行情形(略)。

貳、討論事項

一、案由：擬辦理 103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公決案。

說明：1.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及購置機器設備，擬採公開申購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價格以不低於訂價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暫定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2 元，預計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320,000,000 元。

2.本次現金增資發新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之規定，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1,000 仟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1,000 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80%，計 8,000 仟股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起五日內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一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有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4.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以減少償還銀行借款或充實營運資金因應；惟若募集資金增加時，則作為充實營運資金或償還銀行借款之用。

5.本次現金增資計劃之資金來源、計劃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生產效益等請參閱附件一。

6. 本次現金增資計劃之重要內容，包括資金來源、計劃項目、預定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有關本次現金增資之議定，未來如主管機關核定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7. 本次現金增資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由董事會另訂發行價格、發行股數、發行條件、募集金額及辦理其餘增資發行相關事項，並授權董事長決定增資認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8. 謹提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叁、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屆第四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整

地點：台北市瑞光路 581 號 8 樓 812 會議室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出席董事：張永青、翁宗斌、沈俊德、洪輝龍、許欽洲、林茂桂、湯玲郎等 7 人，出席率 100.00%。

列席監察人：楊演松

其他列席者：財會主管沈宮雯

主席：張永青

紀錄：沈宮雯

會議內容：

壹、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記錄(103/08/13)及執行情形(略)。

貳、討論事項

一、案由：擬訂本公司 103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價格案等相關事宜，提請 公決案。

說明：1.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及購置機器設備所需資金，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計新台幣 100,000 仟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8 月 13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9885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各項事宜辦理如下：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相關發行條件如下：

(1)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之訂定，將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辦理，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及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日，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擬以每股新台幣 31 元溢價發行，共計可募集資金總額新台幣 310,000 仟元整。

(2)本次現金增資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1,000 仟股由本公司員工承購，並依證交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1,000 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80%，計 8,000 仟股，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起五日內自行拼湊成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有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4)其他關於本次現金增資之發行條件、發行股數、發行金額暨其他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為因應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全權處理。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相關作業時程如下：

- (1)除權交易日：103年9月3日。
- (2)最後過戶日：103年9月4日。
- (3)停止過戶期間：103年9月5日至9月9日。
- (4)認股基準日：103年9月9日。
- (5)原股東及員工繳款期間：103年9月12日至9月18日。
- (6)特定人繳款期間：103年9月19日至9月24日。
- (7)原股東及員工催繳期間：103年9月19日至10月20日。
- (8)股款繳納憑證上櫃：103年9月30日。

4.謹提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叁、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 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一、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二、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三、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四、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五、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本公司為業務需要，得為對外背書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臺灣省桃園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辦事處。

第四條：刪除。

第五條：本公司轉投資總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

第二章 股 份

第六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參億陸仟萬元，分為壹億參仟陸佰萬股，每股金額新臺幣壹拾元整，其中四百九十萬股供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得分次發行，未發行股份由董事會視業務需要分次發行。公司股份遇有依法得由公司自行購回情形時，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為之。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編號，並經主管機關或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惟本公司於股票公開發行之後得採免印製股票之方式發行股份，或得就每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或保管，其他有價證券亦同。

第八條：股東應將真實姓名住所報明本公司，並填具印鑑卡送交公司存查，其變更時亦同，股東向公司領取股息或行使其他權利時，均以交存公司之印鑑為憑。

第九條：本公司股東辦理股票轉讓，設定權利質押、掛失、繼承、贈與及印鑑掛失變更或地址變更等服務事項，除法律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服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十條：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自股東常會開會前三十日，股東臨時會開會前十五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它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本公司於股票公開發行後，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不得為之。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一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股東會之召集，常會應於二十日前，臨時會應於十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

本公司於股票公開發行後，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

前二項通知，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十二條：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方得開議。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其辦法依照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第十三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十四條：本公司股東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及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董事及監察人，前述董事中與公開發行後之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股東表決權。

第十五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六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內容載明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由主席簽名或蓋章，於公司存續期間永久保存，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六條之一：本公司於股票公開發行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辦理撤銷公開發行。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二人至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董事、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本公司得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本公司於股票公開發行後，就上述董事名額中得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其選任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八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三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本公司為股票公開發行之公司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十九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二十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一條：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每三個月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者外，應有過半數董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董事會開會時，董事應親自出席開會。如以視訊會議為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每人以受一人委託為限。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並準用本章程第十六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二條：監察人除依法執行職務外得列席董事會議，但不得加入決議。

第二十三條：董事、監察人執行本公司業務時，不論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 經理人之任免。
- 二、 業務方針之決定及修訂。
- 三、 預算及決算之審查。
- 四、 盈餘分配或虧損彌補之擬定。
- 五、 轉投資及對他公司貸款及資產抵押之核可。
- 六、 對關係企業背書、保證、承兌超過總額度(由董事會訂定之)時須提報董事會核可。
- 七、 對外借入款及有關授信超過總額度(由董事會訂定之)時須提報董事會核可。
- 八、 本公司一級單位及國內外分支機構之設置、撤銷與公司章程及重要章則之擬議。
- 九、 重要合約之核定。
- 十、 對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及報酬。
- 十一、 本公司董事會得因業務運作之需要，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第二十五條：董事會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以書面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前項召集通知應載明事由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第五章 經理及職員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任免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由董事會造具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交監察人查核蓋章出具報告書後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 一、 營業報告書
- 二、 財務報表
- 三、 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廿八條：本公司每年決算後當期淨利，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彌補已往虧損

二、法定盈餘公積：於提撥前二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三、特別盈餘公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時，得就迴轉部分轉入當年度盈餘分派。

四、其餘依實際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年度總決算之盈餘於提撥前四款規定之數額後，當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一)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二~百分之十。

(三)扣除前二目後剩餘數額與期初未分配盈餘合計之一定金額為股東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第二十八之一條：本公司為因應業務拓展需求及產業成長情形，股利政策將以優先滿足未來營運需求及健全財務結構為原則。發放股利時，將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含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方式處理，其中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唯有突發性重大投資計畫且無法取得其他資金支應時，得不發放現金股利。

第廿九條：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股本總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截止提存。

第三十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第三十一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理細則以董事會決議另訂之。

第三十二條：本章程自經股東會依法議決後生效，另呈請主管官署核備登記，修正時亦同。

第三十三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四月十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五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五月七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八月九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十二月八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二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六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七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三十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百年一月十三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一〇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ROC GAAP)	184,237,050
IFRSs 影響數：加(減)	
轉換日首次採用 IFRS 影響數	2,217,909
101 年度 ROC GAAP 本期淨利調整為 IFRS 本期淨利之差異數	(622,222)
101 年度精算損益變動數	(2,303,891)
期初 IFRS 未分配盈餘	183,528,846
加：102 年度稅後純益	92,937,381
加：102 年度精算損益變動數	556,01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9,293,738)
本期可分配盈餘	267,728,503
減：分配股東股利(註)	(53,930,500)
期末累積未分配盈餘	213,798,003
附註：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4,182,182 元。	
配發董監事酬勞金新台幣 669,149 元。	

註：股東股利為分配現金股利 1.3 元，另提撥資本公積配發每股現金股利 0.3 元，現金股利共計每股 1.6 元。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一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3年度現金增資承銷價格計算書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 (一)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博智電子)目前(截至 103 年 8 月 27 日)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414,850,000 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已發行普通股計 41,485,000 股。該公司業經 103 年 7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14,850,000 元。
- (二)前述現金增資部分，本次現金增資發新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之規定，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1,000 仟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1,000 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80%，計 8,000 仟股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起五日內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一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有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四)本次現金增資原股東、員工、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及本次公開承銷之申購中籤人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狀況

-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如下表：

單位：元/股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註 1)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合計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100 年		2.61	0.20	0.20	0.30	0.70
101 年		3.62	1.50	—	—	1.50
102 年(註 2)		2.24	1.30	—	0.30	1.60
103 年上半年度		1.67	—	—	—	—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 1：每股稅後純益(損)係按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註 2：102 年度每股股利業經 103 年 6 月 23 日股東會通過，預定於 103 年 9 月 3 日發放。

(二)該公司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按當時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股權益：

說明	金額
103 年 6 月 30 日帳面權益	973,362 仟元
103 年 6 月 30 日發行在外股數	41,485 仟股
103 年 6 月 30 日每股帳面淨值	23.46(元/股)

資料來源：該公司103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 103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100 年度為我國財務會計準則，101~102 年及 103 年度第二季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流動資產		738,159	-	-
基金及投資		-	-	-
固定資產		844,087	-	-
無形資產		7,402	-	-
其他資產		40,495	-	-
資產總額		1,630,143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40,163	-	-
	分配後	647,303	-	-
長期負債		273,451	-	-
其他負債		2,175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15,789	-	-
	分配後	922,929	-	-
股本		357,000	-	-
資本公積		203,500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3,854	-	-
	分配後	139,574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未實現重估增值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庫藏股票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714,354	-	-
	分配後	707,214	-	-

資料來源：係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所編制，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102 年度及 103 年度第二季財務資料		
	101 年	102 年	103 年截至 6 月 30 日
流動資產	915,062	780,584	930,6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83,520	831,588	822,455
無形資產	5,768	4,079	3,120
其他資產	21,487	21,811	22,970
資產總額	1,825,837	1,638,062	1,779,15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08,890	469,731
	分配後	671,118	536,107
非流動負債	277,635	197,753	120,61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86,525	667,484
	分配後	948,753	733,86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39,312	970,578	973,362
股本	414,850	414,850	414,850
資本公積	248,790	236,344	236,34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75,672	306,938
	分配後	213,444	253,008
其他權益	-	-	(148)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39,312	970,578
	分配後	877,084	904,202

資料來源：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制，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項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收入	1,455,674	-	-
營業毛利	201,071	-	-
營業損益	81,256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286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0,225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83,317	-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88,927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	-	-	-
本期損益	88,927	-	-
每股盈餘	2.61	-	-

資料來源：係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所編制，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3.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項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截至 6 月 30 日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營業收入	-	1,576,371	1,404,357	895,770
營業毛利	-	273,983	219,753	149,534
營業損益	-	139,022	84,251	75,40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3,939)	13,430	5,704
稅前淨利	-	135,083	97,681	81,10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36,184	92,938	69,30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	136,184	92,938	69,3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2,304)	556	(1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3,880	93,494	69,16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136,184	92,938	69,30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133,880	93,494	69,16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	3.62	2.24	1.67

資料來源：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制，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 1.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 103 年 7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並決議本次現金增資之實際發行價格須因應市場情形之變動，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調整，且其相關條件亦授權董事長視實際發行時客觀環境作必要調整。
- 2.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0,000 仟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1,000 仟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1,000 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80%，計 8,000 仟股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起五日內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一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後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原有普通股股份相同。

(二)價格計算之說明

- 1.博智電子以 103 年 8 月 27 日為基準日往前計算，該公司申報日前一、三及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分別為 38.60 元、38.02 元及 37.54 元，以前一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 38.60 元作為計算之參考價格。
-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主辦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考量市場整體情形，並參考最近期股價走勢及博智電子之經營績效及未來展望，而與博智電子共同議定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1 元，其承銷價格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

發行公司：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永青

(本用印頁僅限於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案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八 月 二 十 七 日

主辦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魏寶生

(本用印頁僅限於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案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八 月 二 十 七 日

附件二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1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8155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桃園縣龍潭鄉烏林村工二路128號
電話：(03)499-2500

股票代碼：8155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桃園縣龍潭鄉烏林村工二路128號
電 話：(03)499-25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2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5
(五)關係人交易	25~26
(六)抵質押之資產	26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6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7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7
(十)其 他	27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7~2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8
3.大陸投資資訊	28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28
(十三)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說明	27~30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33~41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1.12.31		100.12.31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一)及十(二))	\$ 271,099	15	122,218	7	2100 短期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附註四(六)及十(二))	\$ 21,490	1	99,065	6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三)及十(二))	437,556	24	424,849	26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二))	332,966	19	303,932	19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五及十(二))	88,459	5	95,471	6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二))	217,223	12	206,690	12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四(三)及十(二))	23,099	1	11,897	1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七))	22,512	1	30,476	2	
1210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81,899	5	65,545	4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七)及十(二))	594,191	33	640,163	39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	18,836	1	18,179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及其他(附註四(八))	1,506	-	2,175	-	
	920,948	51	738,159	45		負債合計	872,828	48	915,789	56
固定資產： (附註四(五)及六)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九))	414,850	23	357,000	22	
1501 土 地	257,814	14	257,814	16	資本公積 (附註四(九))：					
1521 房屋及建築	352,155	20	341,074	21	股本溢價	224,790	13	179,500	11	
1531 機器設備	1,364,843	75	1,294,601	80	3250 受贈資產	24,000	1	24,000	2	
1681 辦公及其他設備	206,470	11	194,552	12		248,790	14	203,500	13	
	2,181,282	120	2,088,041	129	保留盈餘 (附註四(九))：					
15X9 減：累計折舊	(1,361,582)	(75)	(1,297,112)	(8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235	1	7,343	-	
1672 預付設備款	26,201	2	53,158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60,146	14	146,511	9	
	845,901	47	844,087	52		276,381	15	153,854	9	
無形資產：						940,021	52	714,354	44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5,768	-	7,402	-	股東權益合計					
其他資產：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附註七)					
1810 閒置資產(附註四(五)及六)	38,370	2	39,350	3						
1830 遞延費用及其他(附註四(十))	1,862	-	1,145	-						
	40,232	2	40,495	3						
資產總計	\$ 1,812,849	100	1,630,143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812,849	100	1,630,143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五)	\$ 1,600,688	102	1,508,154	104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4,317	2	52,480	4
營業收入淨額	1,576,371	100	1,455,674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及十(一))	1,301,061	83	1,254,603	86
營業毛利	275,310	17	201,071	14
營業費用：(附註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32,522	2	31,947	2
6200 管理費用	64,509	4	60,23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7,670	2	27,629	2
	134,701	8	119,815	8
營業淨利	140,609	9	81,256	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68	-	92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9,594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附註四(二)及(十二))	307	-	-	-
7480 其他	9,547	1	2,600	-
	10,022	1	12,286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6,906	-	7,378	1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7,009	1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淨額(附註四(二)及(十二))	-	-	1,108	-
7880 其他(附註十(一))	1,026	-	1,739	-
	14,941	1	10,225	1
7900 稅前淨利	135,690	9	83,317	6
811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十))	1,117	-	5,610	-
9600 本期淨利	<u>\$ 136,807</u>	<u>9</u>	<u>88,927</u>	<u>6</u>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附註四(十一))	<u>\$ 3.60</u>	<u>3.63</u>	<u>2.45</u>	<u>2.61</u>
基本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單位：元)			<u>\$ 2.33</u>	<u>2.49</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元)(附註四(十一))	<u>\$ 3.58</u>	<u>3.61</u>	<u>2.43</u>	<u>2.59</u>
稀釋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單位：元)			<u>\$ 2.31</u>	<u>2.47</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法定盈餘 公 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280,000	190,000	1,014	72,413	543,427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329	(6,329)	-
分配股東紅利(股票)	-	8,500	-	-	(8,500)	-
資本公積轉增資	-	8,500	(8,500)	-	-	-
現金增資	-	60,000	18,000	-	-	78,000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部分認列資本公積數	-	-	4,000	-	-	4,000
民國一〇〇年度淨利	-	-	-	-	88,927	88,927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57,000	203,500	7,343	146,511	714,354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8,892	(8,892)	-
分配股東紅利(含股票及現金)	-	7,140	-	-	(14,280)	(7,140)
資本公積轉增資	-	10,710	(10,710)	-	-	-
現金增資	-	40,000	56,000	-	-	96,000
民國一〇一年度淨利	-	-	-	-	136,807	136,807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14,850	248,790	16,235	260,146	940,021

註1：董監酬勞570千元及員工紅利2,848千元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800千元及員工紅利4,002千元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36,807	88,927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92,316	84,295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部分之薪資費用	-	4,000
提列(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738	3,169
存貨報廢損失	23,565	19,794
存貨減少(增加)	(42,657)	(12,04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減少(增加)	(5,695)	(12,937)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613	5,228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1,221)	(5,765)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29,034	53,41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3,576	23,00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減少(增加)	(4,373)	(8,283)
其他	(603)	5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48,100</u>	<u>243,37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97,523)	(156,178)
購置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價款	(9,455)	(12,936)
其他	758	5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6,220)</u>	<u>(169,058)</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增加(減少)	(77,575)	(280,697)
長期借款增加	131,116	269,927
償還長期借款	(135,400)	(88,000)
發放現金股利	(7,140)	-
現金增資	96,000	78,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001</u>	<u>(20,770)</u>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減少)數	148,881	53,550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22,218	68,668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271,099</u>	<u>122,21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6,604</u>	<u>7,393</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2,432</u>	<u>255</u>
本期支付現金購買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本期增添數	\$ 84,480	163,247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13,043	(7,069)
	<u>\$ 97,523</u>	<u>156,178</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22,512</u>	<u>30,476</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四月二十六日設立，原名嘉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日更名。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印刷電路板(雙面及多層板)之製造及加工。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八日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交易。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531人及486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和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及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六)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票據。

針對金融資產，本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

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應收帳款轉讓

應收帳款債權之移轉，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三號「金融資產之移轉及負債消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相對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予以除列：

- 1.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移轉人隔離，亦即推定已脫離移轉人及其債權人之控制，即使移轉人破產或被接收時亦然。
- 2.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應收帳款債權，且未有限制受讓人(或持有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之條件，致使移轉人獲得非屬細微之利益。
- 3.受移轉人未藉由下列方式之一，維持其對應收帳款債權之有效控制：
 - (1)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債權之協議。
 - (2)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應收帳款債權之能力。

應收帳款讓售總額減預支價金後餘額列於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項下。

(八)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避險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依此政策，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惟若實際產能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則按實際產量分攤，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採個別比較，淨變現價值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十)固定資產、閒置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經常性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除土地外，就估計可使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折舊。固定資產已達使用年限仍繼續使用者，其殘值依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因營業計劃變更致未使用之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以原科目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適當科目(閒置資產)，並繼續攤提折舊。

本公司主要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物：5~50年。
- 2.機器設備：3~10年。
- 3.其他設備：3~17年。

(十一)無形資產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公報規定，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得攤銷。

本公司主要之無形資產為電腦軟體成本，其耐用年限為2~5年，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或是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證明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或是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時，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按估計經濟效益之期間1~2年平均攤銷。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短期票券係按現值評價，折價列為應付短期票券之減項。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四)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凡正式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或屆滿一定年齡或不堪勝任者，得申請或由公司通知其退休，公司依其服務年資核算基數，一次給付退休金。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分以會計年度終了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八年之攤銷數。每月依給付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準備金，存放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員工退休時先由該專戶支付，如有不足，再由本公司支付。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收入及成本認列

本公司銷貨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時認列，相關成本已配合收入認列。備抵銷貨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折讓，於商品出售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十六)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對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於編製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時先行估計，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係以會計所得為基礎估列。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除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因投資研究發展支出及購置設備或技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於發生年度認列。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八)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因盈餘、資本公積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基準日在資產負債表日至財務報表提出日之間者，亦予追溯調整。

本公司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十九)營業部門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具重大影響。

(二)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u>101.12.31</u>	<u>100.12.31</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98	50
支票及活期存款	<u>271,001</u>	<u>122,168</u>
	<u>\$ 271,099</u>	<u>122,218</u>

(二)金融商品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項 目	<u>101.12.31</u>		<u>100.12.31</u>	
	<u>帳面金額</u>	<u>名目本金</u>	<u>帳面金額</u>	<u>名目本金</u>
衍生性金融資產：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台幣)	<u>\$ 10</u>	<u>USD500千元</u>	<u>\$ 29</u>	<u>USD500千元</u>

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規避匯率風險為主要目的，惟不符合避險會計條件，故在財務報表上，列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遠期外匯合約，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損益淨額分別為利益307千元及損失1,108千元。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

	<u>101.12.31</u>	<u>100.12.31</u>
應收票據	\$ 2,881	1,400
應收帳款	<u>445,486</u>	<u>438,296</u>
	448,367	439,696
減：備抵呆帳	(584)	(402)
備抵銷貨折讓	<u>(10,227)</u>	<u>(14,445)</u>
	<u>\$ 437,556</u>	<u>424,849</u>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到期期間短之流動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與銀行簽訂出售應收帳款債權之合約，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承購總額度為140,000千元。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出售額度內無須擔保應收帳款債務人於債權移轉時及債務履行時之支付能力，屬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出售。應收帳款出售時本公司得取得按合約約定比例之款項，並自出售日至客戶付款日期間內按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出售尾款則俟客戶實際付款時收回。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出售之債權尚未收回之款項為9,130千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101.12.31

承購銀行	承購額度	轉售金額	已預支金額 (除列金額)	提供擔保 項目	重要移轉 條款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 140,000	91,303	82,173	無	無

上述民國一〇一年度債權出售之利率為1.59%~1.70%。

(四)存 貨

	101.12.31	100.12.31
製成品	\$ 42,788	25,101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5,960)	(3,526)
	36,828	21,575
在製品	38,033	40,677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13,439)	(13,410)
	24,594	27,267
原物料	21,564	17,515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1,087)	(812)
	20,477	16,703
	\$ 81,899	65,545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利益)明細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2,738	3,169
存貨報廢損失	23,565	19,794
存貨盤損淨額	52	-
出售下腳收入	(32,048)	(37,556)
未分攤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	64,130	44,327
	\$ 58,437	29,734

本公司存貨未提供為借款之擔保品。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

1.本公司配合營業計劃變更，就未使用之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明細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房屋及建築	\$ 51,223	51,223
機器設備	27,635	12,664
其他設備	703	631
	<u>79,561</u>	<u>64,518</u>
減：累計折舊	(39,949)	(23,972)
累計減損	<u>(1,242)</u>	<u>(1,196)</u>
	<u><u>\$ 38,370</u></u>	<u><u>39,350</u></u>

2.本公司提供土地、部份建築物、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六。

(六)短期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

	<u>101.12.31</u>	<u>100.12.31</u>
信用借款	\$ 21,490	69,068
應付商業本票	-	3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3)
	<u><u>\$ 21,490</u></u>	<u><u>99,065</u></u>
未使用額度	<u><u>\$ 672,644</u></u>	<u><u>1,117,964</u></u>
利率區間	<u><u>1.14%~1.62%</u></u>	<u><u>1.088%~1.95%</u></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短期借款及商業本票均為信用借款。

(七)長期借款

<u>貸款銀行</u>	<u>用途/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101.12.31</u>	<u>100.12.31</u>
大眾商業銀行	一般週轉借款/98.07.15~ 103.07.31，屆期一次攤還	\$ 26,136	34,000
元大銀行	一般週轉借款/100.06.30~ 104.06.30，於101.09.30 起，每三個月為一期還 款，計12期。	84,600	90,000
元大銀行	一般週轉借款/101.09.14~ 103.09.13，屆期一次攤還	39,000	-
元大銀行	一般週轉借款/100.08.18~ 102.08.18，屆期一次攤還	-	30,000

(註)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貸款銀行	用途/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101.12.31	100.12.31
台灣工業銀行	一般週轉借款/101.06.26~ 103.06.25, 屆期一次攤還	30,000	-
台灣工業銀行	一般週轉借款/100.07.12~ 102.07.11, 於101.07.15 起, 每三個月為一期, 計 五期(註)	-	50,000
應付商業本票—大眾 商業銀行	一般週轉借款 /98.07.15~103.07.31, 屆期 一次攤還	120,000	10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93)	(73)
		299,643	303,92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2,512)	(30,476)
		<u>\$ 277,131</u>	<u>273,451</u>
未使用額度		<u>\$ 384,864</u>	<u>324,000</u>
利率區間		<u>1.28%~1.92%</u>	<u>1.3%~1.92%</u>

(註)本公司考量營運資金使用狀況提前清償借款。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七月十六日與大眾商業銀行簽訂兩年期循環動用綜合週轉金借款合同, 額度為800,000千元並約定於借款期間內, 應依年報檢核特定之負債比率、流動比率及淨值等財務比率,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本公司並無違反上述約定。另, 上述借款之原到期日為民國九十八年七月十五日, 經歷次延展後到期日為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2.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餘額於未來年度應償還金額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2.01.01~102.12.31	\$ 22,512
103.01.01~103.12.31	228,656
104.01.01~104.06.30	48,475
	<u>\$ 299,643</u>

3.上述長期借款已提供部份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作為擔保品, 請詳附註六。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退休金

本公司分別以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根據精算報告，有關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474)	(453)
非既得給付義務	(11,929)	(10,008)
累積給付義務	(12,403)	(10,46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4,761)	(3,983)
預計給付義務	(17,164)	(14,44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9,128	18,708
提撥狀況	1,964	4,264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3,430)	(6,46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93	127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373)</u>	<u>(2,070)</u>

1.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服務成本	\$ 413	221
利息成本	289	249
退休基金資產實際報酬	(179)	(223)
攤銷與遞延數	(416)	(328)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收入)	107	(81)
確定提撥之退休金成本	11,593	10,761
	<u>\$ 11,700</u>	<u>10,680</u>

2.精算假設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折現率	1.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2.00%
退休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1.75%	2.00%

3.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符合退休要件員工之既得給付均為516千元。

4.本公司經桃園縣政府核准至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暫停提撥退休金，復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六日起恢復提撥退休金。

5.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因符合退休要件員工退休，自台灣銀行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支付之金額分別為564千元及0千元。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股東權益

1.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6,000千股，每股以新台幣13元溢價發行，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八日，上述現金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及盈餘計17,00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700千股，此增資案業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十三日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在案，並訂定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八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0.2元，計7,140千元，同時決議以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計17,850千元，發行新股1,785千股，已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三日申報生效，並訂定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4,000千股，每股以新台幣24元溢價發行，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七日，上述現金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1,360,000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實收資本額分別為414,850千元及357,000千元。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另，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依公司法規定可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6,000千股，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10.4%由員工認購，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267號函釋規定，就給與日衡量該認股權公平價值為4,000千元，已於增資認購後全數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項下。另，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因現金增資增加資本公積分別為56,000千元及18,000千元。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盈餘分配之限制

依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會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提繳稅款。
- (2)彌補已往虧損
- (3)法定盈餘公積：於提撥前二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特別盈餘公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時，得就迴轉部分轉入當年度盈餘分派。
- (5)其餘依實際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6)年度總決算之盈餘於提撥前四款規定之數額後，當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 A.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B.員工紅利百分之二～百分之十。
 - C.扣除前二日後剩餘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合計之一定金額為股東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另，修正前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提繳稅款。
- (2)彌補已往虧損。
- (3)法定盈餘公積：於提撥前二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年度總決算之盈餘於提撥前三款規定之數額後，當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 A.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B.員工紅利百分之二～百分之十。
 - C.其餘依實際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D.扣除前三日後剩餘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合計之一定金額為股東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決算之盈餘如有包含因適用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四號公報而認列之兌換利益時，於分配股息及紅利前應先將該項收益轉列特別盈餘公積項下，俟其確已實現後，再轉列累積盈餘。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估列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乘上本公司管理階層擬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比例，並評估是否符合章程規定為原則，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認列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6,156千元及4,002千元，董監酬勞分別為862千元及800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盈餘分配年度之損益。

- 5.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4,002	2,848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800	570
	<u>\$ 4,802</u>	<u>3,418</u>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及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十)所得稅

- 1.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度增資擴展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業經經濟部工業局於民國九十三年三月十二日核發五年免稅投資計劃核准函，得享受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明細如下：

增資年度	免稅產品	租稅減免方式	免稅期間
92	印刷電路板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均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本公司所得稅利益組成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	25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6,575	4,846
使用投資抵減數	<u>(3,318)</u>	<u>(2,423)</u>
	3,256	2,67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備抵銷貨折讓減少(增加)	1,703	(1,620)
虧損扣除減少	21,347	14,966
投資抵減減少	3,318	1,833
存貨跌價損失增加	(466)	(538)
備抵評價調整數	(29,953)	(26,570)
其他	<u>(322)</u>	<u>3,646</u>
	<u>(4,373)</u>	<u>(8,283)</u>
所得稅利益	<u>\$ (1,117)</u>	<u>(5,610)</u>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本公司損益表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應計所得稅與所得稅利益之差異調節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23,067	14,16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6,575	4,846
備抵評價調整數	(29,953)	(26,570)
免稅所得	(1,693)	-
其 他	887	1,950
	<u>\$ (1,117)</u>	<u>(5,610)</u>

4.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內容如下：

	101.12.31	100.12.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除	\$ 36,118	57,464
投資抵減	-	3,318
存貨跌價損失	3,483	3,017
備抵銷貨折讓	2,799	4,502
其 他	339	555
	42,739	68,856
減：備抵評價	(26,589)	(56,542)
	<u>16,150</u>	<u>12,31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淨額	(36)	(570)
其 他	(1)	(4)
	(37)	(57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流動	<u>\$ 16,113</u>	<u>11,740</u>

5.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可扣除之虧損明細如下：

虧 損 年 度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金 額
九十五年度(核定數)	一〇五年度	\$ 90,379
九十六年度(核定數)	一〇六年度	59,415
九十七年度(核定數)	一〇七年度	62,663
		<u>\$ 212,457</u>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核定至民國九十九年度。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7.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1.12.31	100.12.31
累積未分配盈餘—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 260,146	146,51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224	206
	101年度	100年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10%(預計)	1.79%(實際)

(十一)每股盈餘

1.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35,690	136,807	83,317	88,927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單位：千股)	37,649	37,649	34,026	34,026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60	3.63	2.45	2.61
追溯調整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單位：千股)			35,727	35,727
基本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元)			\$ 2.33	2.49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35,690	136,807	83,317	88,927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 千股)	37,649	37,649	34,026	34,02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分紅 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 發行之員工紅利	168	168	200	200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37,911	37,911	34,298	34,298
稀釋每股盈餘(元)	\$ 3.58	3.61	2.43	2.59
追溯調整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單位：千股)			35,999	35,999
稀釋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元)			\$ 2.31	2.47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因到期日甚近，係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外，其餘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1.12.31		100.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帳列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0	10	29	29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借款)	299,643	299,643	303,927	303,927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流動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除衍生性金融資產外)、短期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等。
 - (2) 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參考金融機構之報價資訊。
 - (3) 長期借款因採浮動利率計算，故以其借款金額為公平價值。
3. 本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271,099	-	122,218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526,015	-	520,32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含公				
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23,099	-	11,897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101.12.31		100.12.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	-	21,490	-	99,065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32,966	-	303,932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	215,133	-	203,23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借款)	-	299,643	-	303,927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利益307千元及損失1,108千元。

4.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主要係以財務避險為目的，因此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大。

(2)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的風險，因本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相對人，係信用卓著之國際金融機構，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B.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銀行存款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另，本公司營業收入佔10%以上客戶之銷售金額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佔本公司銷貨收入分別為40%及38%，該等客戶以往獲利及信用記錄良好，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預計於下列期間產生資金流出及流入，本公司預計有足夠資金予以支應，故無籌資風險，又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101.12.31			
金融商品	日期	資金流出	資金流入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102.01.02	USD 500 千元	NTD 14,527 千元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100.12.31

金融商品	日期	資金流出	資金流入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101.2.29	USD 500 千元	NTD 15,151 千元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使本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增加3,211千元。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華泰電子)	本公司法人董事
COREPLUS (HK) LIMITED. (COREPLUS)	華泰電子100%持股之子公司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仁寶電腦)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仁寶光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仁寶電腦100%持股之孫公司
仁寶資訊工業(昆山)有限公司(仁寶資訊工業)	"
仁寶信息技術(昆山)有限公司(仁寶信息技術)	"
仁寶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
華寶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仁寶電腦之子公司
華寶通訊(南京)有限公司(華寶南京)	華寶通訊100%持股之孫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及銷貨退回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對關係人之銷售金額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	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
華泰電子	\$ 111,633	7	120,258	8
COREPLUS	66,940	4	25,261	2
仁寶信息技術	28,792	2	35,721	3
仁寶資訊工業	6,934	1	11,539	1
華寶南京	1,563	-	30,436	2
其他	341	-	5,126	-
	\$ 216,203	14	228,341	16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銷售並無顯著不同。一般客戶之授信期間為月結60天至120天，銷售予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銷貨後月結90天至150天收款。

2. 應收票據及帳款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銷貨而產生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	金 額	%
華泰電子	\$ 48,405	9	60,136	12
COREPLUS	32,406	6	16,950	3
仁寶信息技術	3,850	1	12,858	2
仁寶資訊工業	3,479	1	1,396	-
華寶南京	-	-	3,933	1
其 他	319	-	198	-
	\$ 88,459	17	95,471	18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薪 資	\$ 14,513	12,948
獎金及特支費	7,820	4,551
業務執行費用	970	533
員工紅利	1,655	427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六、抵質押之資產

科 目	擔保標的	101.12.31	100.12.31
土地及建築物	長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 461,278	466,480
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	長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108,204	151,270
閒置資產	長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38,370	39,350
		\$ 607,852	657,100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購置原料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約7,667千元，另已簽約尚未支付之設備款約1,367千元。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

(一)本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01年度			100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27,606	63,718	291,324	209,379	56,507	265,886
勞健保費用	18,827	5,057	23,884	17,263	4,182	21,445
退休金費用	8,803	2,897	11,700	8,180	2,500	10,680
其他用人費用	15,141	2,831	17,972	16,253	2,699	18,952
折舊費用	76,829	4,135	80,964	69,520	4,113	73,633
攤銷費用	6,693	3,679	10,372	7,550	2,120	9,670

(註)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折舊費用扣除閒置資產折舊金額分別為980千元及992千元之餘額，列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項下。

(二)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1.12.31				10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5,369	29.04	446,314	14,643	30.275	443,31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1,213	29.04	325,637	8,181	30.275	247,670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華泰電子	該公司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銷貨)	(111,633)	(7)%	月結120天	-	-	48,405	9%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四(二)及四(十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有單一營運部門，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雙面及多層板)之製造及銷售，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二)企業整體資訊

1.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之地區別資訊如下，係以客戶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101年度	100年度
臺 灣	\$ 569,935	509,486
中國大陸	1,006,436	946,188
	\$ 1,576,371	1,455,674

2.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銷售明細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 額	佔營業收入%	金 額	佔營業收入%
丙公司	\$ 230,165	15	306,001	21
甲公司	229,491	15	249,228	17
庚公司	150,418	10	118,919	8
	\$ 610,074	40	674,148	46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三、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說明

(一)本公司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99年2月2日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函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2年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洪輝龍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評估階段：(99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1)訂定採用IFR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已完成
(2)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人事部門	已完成
(3)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4)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已完成
(5)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6)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內部稽核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2.準備階段：(100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1)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已完成
(2)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會計部門	已完成
(3)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內部稽核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4)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人事部門	已完成
3.實施階段：(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1)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資訊部門	積極進行中
(2)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比較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3)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二)謹就本公司初步評估目前會計政策與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財務狀況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1)及(4)	\$ 738,159	2,705	740,864
無形資產	7,402	-	7,402
其他資產(1)、(2)及(3)	884,582	17,273	901,855
總資產	\$ 1,630,143	19,978	1,650,121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負債(2)及(4)	\$ 640,163	18,531	658,694
長期借款	273,451	-	273,451
其他負債(1)及(3)	2,175	(771)	1,404
總負債	915,789	17,760	933,549
股本	357,000	-	357,000
資本公積	203,500	-	203,500
法定盈餘公積	7,343	-	7,343
保留盈餘(2)及(3)	146,511	2,218	148,729
股東權益	714,354	2,218	716,57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1,630,143	19,978	1,650,121

2.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狀況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1)及(4)	\$ 920,948	(5,886)	915,062
無形資產	5,768	-	5,768
其他資產(1)、(2)及(3)	886,133	18,874	905,007
總資產	\$ 1,812,849	12,988	1,825,837
流動負債(2)及(4)	\$ 594,191	14,699	608,890
長期借款	277,131	-	277,131
其他負債(1)及(3)	1,506	(1,002)	504
總負債	872,828	13,697	886,525
股本	414,850	-	414,850
資本公積	248,790	-	248,790
法定盈餘公積	16,235	-	16,235
保留盈餘(2)及(3)	260,146	(709)	259,437
股東權益	940,021	(709)	939,31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1,812,849	12,988	1,825,837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民國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單位：千元 IFRSs
營業收入淨額	\$ 1,576,371	-	1,576,371
營業成本	(1,301,061)	-	(1,301,061)
營業毛利	275,310	-	275,310
營業費用(2)及(3)	(134,701)	(1,587)	(136,288)
營業淨利	140,609	(1,587)	139,022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4,919)	980	(3,939)
稅前淨利	135,690	(607)	135,083
所得稅利益(2)及(3)	1,117	(16)	1,101
本期淨利	<u>\$ 136,807</u>	<u>(623)</u>	<u>136,184</u>
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3)			(2,776)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 之所得稅(3)			<u>472</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2,304)</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33,880</u>

4.主要調節項說明

- (1)本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IFRSs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並考量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法定租稅抵銷權及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之；依此，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金額分別為11,740千元及16,113千元，原以淨額表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之金額為574千元及37千元。
- (2)本公司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本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並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調整保留盈餘之金額均為3,391千元，民國101年1月1日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695千元及應付費用4,086千元。
- 另，民國101年度因累積帶薪假預期成本認列為薪資費用之金額為386千元及所得稅利益65千元。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本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我國會計準則原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本公司採用IFRS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1)選擇豁免之規定，於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日將該等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權益之金額(考慮所得稅影響數725千元)計5,609千元，同時調整增加預付退休金4,264千元、調整減少應付退休金2,070千元及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725千元。另，因精算損益之攤銷與IFRSs不同，民國101年度並因此調整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計221千元，同時調整減少預付退休金2,300千元、調整增加應付退休金697千元、調整增加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稅後淨額)2,304千元及調整減列遞延所得稅負債391千元。

(4)本公司因銷貨所估計之折讓款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分別為14,445千元及10,227千元，依IFRSs轉列負債準備項下。

(三)依IFRS1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

本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將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時，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該等精算損益於轉換日立即認列於權益。

(四)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IFRSs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上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與其可能影響金額，及依IFRS第1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選擇之會計政策，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所作成之初步決定，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附件三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2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8155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桃園縣龍潭鄉烏林村工二路128號
電話：(03)499-25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35
(七)關係人交易	35~36
(八)質押之資產	3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6
(十二)其 他	3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7
3.大陸投資資訊	37
(十四)部門資訊	37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8~41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42~50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負債及權益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55,099	10	271,099	15	122,218	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六))	\$ -	-	21,490	1	99,065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	-	10	-	29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76,854	17	332,966	19	303,932	18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489,003	30	447,954	25	439,294	27	2200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177,472	11	221,695	12	210,776	13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七)	1,650	-	88,459	5	95,471	6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八))	9,789	1	10,227	1	14,445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22,626	1	22,918	1	11,868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七))	5,616	-	22,512	1	30,476	2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六(四))	98,186	6	81,899	4	65,545	4	流動負債合計	469,731	29	608,890	34	658,694	40	
14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4,020	1	2,723	-	6,439	-	非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780,584	48	915,062	50	740,864	45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七))	196,900	12	277,131	15	273,451	17	
非流動資產：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附註六(十))	853	-	504	-	1,40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831,588	51	883,520	49	879,763	53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7,753	12	277,635	15	274,855	17	
1801 電腦軟體淨額	4,079	-	5,768	-	7,402	1	負債總計	667,484	41	886,525	49	933,549	57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九)及(十))	21,811	1	21,487	1	22,092	1	3100 普通股股本 (附註六(十一))	414,850	25	414,850	23	357,000	22	
非流動資產合計	857,478	52	910,775	50	909,257	55	資本公積： (附註六(十一))							
資產總計	\$ 1,638,062	100	1,825,837	100	1,650,121	100	3210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224,790	14	224,790	12	179,500	11	
							3250 資本公積-受贈資產	24,000	1	24,000	1	24,000	1	
							保留盈餘 (附註六(十一))：	248,790	15	248,790	13	203,500	1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9,916	2	16,235	1	7,343	-	
							3350 未分配盈餘	277,022	17	259,437	14	148,729	9	
							權益總計	306,938	19	275,672	15	156,072	9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附註九)	970,578	59	939,312	51	716,572	4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38,062	100	1,825,837	100	1,650,121	100	

(請詳 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	\$ 1,425,325	101	1,600,688	102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0,968	1	24,317	2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七)	1,404,357	100	1,576,37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九)及十二)	1,184,604	84	1,302,388	83
營業毛利	219,753	16	273,983	17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附註六(九)及十二)	32,819	2	32,508	2
6200 管理費用(附註六(九)及十二)	61,129	5	64,670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附註六(九)及十二)	41,554	3	37,783	2
營業費用合計	135,502	10	134,961	8
營業利益	84,251	6	139,022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618	-	16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27	-	2,091	-
7180 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	13,964	1	7,410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	2,394	-	-	-
7510 財務成本	(4,997)	-	(6,906)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	-	-	(7,009)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利益(損失)	(276)	-	307	-
	13,430	1	(3,939)	-
7900 稅前淨利	97,681	7	135,083	9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	4,743	-	(1,101)	-
8200 本期淨利	92,938	7	136,184	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670	-	(2,776)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14	-	(47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56	-	(2,30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3,494	7	133,880	9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2.24		3.6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22		3.59	

(請詳 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權益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357,000	203,500	7,343	148,729	156,072	716,572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892	(8,892)	-	-
普通股股利(含股票及現金)	7,140	-	-	(14,280)	(14,280)	(7,140)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10,710	(10,710)	-	-	-	-
現金增資	40,000	56,000	-	-	-	96,000
	414,850	248,790	16,235	125,557	141,792	805,432
本期淨利	-	-	-	136,184	136,184	136,1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304)	(2,304)	(2,3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33,880	133,880	133,880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14,850	248,790	16,235	259,437	275,672	939,312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681	(13,681)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62,228)	(62,228)	(62,228)
	414,850	248,790	29,916	183,528	213,444	877,084
本期淨利	-	-	-	92,938	92,938	92,9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556	556	5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93,494	93,494	93,494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14,850	248,790	29,916	277,022	306,938	970,578

註1：董監酬勞800千元及員工紅利4,002千元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862千元及員工紅利6,156千元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 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	\$ 97,681	135,083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81,774	81,944
攤銷費用	3,415	3,769
呆帳費用提列數	281	182
利息費用	4,997	6,906
利息收入	(618)	(168)
其他	(202)	4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89,647	92,680
與營業活動相關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10	19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45,479	(1,83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10	(11,05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16,287)	(16,35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9,945)	3,896
其他	(666)	(4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18,901	(25,7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6,112)	29,034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5,554)	22,836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38)	(4,2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82,104)	47,65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63,203)	21,857
調整項目	26,444	114,53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24,125	249,620
收取之利息	600	168
支付之利息	(5,267)	(6,604)
支付之所得稅	(3,300)	(2,43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6,158	240,75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78)	(21,8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6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226)	(2,135)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39,499)	(74,9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307)	(98,9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21,490)	(77,575)
舉借長期借款	144,585	131,116
償還長期借款	(241,712)	(135,4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6)	28
發放現金股利	(62,228)	(7,140)
現金增資	-	96,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0,851)	7,0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6,000)	148,88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1,099	122,21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5,099	271,099

(請詳 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四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原名嘉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日更名。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印刷電路板(雙面及多層板)之製造及加工。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2009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2013年1月1日(理事會於2011年12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2015年1月1日，復於2013年11月宣布刪除2015年1月1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2009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本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本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 布 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 事 會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本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 布 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 事 會 發 布 之生效日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2013.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本財務報告係首份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五。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及
- (2) 確定員工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 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攤銷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之差額認列為損益，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之差額認列為損益，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惟若實際產能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則按實際產能分攤。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此外，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各不同組成部分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營業外收支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某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物 5~50年
- (2)機器設備 3~10年
- (3)其他設備 2~17年
- (4)房屋、建築物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廢水處理土木工程及消防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予以計提折舊。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無形資產

1.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未來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之。

2.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4.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本公司主要無形資產—電腦軟體成本，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2~5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得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一)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二)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度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

(十六)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公司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情形。另，亦無估計及假設具有不確定性而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情形。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77	98	50
支票及活期存款	125,022	271,001	122,168
定期存款	30,000	-	-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55,099</u>	<u>271,099</u>	<u>122,218</u>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利率及匯率風險與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三)。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衍生性金融商品	<u>\$ -</u>	<u>10</u>	<u>29</u>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三)。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102.12.31			101.12.31			101.1.1		
	合約金額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幣別	到期期間
	出售遠期外匯	\$ -	-	-	500	美金兌台幣	102.01.02	500	美金兌台幣

外幣單位：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1,842	2,881	1,400
應收帳款	488,026	445,657	438,296
其他應收款	17,213	19,628	7,813
	507,081	468,166	447,509
減：備抵呆帳	(865)	(584)	(402)
合計	<u>\$ 506,216</u>	<u>467,582</u>	<u>447,107</u>
應收票據及帳款	<u>\$ 489,003</u>	<u>447,954</u>	<u>439,294</u>
其他應收款—流動	<u>\$ 17,213</u>	<u>19,628</u>	<u>7,813</u>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逾期30天以下	\$ 9,978	31,607	15,417
逾期31~60天	128	845	15,176
逾期61天以上	1,844	-	3,479
	<u>\$ 11,950</u>	<u>32,452</u>	<u>34,072</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度整體評估之減損損失	101年度整體評估之減損損失
1月1日餘額	\$ 584	402
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281	182
12月31日餘額	<u>\$ 865</u>	<u>584</u>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備抵呆帳主要係因經濟環境所致，預期數個客戶將無法償還未付餘額。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本公司相信逾期部分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仍可收回。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本公司與銀行簽訂出售應收帳款債權之合約，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承購總額度為140,000千元。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出售額度內無須擔保應收帳款債務人於債權移轉時及債務履行時之支付能力，屬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出售。應收帳款出售時本公司得取得按合約約定比例之款項，並自出售日至客戶付款日期間內按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出售尾款則俟客戶實際付款時收回。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出售之債權尚未收回之款項分別為8,697千元及9,130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102.12.31

帳款來源	承購額度	轉售金額	已預支金額 (除列金額)	提供擔保 項 目	重要移轉 條 款
非關係人	\$ 140,000	86,975	78,278	無	無

上述民國一〇二年度債權出售之利率為1.17%~1.80%。

101.12.31

帳款來源	承購額度	轉售金額	已預支金額 (除列金額)	提供擔保 項 目	重要移轉 條 款
非關係人	\$ 140,000	91,303	82,173	無	無

上述民國一〇一年度債權出售之利率為1.59%~1.70%。

(四)存 貨

	102.12.31	101.12.31	101.1.1
原物料	\$ 28,779	20,477	16,703
在製品	37,810	24,594	27,267
製成品	31,597	36,828	21,575
	\$ 98,186	81,899	65,545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及費用	\$ 1,105,438	1,243,951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7,180)	2,738
存貨報廢損失	23,818	23,565
存貨盤損淨額	29	52
出售下腳收入	(32,354)	(32,048)
未分攤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	94,853	64,130
	\$ 1,184,604	1,302,388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257,814	403,378	1,392,848	232,253	2,286,293
增 添	-	-	7,271	3,407	10,678
處 分	-	-	(5,028)	(630)	(5,658)
重 分 類	-	-	15,584	3,474	19,058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257,814	403,378	1,410,675	238,504	2,310,371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257,814	392,297	1,307,265	244,667	2,202,043
增 添	-	6,799	3,720	12,069	22,588
處 分	-	(260)	(394)	(844)	(1,498)
重 分 類	-	4,542	82,257	(23,639)	63,160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257,814	403,378	1,392,848	232,253	2,286,293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146,223	1,079,966	176,584	1,402,773
本年度折舊	-	9,511	64,204	8,059	81,774
減損損失	-	-	(112)	-	(112)
處 分	-	-	(5,028)	(624)	(5,652)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155,734	1,139,030	184,019	1,478,783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136,898	1,015,911	169,471	1,322,280
本年度折舊	-	9,585	64,449	7,910	81,944
減損損失	-	-	-	46	46
處 分	-	(260)	(394)	(843)	(1,497)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	146,223	1,079,966	176,584	1,402,773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257,814	247,644	271,645	54,485	831,588
民國101年1月1日	\$ 257,814	255,399	291,354	75,196	879,763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257,814	257,155	312,882	55,669	883,520

2.本公司提供土地、部份建築物、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短期借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	21,490	69,068
應付商業本票	-	-	3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	(3)
合計	<u>\$ -</u>	<u>21,490</u>	<u>99,065</u>
尚未使用額度	<u>\$ 389,426</u>	<u>672,644</u>	<u>1,117,964</u>
利率區間	<u>1.16%~1.32%</u>	<u>1.14%~1.62%</u>	<u>1.09%~1.95%</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短期借款及商業本票均為信用借款。

有關本公司利率、匯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三)。

(七)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102.12.31	101.12.31	101.1.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36,925	69,000	80,000
擔保銀行借款	25,616	110,736	124,000
應付商業本票	40,000	120,000	10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25)	(93)	(73)
	202,516	299,643	303,92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616)	(22,512)	(30,476)
	<u>\$ 196,900</u>	<u>277,131</u>	<u>273,451</u>
尚未使用額度	<u>\$ 665,321</u>	<u>384,864</u>	<u>324,000</u>
利率區間	<u>1.22%~1.92%</u>	<u>1.28%~1.92%</u>	<u>1.30%~1.92%</u>

1.借款之新增及償還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增之金額分別為144,585千元及131,116千元，利率分別為1.22%~1.52%及1.30%~1.88%，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〇四年六月至一〇四年九月及民國一〇二年五月至一〇三年九月；償還之金額分別為241,712千元及135,400千元。

2.本公司利率、匯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三)。

3.上述長期借款已提供部份固定資產作為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八)負債準備

	銷貨退回 及折讓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0,227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5,876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2,605)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3,709)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9,789</u>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銷貨退回 及折讓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14,445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8,052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4,801)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7,469)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10,227</u>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本公司之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據實際發生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歷史資料估計，本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

(九)員工福利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義務現值總計	\$ 16,712	17,164	14,44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0,012)	(19,128)	(18,708)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資產	<u>\$ (3,300)</u>	<u>(1,964)</u>	<u>(4,264)</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0,012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7,164	14,444
計畫支付之福利	(485)	(56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798	703
精算損(益)	(765)	2,581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6,712</u>	<u>17,164</u>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9,128	18,70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120	804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485)	(564)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344	375
精算(損)益	(95)	(195)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0,012	19,128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 249	180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98	414
利息成本	300	289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344)	(375)
	\$ 454	328
營業成本	\$ 454	328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2,776	-
本期認列	(670)	2,776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2,106	2,776

(6)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折現率	2.00%	1.7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0%	1.75%
未來薪資增加	2.00%	2.00%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6,712	17,164	14,44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0,012)	(19,128)	(18,708)
確定福利義務淨資產	<u>\$ (3,300)</u>	<u>(1,964)</u>	<u>(4,264)</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80)</u>	<u>1,385</u>	<u>-</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95</u>	<u>195</u>	<u>-</u>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131千元。

- (8)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本公司預付退休金資產之帳面金額為3,300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增減變動0.25%時，本公司認列之預付退休金資產將變動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成長率	
	<u>2.25%</u>	<u>1.75%</u>	<u>2.25%</u>	<u>1.75%</u>
預付退休金資產變動	\$ 636	(686)	(675)	650

- (9)本公司經桃園縣政府核准至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暫停提撥退休金，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六日起恢復提撥退休金。

- (10)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符合退休要件員工退休，自台灣銀行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支付之金額分別為485千元及564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1,982千元及11,593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6,090	6,575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	(1)
使用投資抵減數	-	(3,318)
當期所得稅費用	<u>\$ 6,091</u>	<u>3,256</u>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2年度	101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4,779	20,825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349)	-
前期未認列課稅損失之認列	(13,778)	(25,182)
	(1,348)	(4,357)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4,743</u>	<u>(1,101)</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u>\$ (114)</u>	<u>472</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率	金額	稅率	金額
稅前淨利	17%	\$ 97,681	17%	135,083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6,606		22,964
免稅所得		(883)		(1,69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6,090		6,575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3,894)		(4,771)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13,778)		(25,182)
前期低(高)估		2,954		(1,346)
其他		(2,352)		2,352
		<u>\$ 4,743</u>		<u>(1,101)</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727	6,621	11,392
課稅損失	6,190	19,968	45,150
	<u>\$ 8,917</u>	<u>26,589</u>	<u>56,542</u>

本公司評估未來產生課稅所得之情形，認為部份所得稅可抵減項目非屬很有可能實現，故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另，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	\$ 36,412	民國一〇七年度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計畫			其他	合計
	確定福利計畫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334	37			371
借記/(貸記)損益	113	128			241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14	-			114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561</u>	<u>165</u>			<u>726</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725	574			1,299
借記/(貸記)損益	81	(537)			(456)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472)	-			(472)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334</u>	<u>37</u>			<u>371</u>
存貨					
	虧損扣除	跌價損失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6,150	-	760		16,910
貸記/(借記)損益	(850)	2,262	177		1,589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5,300</u>	<u>2,262</u>	<u>937</u>		<u>18,499</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12,314	-	695		13,009
貸記/(借記)損益	3,836	-	65		3,901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16,150</u>	<u>-</u>	<u>760</u>		<u>16,910</u>

- 3.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度增資擴展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業經經濟部工業局於民國九十三年三月十二日核發五年免稅投資計劃核准函，得享受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明細如下：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增資年度	免稅產品	租稅減免方式	免稅期間
92	印刷電路板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5.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			
未分配盈餘	\$ 277,022	259,437	148,729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922	2,223	207
		102年度(預計)	101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42%	2.11%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一)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36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136,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41,485千股、41,485千股及35,70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0.2元，計7,140千元，同時決議以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計17,850千元，發行新股1,785千股，已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三日申報生效，並訂定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4,000千股，每股以新台幣24元溢價發行，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七日，上述現金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2.資本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股東會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當期淨利，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彌補已往虧損
- (2)法定盈餘公積：於提撥前二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3)特別盈餘公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時，得就迴轉部分轉入當年度盈餘分派。
- (4)其餘依實際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年度總決算之盈餘於提撥前四款規定之數額後，當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 A.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B.員工紅利百分之二～百分之十。
 - C.扣除前二日後剩餘數額與期初未分配盈餘合計之一定金額為股東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另，修正前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提繳稅款。
- (2)彌補已往虧損
- (3)法定盈餘公積：於提撥前二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特別盈餘公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時，得就迴轉部分轉入當年度盈餘分派。
- (5)其餘依實際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6)年度總決算之盈餘於提撥前四款規定之數額後，當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 A.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B.員工紅利百分之二～百分之十。
 - C.扣除前二日後剩餘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合計之一定金額為股東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4.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 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4,182千元及6,156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69元及862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稅後淨利扣除10%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證券交易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乘上本公司管理階層擬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營業費用，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6,156千元及4,002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62千元及800千元，與實際配發情形並無差異。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配股 率(元)	金額	配股 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1.5	62,228	0.2	7,140
股 票	-	-	0.2	7,140
合 計		<u><u>\$ 62,228</u></u>		<u><u>14,280</u></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十二) 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u>\$ 92,938</u></u>	<u><u>136,184</u></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u>41,485</u></u>	<u><u>37,649</u></u>
	<u><u>\$ 2.24</u></u>	<u><u>3.62</u></u>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 92,938</u>	<u>136,18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41,485	37,649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u>292</u>	<u>26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千股)	<u>41,777</u>	<u>37,911</u>
	<u>\$ 2.22</u>	<u>3.59</u>

(十三)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 -	10	29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5,099	271,099	122,218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507,866	556,041	542,578
存出保證金	<u>10</u>	<u>510</u>	<u>510</u>
小計	<u>662,975</u>	<u>827,650</u>	<u>665,306</u>
合計	<u>\$ 662,975</u>	<u>827,660</u>	<u>665,335</u>

金融負債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	21,490	99,065
應付款項	369,502	472,473	446,884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5,616	22,512	30,476
長期借款	196,900	277,131	273,451
存入保證金	<u>127</u>	<u>133</u>	<u>105</u>
合計	<u>\$ 572,145</u>	<u>793,739</u>	<u>849,981</u>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662,975千元、827,660千元及665,335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不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年以上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25,616	25,616	5,616	20,000	-
無擔保銀行借款	176,900	176,900	-	176,900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76,854	276,854	276,854	-	-
其他應付款	92,648	92,648	92,648	-	-
存入保證金	127	127	-	-	127
	\$ 572,145	572,145	375,118	196,900	127
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230,643	230,643	22,512	159,656	48,475
無擔保銀行借款	90,490	90,490	21,490	69,000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32,966	332,966	332,966	-	-
其他應付款	139,507	139,507	139,507	-	-
存入保證金	133	133	-	-	133
	\$ 793,739	793,739	516,475	228,656	48,608
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223,927	223,927	10,476	151,362	62,089
無擔保銀行借款	179,065	179,065	119,065	60,000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03,932	303,932	303,932	-	-
其他應付款	142,952	142,952	142,952	-	-
存入保證金	105	105	-	-	105
	\$ 849,981	849,981	576,425	211,362	62,194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單位：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3,051	29.805	388,986	15,369	29.04	446,314	14,643	30.275	443,31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1,361	29.805	338,618	11,213	29.04	325,637	8,181	30.275	247,670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518千元及6,034千元。

5.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之明細如下：

	帳面金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30,000	-	-
金融負債	(55,216)	(114,600)	(140,000)
	\$ (25,216)	(114,600)	(140,000)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125,022	271,001	122,168
金融負債	(147,300)	(206,533)	(262,992)
	\$ (22,278)	64,468	(140,824)

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前淨利之影響如下，主因係支票及活期存款與變動利率借款。

	102年度	101年度
利率增加一碼	\$ (56)	161
利率減少一碼	56	(161)

6. 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別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皆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10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0	-	10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29	-	29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並無任何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係衍生性金融商品，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參考金融機構之報價資訊。

(十四)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三)各項財務風險之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之建置目的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各類型財務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並致力降低其對本公司財務績效及經營結果之不利影響。風險管理政策係透過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定期監督、覆核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本公司於必要時，透過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金融工具之運用及財務風險管理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本公司之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監督、覆核相關財務風險之暴險及政策及程序之遵循，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較可能產生信用風險之來源，主要係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外部之評等(若可得時)，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可能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054,747千元、1,057,508千元及1,441,964千元。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匯率風險

本公司主要收入及支出係以外幣計價，故部份資產及負債具有自然避險之效果，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商品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係以財務避險為目的，因此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抵銷，故淨暴險保持在可承受範圍內。

(2)利率風險

本公司隨時評估市場利率變化情形，並與金融機構建立密切良好往來關係，適時爭取最適利率，並以短中長期融資額度搭配使用，以降低利息支出。

(十五)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所處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支出、償還債務及股利支出等需求，確保公司能持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股利政策、發行新股或買回股份等。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佔權益比率來管理資本。本公司之資本為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權益總額」，亦等於資產總額減負債總額。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負債總額	\$ 667,484	886,525	933,549
權益總額	970,578	939,312	716,572
負債佔權益比率	68.8%	94.4%	130.3%

本公司未有外部之資本規範。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u>銷 貨</u>		<u>應收關係人款項</u>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其他關係人	<u>\$ 98,120</u>	<u>216,203</u>	<u>1,650</u>	<u>88,459</u>	<u>95,471</u>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銷售予其他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一般客戶之授信期間為月結60天至120天，銷售予其他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銷貨後月結90天至150天收款。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原為本公司法人董事，因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辭任，故從該日起非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0,768	17,303
退職後福利	700	639
	\$ 21,468	17,942

八、質押之資產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 585,835	607,852	657,10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取得設備	\$ 2,011	1,367	10,216

(二)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02.12.31	101.12.31	101.1.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14,337	7,667	9,10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十二日透過持股100%之境外公司UTMOST POWER HOLDING INC. (威巨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轉投資UBERTY CAPITAL MANAGEMENT CORP. (博豐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再100%轉投資大陸地區，設立昆山博好智貿易有限公司，業於期後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匯出投資款美金200千元。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16,174	69,033	285,207	227,752	63,958	291,710
勞健保費用	18,221	5,786	24,007	18,827	5,057	23,884
退休金費用	9,240	3,196	12,436	9,024	2,897	11,92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254	2,976	18,230	15,141	2,831	17,972
折舊費用	76,944	4,830	81,774	77,789	4,155	81,944
攤銷費用	162	3,253	3,415	91	3,678	3,76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僅有單一營運部門，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雙面及多層板)之製造及銷售，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財務報告係首份依據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本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亦稱IFRSs)對本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一)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1,099	-	271,099	122,218	-	122,218
其他投資，包含衍生性	10	-	10	29	-	29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437,727	10,227	447,954	424,849	14,445	439,294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	88,459	-	88,459	95,471	-	95,471
其他應收款	22,918	-	22,918	11,868	-	11,868
存 貨	81,899	-	81,899	65,545	-	65,545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8,836	(16,113)	2,723	18,179	(11,740)	6,439
流動資產合計	920,948	(5,886)	915,062	738,159	2,705	740,864
其他投資，包含衍生性：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45,901	37,619	883,520	844,087	35,676	879,763
無形資產	5,768	-	5,768	7,402	-	7,402
其他非流動資產	40,232	(18,745)	21,487	40,495	(18,403)	22,092
非流動資產合計	891,901	18,874	910,775	891,984	17,273	909,257
資產總計	\$ 1,812,849	12,988	1,825,837	1,630,143	19,978	1,650,121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負債						
短期借款	\$ 21,490	-	21,490	99,065	-	99,065
應付票據及帳款	332,966	-	332,966	303,932	-	303,932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17,223	4,472	221,695	206,690	4,086	210,776
負債準備—流動	-	10,227	10,227	-	14,445	14,445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2,512	-	22,512	30,476	-	30,476
流動負債合計	594,191	14,699	608,890	640,163	18,531	658,694
長期借款	277,131	-	277,131	273,451	-	273,45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06	(1,002)	504	2,175	(771)	1,404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8,637	(1,002)	277,635	275,626	(771)	274,855
負債總計	872,828	13,697	886,525	915,789	17,760	933,549
權益						
股本	414,850	-	414,850	357,000	-	357,000
資本公積	248,790	-	248,790	203,500	-	203,500
保留盈餘	276,381	(709)	275,672	153,854	2,218	156,072
權益合計	940,021	(709)	939,312	714,354	2,218	716,57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812,849	12,988	1,825,837	1,630,143	19,978	1,650,121

(二)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101年度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1,576,371	-	1,576,371
營業成本	(1,301,061)	(1,327)	(1,302,388)
營業毛利	275,310	(1,327)	273,983
推銷費用	32,522	(14)	32,508
管理費用	64,509	161	64,670
研發費用	37,670	113	37,783
營業費用合計	134,701	260	134,961
營業利益	140,609	(1,587)	139,0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財務成本	(6,906)	-	(6,906)
其他利益	1,987	980	2,967
稅前淨利	135,690	(607)	135,083
所得稅利益	1,117	(16)	1,101
本期淨利	136,807	(623)	136,184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年度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2,776)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47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33,880</u>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3.63</u>	<u>(0.01)</u>	<u>3.62</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3.61</u>	<u>(0.02)</u>	<u>3.59</u>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重大差異。

(四)調節說明

- 1.本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IFRSs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並考量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法定租稅抵銷權及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之；依此，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金額分別為11,740千元及16,113千元，原以淨額表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574千元及37千元。
- 2.本公司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本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並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調整保留盈餘之金額均為3,391千元，民國101年1月1日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695千元及應付費用4,086千元。
另，民國101年度因累積帶薪假預期成本認列為薪資費用之金額為386千元與所得稅利益為65千元。
- 3.本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畫，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我國會計準則原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本公司採用IFRS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1)選擇豁免之規定，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1年度</u>	
綜合損益表		
營業成本	\$	22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u>2,776</u>
所得稅前調整數	<u>\$</u>	<u>2,997</u>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預付退休金	\$	1,964
應計退休金		4,264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u>1,373</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u>	<u>3,003</u>
		<u>5,609</u>

4. 本公司因銷貨所估計之折讓款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分別為14,445千元及10,227千元，依IFRSs轉列負債準備項下。
5. 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原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將原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之金額為751千元。
6. 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前，閒置資產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無閒置資產之會計類別，故本公司將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閒置資產依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將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閒置資產依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為38,370千元。另本公司民國101年度將原帳列營業外費用之閒置資產折舊費用980千元重分類至營業內費用。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銀行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及庫存外幣		\$ 77
支票及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	87,255
	外幣存款(美金1,262千元、日幣12千元、人民幣20千元及其他)	<u>37,767</u>
		125,022
定期存款		<u>30,000</u>
		<u><u>\$ 155,099</u></u>

註：資產負債表日外幣兌換匯率如下：

USD：29.805

JPY：0.2839

RMB：4.919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應收票據：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營業收入	\$ 1,778
其他(註)	"	<u>64</u>
小 計		<u>1,842</u>
應收帳款：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營業收入	76,968
金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64,500
COWIN WORLOWIDE CORPORATION	"	49,560
順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9,508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43,080
神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37,456
新漢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32,064
COREPLUS (HK) LIMITED	"	27,670
其他(註)	"	<u>107,220</u>
小 計		<u>488,026</u>
減：備抵呆帳		<u>(865)</u>
合 計		<u><u>\$ 489,003</u></u>

註：各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帳面價值	淨變現價值
製 成 品	\$ 31,597	37,465
在 製 品	37,810	39,207
原 物 料	28,779	29,298
合 計	\$ 98,186	105,970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票據：		
金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營業支出	\$ 7,662
其他(註)	"	1,517
小 計		9,179
應付帳款：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營業支出	64,502
台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4,855
超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17,339
金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427
其他(註)	"	121,552
小 計		267,675
合 計		\$ 276,854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薪資及獎金	估列年終獎金、員工福利、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等	\$ 73,273
應付外包費		29,997
應付修繕費		13,069
其他(註)	應付電費、勞務費、出口費用及預收款等	61,133
		\$ 177,472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融資額度	契約期間	利率	抵押或擔保	金額	
					一年內 到期部分	一年以上 到期部份
大眾商業銀行	\$ 650,000	98.07.15~104.07.31	1.28%~1.42%	無	\$ -	\$ 39,975
元大商業銀行	98,000	100.06.30~104.06.30	1.92%	固定資產	5,616	20,000
元大商業銀行	120,000	102.09.14~104.09.13	1.35%~1.52%	無	-	39,864
台灣工業銀行	100,000	101.06.26~104.06.25	1.22%~1.82%	無	-	97,061
	<u>\$ 968,000</u>				<u>\$ 5,616</u>	<u>\$ 196,900</u>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數 量(平方英尺)</u>	<u>金 額</u>
銷貨收入：		
印刷電路板	1,421,823	\$ 1,391,719
減：銷貨退回		7,567
銷貨折讓		<u>13,401</u>
		1,370,751
其他營業收入：		
樣品收入及其他		<u>33,606</u>
營業收入淨額		<u><u>\$ 1,404,357</u></u>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物料	
期初原物料	\$ 21,564
加：本期購進原物料	666,121
減：期末原物料	(29,401)
原物料領用轉列費用科目及其他	<u>(52,345)</u>
原物料耗用	605,939
直接人工	139,196
製造費用	<u>360,071</u>
製造成本合計	1,105,206
加：期初在製品	38,033
減：期末在製品	(47,402)
在製品領用轉列費用科目及其他	<u>(26,823)</u>
製成品成本	1,069,014
加：期初製成品	42,788
本期購進製成品	40,404
減：期末製成品	(34,689)
製成品領用轉列費用科目及其他	<u>(12,079)</u>
製成品銷貨成本	1,105,438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7,180)
存貨報廢損失	23,818
下腳收入	(32,354)
存貨盤損淨額	29
未分攤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	<u>94,853</u>
營業成本	<u><u>\$ 1,184,604</u></u>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推銷費用</u>	<u>管理費用</u>	<u>研究發展 費 用</u>
薪 資 費 用	\$ 9,289	31,671	31,269
出 口 費 用	13,885	-	-
折 舊 費 用	65	4,044	721
廣 告 費	2,875	41	-
運 費	2,535	1	-
水 電 瓦 斯 費	166	3,810	332
其 他(註)	<u>4,004</u>	<u>21,562</u>	<u>9,232</u>
合 計	<u><u>\$ 32,819</u></u>	<u><u>61,129</u></u>	<u><u>41,554</u></u>

註：各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附件四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3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8155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桃園縣龍潭鄉烏林村工二路128號
電話：(03)499-25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20
(七)關係人交易	20
(八)抵質押之資產	2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1
(十二)其 他	2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2
3.大陸投資資訊	22
(十四)部門資訊	23

會計師核閱報告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十三日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3.6.30		102.12.31		102.6.30			負債及權益	103.6.30		102.12.31		102.6.30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	151,668	9	155,099	10	201,710	13	2100	\$	80,636	4	-	-	27,000	2
1170		620,398	35	489,003	30	357,515	22	2170		319,065	18	276,854	17	264,524	16
1180		-	-	1,650	-	86,316	5	2200		209,752	12	177,472	11	160,834	10
1200		22,732	1	22,626	1	18,521	1	2216		66,376	4	-	-	62,228	4
1310		111,288	6	98,186	6	81,445	5	2250		9,354	-	9,789	1	8,473	-
1410		24,527	1	14,020	1	15,074	1	2320		-	-	5,616	-	19,891	1
		<u>930,613</u>	<u>52</u>	<u>780,584</u>	<u>48</u>	<u>760,581</u>	<u>47</u>			<u>685,183</u>	<u>38</u>	<u>469,731</u>	<u>29</u>	<u>542,950</u>	<u>33</u>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600		822,455	47	831,588	51	849,009	52	2540		119,760	7	196,900	12	176,833	11
1801		3,120	-	4,079	-	5,028	-	2570		853	-	853	-	499	-
1900		22,970	1	21,811	1	21,174	1			<u>120,613</u>	<u>7</u>	<u>197,753</u>	<u>12</u>	<u>177,332</u>	<u>11</u>
		<u>848,545</u>	<u>48</u>	<u>857,478</u>	<u>52</u>	<u>875,211</u>	<u>53</u>			<u>805,796</u>	<u>45</u>	<u>667,484</u>	<u>41</u>	<u>720,282</u>	<u>44</u>
資產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779,158</u>	<u>100</u>	<u>1,638,062</u>	<u>100</u>	<u>1,635,792</u>	<u>100</u>		\$	<u>1,779,158</u>	<u>100</u>	<u>1,638,062</u>	<u>100</u>	<u>1,635,792</u>	<u>100</u>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4月至6月		102年4月至6月		103年1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	\$ 469,650	102	310,114	101	908,943	101	657,475	101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7,054	2	4,301	1	13,173	1	7,423	1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七)	462,596	100	305,813	100	895,770	100	650,05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六(八)及十二(一))	389,502	84	267,193	87	746,236	83	554,255	85
營業毛利	73,094	16	38,620	13	149,534	17	95,797	15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附註六(八)及十二(一))	9,767	2	7,220	2	18,996	2	14,694	2
6200 管理費用(附註六(八)及十二(一))	17,023	4	15,296	5	33,764	4	30,26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附註六(八)及十二(一))	11,428	2	10,536	4	21,371	2	21,333	3
營業費用合計	38,218	8	33,052	11	74,131	8	66,294	10
營業利益	34,876	8	5,568	2	75,403	9	29,503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61	-	254	-	313	-	41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36	-	408	-	943	-	721	-
7180 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	7,216	1	13,867	5	7,216	1	13,952	2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155)	-	1,043	-	(613)	-	3,020	-
7510 財務成本	(1,062)	-	(1,292)	-	(2,155)	-	(2,818)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利益(損失)	-	-	-	-	-	-	(276)	-
	4,396	1	14,280	5	5,704	1	15,014	2
7900 稅前淨利	39,272	9	19,848	7	81,107	10	44,517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九))	6,999	2	4,191	2	11,799	1	6,091	1
本期淨利	32,273	7	15,657	5	69,308	9	38,426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02)	-	-	-	(148)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171	7	15,657	5	69,160	9	38,426	6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78		0.38		1.67		0.9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77		0.37		1.66		0.92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 定 盈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414,850	248,790	16,235	259,437	275,672	-	939,31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681	(13,681)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62,228)	(62,228)	-	(62,228)
本期淨利(即綜合損益總額)	-	-	-	38,426	38,426	-	38,426
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414,850	248,790	29,916	221,954	251,870	-	915,510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414,850	248,790	29,916	277,022	306,938	-	970,57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294	(9,294)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53,930)	(53,930)	-	(53,93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2,446)	-	-	-	-	(12,446)
本期淨利	-	-	-	69,308	69,308	-	69,3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48)	(1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69,308	69,308	(148)	69,160
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414,850	236,344	39,210	283,106	322,316	(148)	973,362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1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	\$ 81,107	44,517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40,337	41,563
攤銷費用	1,525	1,874
呆帳費用提列數	249	80
利息費用	2,155	2,818
利息收入	(313)	(41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38)	(90)
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	(7,216)	(13,95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6,399	31,878
與營業活動相關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	10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29,994)	92,33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96)	4,615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13,102)	45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505)	(9,278)
其他	(38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154,080)	88,1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2,211	(68,442)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4,337	(25,932)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35)	(1,7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56,113	(96,1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97,967)	(7,996)
調整項目	(61,568)	23,88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9,539	68,399
收取之利息	303	368
支付之利息	(2,011)	(2,772)
支付之所得稅	(6,061)	(3,2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770	62,71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204)	(27,4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38	9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66)	(3,277)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18,499	(4,01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933)	(34,69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0,636	5,510
舉借長期借款	98,370	50,730
償還長期借款	(181,126)	(153,649)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	(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20)	(97,41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48)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431)	(69,3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5,099	271,09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1,668	201,710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四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原名嘉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日更名。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印刷電路板(雙面及多層板)之製造及加工。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十三日報告董事會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2014年1月1日 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經評估後合併公司認為適用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處理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闡明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四。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季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2.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6.30	102.12.31	102.6.30
本公司	UTMOST POWER HOLDING INC. (UTMOST)	海外控股公司	100%	-	-
UTMOST	UBERTY CAPITAL MANAGEMENT CORP. (UBERTY)	海外控股公司	100%	-	-
UBERTY	昆山博好智貿易有限公司(博好智)	印刷電路板(雙面及多層板)之銷售	100%	-	-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六)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公司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情形。另，亦無估計及假設具有不確定性而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六個月造成重大調整之情形。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3.6.30</u>	<u>102.12.31</u>	<u>102.6.30</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67	77	104
支票及活期存款	126,602	125,022	111,606
定期存款	<u>24,899</u>	<u>30,000</u>	<u>90,000</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51,668</u>	<u>155,099</u>	<u>201,710</u>

(二)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3.6.30</u>	<u>102.12.31</u>	<u>102.6.30</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616	1,842	96
應收帳款	620,896	489,676	444,399
其他應收款	<u>22,732</u>	<u>22,626</u>	<u>18,521</u>
	644,244	514,144	463,016
減：備抵呆帳	<u>(1,114)</u>	<u>(865)</u>	<u>(664)</u>
合計	<u>\$ 643,130</u>	<u>513,279</u>	<u>462,352</u>
應收票據及帳款	<u>\$ 620,398</u>	<u>490,653</u>	<u>443,831</u>
其他應收款—流動	<u>\$ 22,732</u>	<u>22,626</u>	<u>18,521</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3.6.30</u>	<u>102.12.31</u>	<u>102.6.30</u>
逾期30天以下	\$ 10,594	9,978	25,789
逾期31~60天	148	128	-
逾期61天以上	<u>199</u>	<u>1,844</u>	<u>-</u>
	<u>\$ 10,941</u>	<u>11,950</u>	<u>25,789</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3年1~6月整體</u>	<u>102年1~6月整體</u>
	<u>評估之減損損失</u>	<u>評估之減損損失</u>
1月1日餘額	\$ 865	584
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u>249</u>	<u>80</u>
6月30日餘額	<u>\$ 1,114</u>	<u>664</u>

備抵呆帳主要係因經濟環境所致，預期數個客戶將無法償還未付餘額。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合併公司相信逾期部分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仍可收回。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與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出售應收帳款債權之合約，承購總額度為140,000千元。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於出售額度內無須擔保應收帳款債務人於債權移轉時及債務履行時之支付能力，屬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出售。應收帳款出售時合併公司得取得按合約約定比例之款項，並自出售日至客戶付款日期間內按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出售尾款則俟客戶實際付款時收回。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與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止，已出售之債權尚未收回之款項分別為7,608千元、8,697千元及7,858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103.6.30

帳款來源	承購額度	轉售金額	已預支金額 (除列金額)	提供擔保 項目	重要移轉 條款
非關係人	\$ 140,000	76,080	68,472	無	無

上述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債權出售之利率為1.17%~1.80%。

102.12.31

帳款來源	承購額度	轉售金額	已預支金額 (除列金額)	提供擔保 項目	重要移轉 條款
非關係人	\$ 140,000	86,975	78,278	無	無

上述民國一〇二年度債權出售之利率為1.17%~1.80%。

102.6.30

帳款來源	承購額度	轉售金額	已預支金額 (除列金額)	提供擔保 項目	重要移轉 條款
非關係人	\$ 140,000	78,580	70,722	無	無

上述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債權出售之利率為1.59%~1.70%。

(三)存 貨

	103.6.30	102.12.31	102.6.30
原物料	\$ 30,648	28,779	21,218
在製品	46,327	37,810	26,017
製成品	34,313	31,597	34,210
	<u>\$ 111,288</u>	<u>98,186</u>	<u>81,445</u>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分別認列存貨跌價損失4,917千元、525千元、11,765千元及564千元，已認列為營業成本。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與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257,814	403,378	1,410,675	238,504	2,310,371
增 添	-	2,427	19,649	9,128	31,204
處 分	-	-	(27,108)	(398)	(27,506)
民國103年6月30日餘額	\$ 257,814	405,805	1,403,216	247,234	2,314,069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257,814	403,378	1,392,848	232,253	2,286,293
增 添	-	-	3,444	215	3,659
處 分	-	-	(190)	(537)	(727)
重 分 類	-	-	3,573	(174)	3,399
民國102年6月30日餘額	\$ 257,814	403,378	1,399,675	231,757	2,292,624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155,734	1,139,030	184,019	1,478,783
本年度折舊	-	4,361	31,808	4,168	40,337
處 分	-	-	(27,107)	(399)	(27,506)
民國103年6月30日餘額	\$ -	160,095	1,143,731	187,788	1,491,614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146,223	1,079,966	176,584	1,402,773
本年度折舊	-	4,931	32,431	4,201	41,563
處 分	-	-	(190)	(531)	(721)
民國102年6月30日餘額	\$ -	151,154	1,112,207	180,254	1,443,615
帳面價值：					
民國103年1月1日	\$ 257,814	247,644	271,645	54,485	831,588
民國103年6月30日	\$ 257,814	245,710	259,485	59,446	822,455
民國102年6月30日	\$ 257,814	252,224	287,468	51,503	849,009

2.合併公司提供土地、部份建築物及機器設備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五)短期借款

	103.6.30	102.12.31	102.6.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 80,636	-	27,000
尚未使用額度	\$ 258,276	389,426	644,427
利率區間	1.25%~1.97%	1.16%~1.32%	1.9%~1.3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與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之短期借款均為信用借款。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六)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103.6.30	102.12.31	102.6.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 99,771	136,925	82,000
擔保銀行借款	-	25,616	74,752
應付商業本票	20,000	40,000	4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11)	(25)	(28)
	119,760	202,516	196,724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5,616)	(19,891)
	<u>\$ 119,760</u>	<u>196,900</u>	<u>176,833</u>
尚未使用額度	<u>\$ 807,982</u>	<u>665,321</u>	<u>406,000</u>
利率區間	<u>1.22%~2.07%</u>	<u>1.22%~1.92%</u>	<u>1.22%~1.92%</u>

1.借款之新增及償還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新增之金額分別為98,370千元及50,730千元，利率分別為1.22%~2.07%及1.22%，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至一〇五年一月及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償還之金額分別為181,126千元及153,649千元。

2.上述長期借款已提供部份固定資產作為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七)負債準備

	103.6.30	102.12.31	102.6.30
銷貨退回及折讓	<u>\$ 9,354</u>	<u>9,789</u>	<u>8,473</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負債準備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八)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3年4月至6月	102年4月至6月	103年1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營業成本	<u>\$ 73</u>	<u>114</u>	<u>146</u>	<u>227</u>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103年4月至6月	102年4月至6月	103年1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營業成本	\$ 2,293	2,191	4,596	4,658
營業費用	818	772	1,612	1,610
	<u>\$ 3,111</u>	<u>2,963</u>	<u>6,208</u>	<u>6,268</u>

(九) 所得稅

1.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4月至6月	102年4月至6月	103年1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u>\$ 6,999</u>	<u>4,191</u>	<u>11,799</u>	<u>6,091</u>

2.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依各註冊國法律，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

3. 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度增資擴展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業經經濟部工業局於民國九十三年三月十二日核發五年免稅投資計劃核准函，得享受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明細如下：

增資年度	免稅產品	租稅減免方式	免稅期間
92	印刷電路板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6.30	102.12.31	102.6.30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283,106</u>	<u>277,022</u>	<u>221,954</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9,953</u>	<u>3,922</u>	<u>5,465</u>
	102年度(預計)	101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3.59%</u>	<u>2.11%</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 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12,446千元配發每股現金股利0.3元，除息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二日。

2.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股東會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當期淨利，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彌補已往虧損
- (2) 法定盈餘公積：於提撥前二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3) 特別盈餘公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時，得就迴轉部分轉入當年度盈餘分派。
- (4) 其餘依實際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 年度總決算之盈餘於提撥前四款規定之數額後，當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A.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B. 員工紅利百分之二～百分之十。

C. 扣除前二目後剩餘數額與期初未分配盈餘合計之一定金額為股東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另，修正前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款。
 - (2) 彌補已往虧損
 - (3) 法定盈餘公積：於提撥前二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特別盈餘公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時，得就迴轉部分轉入當年度盈餘分派。
 - (5) 其餘依實際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6) 年度總決算之盈餘於提撥前四款規定之數額後，當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 A.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B. 員工紅利百分之二～百分之十。
- C. 扣除前二目後剩餘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合計之一定金額為股東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452千元、704千元、3,119千元及1,729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91千元、141千元、624千元及346千元，係以本公司截至各該段期間止之稅後淨利扣除10%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證券交易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乘上本公司管理階層擬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段時間之營業費用，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3	53,930	1.5	62,228
股票	-	-	-	-
		\$ 53,930		62,228
員工紅利—現金		\$ 4,182		6,156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669		862
		\$ 4,851		7,018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均與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尚未實際結算，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十一)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3年4月至6月	102年4月至6月	103年1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之淨利	\$ 32,273	15,657	69,308	38,42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千股)	41,485	41,485	41,485	41,485
	\$ 0.78	0.38	1.67	0.93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3年4月至6月	102年4月至6月	103年1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之淨利(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				
影響數後)	<u>\$ 32,273</u>	<u>15,657</u>	<u>69,308</u>	<u>38,42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41,485	41,485	41,485	41,485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167	273	17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				
數後)(千股)	<u>41,652</u>	<u>41,758</u>	<u>41,655</u>	<u>41,772</u>
	<u>\$ 0.77</u>	<u>0.37</u>	<u>1.66</u>	<u>0.92</u>

(十二)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6.30		102.12.31		102.6.30		外幣單位：千元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6,890	美金/台幣 =29.865	504,420	13,051	美金/台幣 =29.805	388,986	12,324	美金/台幣 =30.00	369,71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3,171	美金/台幣 =29.865	393,352	11,361	美金/台幣 =29.805	338,618	10,159	美金/台幣 =30.00	304,771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5,553千元及3,247千元。

2.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季報表中之帳面金額皆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三)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十四)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3年4月至6月	102年4月至6月	103年1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103.6.30	102.12.31	102.6.30
其他關係人	\$ -	26,631	-	96,918	-	1,650	86,316

合併公司銷售予其他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一般客戶之授信期間為月結60天至120天，銷售予其他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銷貨後月結90天至120天收款。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原為本公司法人董事，因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辭任，故自該日起非為合併公司之關係人。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3年4月至6月	102年4月至6月	103年1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短期員工福利	\$ 5,315	5,151	10,633	10,474
退職後福利	178	173	357	343
	\$ 5,493	5,324	10,990	10,817

八、抵質押之資產

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與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3.6.30	102.12.31	102.6.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 492,926	585,835	596,844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03.6.30</u>	<u>102.12.31</u>	<u>102.6.30</u>
取得設備	\$ 4,882	2,011	3,466

(二)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u>103.6.30</u>	<u>102.12.31</u>	<u>102.6.30</u>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21,440	14,337	9,92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3年4月至6月			102年4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5,390	17,788	83,178	51,623	17,220	68,843
勞健保費用	4,856	1,486	6,342	4,664	1,724	6,388
退休金費用	2,366	818	3,184	2,305	772	3,07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166	872	6,038	3,557	697	4,254
折舊費用	19,146	1,373	20,519	19,224	1,203	20,427
攤銷費用	-	741	741	54	891	945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3年1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26,529	35,105	161,634	105,485	35,076	140,561
勞健保費用	9,878	3,240	13,118	9,670	3,029	12,699
退休金費用	4,742	1,612	6,354	4,885	1,610	6,49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045	1,766	11,811	7,087	1,424	8,511
折舊費用	37,618	2,719	40,337	39,244	2,319	41,563
攤銷費用	-	1,525	1,525	54	1,820	1,874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之重大影響。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UTMOST	Samoa	海外控股公司	6,020	-	1,000	100%	5,511	(360)	(360)	註
UTMOST	UBERTY	"	"	6,020	-	1,000	100%	5,511	(360)	(360)	"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博好智	印刷電路板(雙面及多層板)之銷售	6,020	註1	-	6,020	-	6,020	(359)	100%	(359)	5,512	-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973(美金200千元)	5,973(美金200千元)	584,017

註：本表新台幣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3. 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僅有單一營運部門，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雙面及多層板)之製造及銷售，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永青